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建设单位：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7 月

目 录

一、 总论.....	1
1.1 编制背景.....	1
1.2 编制目的和原则.....	2
1.2.1 编制目的.....	2
1.2.2 编制原则.....	2
1.3 排查范围.....	2
1.4 编制依据.....	5
1.4.1 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	5
1.4.2 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6
1.5 技术路线.....	6
二、 企业概况.....	8
2.1 企业基础信息.....	8
2.2 建设项目概况.....	9
2.2.1 建设项目.....	9
2.2.2 平面布置.....	10
2.2.3 企业外环境概况.....	11
2.3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14
2.4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14
2.5 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	17
2.6 污染防治措施.....	25
2.6.1 废气的治理措施及排放.....	25
2.6.2 废水的治理措施及排放.....	27
2.6.3 固体废弃物的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29
2.7 历史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	31
2.7.1 土壤和地下水调查监测方案.....	31
2.7.2 调查监测结果.....	33
2.7.3 企业 2019 年土壤和地下水调查结论.....	36
2.8 企业 2021 年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	36
三、 排查方法.....	48
3.1 企业基本信息.....	48
3.1.1 资料情况.....	48
3.1.2 资料整理分析.....	49

3.2 人员访谈.....	49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备设施确定.....	50
3.4 现场排查方法.....	52
四、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53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53
4.1.1 液体储存区.....	53
4.1.2 散状液体转运与厂内运输.....	56
4.1.3 货物的储存和传输.....	60
4.1.4 生产区.....	63
4.1.5 其他活动区.....	64
4.2 隐患排查台账.....	67
五、 结论和建议.....	72
5.1 隐患排查结论.....	72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72
5.2.1 栈桥及地磅区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72
5.2.2 石灰仓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72
5.2.3 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72
5.2.4 其他建议.....	73
5.3 对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建议.....	74
六、 附件及附图.....	76

附件及附图：

附件1：项目批复

附件2：项目验收相关文件

附件3：排污许可证

附件4：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批复

附件5：清洁生产验收有关意见的函

附件6：危险废物转移合同

附件7：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9：2021年土壤和地下水检测报告

附件10：人员访谈记录

附图1：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2：企业周边环境图

附图3：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4：重点设施设备分布图

附图5：雨污管网图

一、总论

1.1 编制背景

土壤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物质基础，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关系到美丽中国的建设，加强土壤环境保护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内容。为了切实做好企业土壤污染防治，逐步改善土壤质量，促进土壤资源永续利用，企业需积极履行企业的环保主体责任。

按照《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的相关要求：“重点单位应当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

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 2021 年度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进一步推动全省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制定了《2021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隐患排查工作方案》，要求“列入《湖北省 2020 年度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鄂环办[2020]51 号）的 260 家省级重点监管单位，要在 2021 年底前完成一次全面、系统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是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原名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成立，主要负责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及运营管理，2019 年更名为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项目占地面积 5.99hm²，日处理垃圾量达到 1200t/d，被列入了该名单。

为此，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通过资料收集、企业现场踏勘等工作，制定 2021 年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自行自行监测方案，在明确了调查企业土壤与地下水监测点位、监测指标以及监测方法后，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开展了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于 2021 年 05 月 31 日委托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对厂区土壤和对照点土壤进行现场采样，于 07 月 20 日委托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对厂区地下水监测井及对照井进行现场采样，于 2021 年 07 月 20 日委托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厂区土壤中的二噁英进行现场采样。依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土壤环境保护和土壤污染防治现行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在获取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了《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1.2 编制目的和原则

1.2.1 编制目的

根据《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的要求，并结合生产艺及所用原辅材料等相关资料，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展开了综合性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本项目的的主要目的是：

1、对企业存在的重点有毒有害物质、重点设施设备和生产活动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巡视、检测设备筛查的基础上，制定厂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方案。

2、对重点监管单位的重点场所及重点设施设备开展全面排查，以判断企业是否存在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等污染土壤的隐患风险，结合相关污染防治要求，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

3、根据资料收集、现场排查等情况，编制《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1.2.2 编制原则

1、针对性原则

根据企业特定的产品、原辅材料、生产工艺、产排污特点、关键设备、管理制度，针对性开展排查工作。

2、规范性原则

严格按照《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的要求，规范性的开展排查工作。

3、可操作性原则

兼顾全面、突出重点、结合实际、保证质量，确保排查工作的可操作性。

1.3 排查范围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 9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 58' 41.366"，北纬 30° 10' 1.1539"，占地面积约 59000m²，行业类别为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项目地理位置图如下图 1.3-1 所示，平面布置图如下图 1.3-2 所示。



图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1.4 编制依据

1.4.1 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6) 《关于印发<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评价技术规定>的通知》（环发[2008]39 号，2008 年 5 月 19 日）；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2016 年 5 月 28 日）；
- (8) 《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通知》（环发[2012]140 号，2012 年 11 月 26 日）；
- (9)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2 号，2017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令第 3 号，2018 年 8 月 1 日）；
- (11) 《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发[2016]85 号，2016 年 12 月 30 日）；
- (12) 《湖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16 年 2 月 1 日湖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13) 《黄石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2017 年 6 月 28 日）；
- (14) 《黄石市重点企业土壤与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指南（试行）》；
- (15)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鄂环发[2021]31 号），2021 年 5 月 11 日；
- (16) 《湖北省 2020 年度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鄂环办[2020]51 号）；
- (17) 《湖北省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的指导意见（暂行）》；
- (18) 《在产企业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50 号）。

1.4.2 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
-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682-2019）；
- (4)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5)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4-2020）；
- (6) 《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第 1 号）；
- (7) 《湖北省重点行业企业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规范》（DB42/T1514-2019）；
- (8) 《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
- (9) 《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
- (1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1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 (12)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价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
- (13)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14)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15) 《北京是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2011）。

1.5 技术路线

工作技术路线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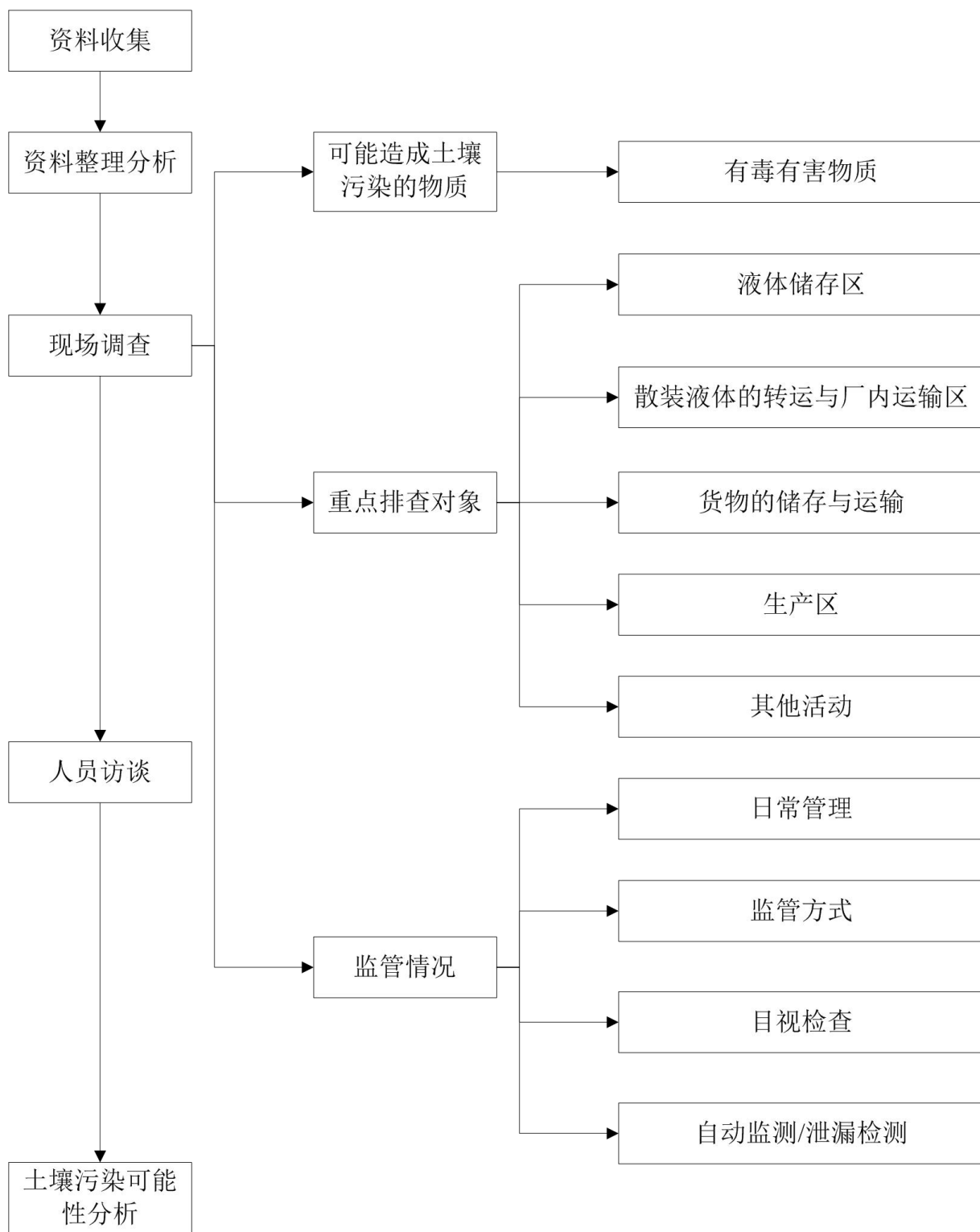


图 1.5-1 工作技术路线图

二、 企业概况

2.1 企业基础信息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是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原名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成立，主要负责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及运营管理，2019 年更名为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项目占地面积 5.99hm²，日处理垃圾量达到 1200t/d。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位于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 9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 58' 41.366"，北纬 30° 10' 1.1539"，是以 BOT 形式在中国全资投入运营的市政环保项目。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设计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1200t。该项目以国际化的环保标准和管理模式运营，各项目排放指标均优于国家环保部门标准。建成投产后，为黄石市各社区、乡镇和市政环卫部门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终期年最大发电量可达 1.92 亿千瓦时，为逾 250 万居民提供优质、安全的垃圾处理和发电服务。企业于 2008 年 10 月委托环评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编制了《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该项目于 2008 年 12 月 17 日获得湖北省环境保护厅的行政审批（批文号：鄂环函[2008]887 号）。2010 年 8 月，在建设过程中由于工程主机参数及烟气净化设施较原方案发生了变化，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建设单位委托中南电力设计院根据工程变更情况，在原报告书的基础上进行补充评价，编制了《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并于 2010 年 10 月 9 日获得湖北省环境保护厅的行政审批（批文号：鄂环函[2010]560 号）。

2011 年电厂一期工程（2×400t/d 机械炉排焚烧炉配 1 台 12MW 汽轮发电机、辅助工程、贮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建成，2012 年 3 月公司按相关要求对《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12 年 5 月 3 日获得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的意见的函》（批文号：鄂环函[2012]335 号）；为应对越来越严格的环保监管形势要求，2015 年电厂同步一次性规划建设了 3 台焚烧炉的 SNCR 脱硝装置，一期#1、#2 焚烧炉进行脱硝改造后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投运，二期#3 焚烧炉脱硝装置随主体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投运，2017 年对《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于 2017 年 11 月 18 日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并按相关要求进行公示和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填报备案；2019 年按相关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完成《清

洁生产审核报告》，将报告及相关材料提交给黄石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获得黄石生态环境局关于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有关的意见的函；2020 年按相关要求，编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开发·铁山区分局备案；2021 年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进行验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取得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验收有关意见的函》。

企业基本信息见表 2.1-1。

表 2.1-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业务	建设城市废弃物处理厂（不含危险废物），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废物）、污水处理以及江、河、湖水治理等环保项目的技术咨询及受托运营管理；城市废弃物项目的运营、管理；环保技术类的研究、开发、应用以及专业培训；垃圾焚烧产生的废物利用。		
上级公司或所属集团公司名称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所在区域	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
单位地址	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 9 号		
经度	114° 58' 41.366"	纬度	30° 10' 1.1539"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200682651432F	法人代表	伍刘
行业类别（中类）	生物质能发电	行业代码（中类）	D4417
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6604 万元
建厂时间	2008 年 12 月 11 日	最新改扩建时间	/
职工人数	105 人	企业规模	中型
历次环评审批时间	2012 年 5 月 3 日	邮政编码	435000
联系人	胡雨琨	电话	15072032005

2.2 建设项目概况

2.2.1 建设项目

企业建设项目及环保手续情况见表 2.2-1。

表2.2-1 企业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主体单位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备注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原名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黄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鄂环函[2008]887号），2008年12月16日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黄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意见的函》（鄂环函[2008]887号），2012年5月3日	2011年电厂一期工程（2×400t/d机械炉排焚烧炉配1台12MW汽轮发电机、辅助工程、贮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建成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黄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复函》（鄂环函[2010]560号），2010年10月9日	2017年自主验收	为应对越来越严格的环保监管形势要求，2015年电厂同步一次性规划建设了3台焚烧炉的SNCR脱硝装置，一期#1、#2焚烧炉进行脱硝改造后于2015年11月30日投运，二期#3焚烧炉脱硝装置随主体工程于2016年10月投运。
	2019年按相关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20200682651432F001V，2019年12月24日。		
	清洁生产审核报告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于2019年12月27日获得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有关的意见的函。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0年8月28日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开发·铁山区分局备案。		
	清洁生产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验收有关意见的函》，2021年3月23日。		

2.2.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生产区主要由主厂房、主厂房附屋、烟囱、坡道组成，按照工艺一体化布置，位于整个厂区的中心位置。厂房内由东向西依次布置垃圾卸料大厅、垃圾贮坑、锅炉间、烟气处理间和烟囱；汽机房、中控室、配电室等布置在主厂房南侧。垃圾运输坡道位于主厂房的北侧，化水间、空压机间在西东侧卸料平台下面，首层紧靠垃圾库布置。

辅助生产区以主厂房为中心，分别布置在主厂房西侧。从北至南，依次为污水处理站、冷却塔、循环水泵房、化学品库及危险废物暂存间、膜车间、外包厂房、事故应急池等，管线便捷，便于运行管理；渣库及渣池位于锅炉厂房的北侧，飞灰螯合间和固化物养护车间分别位于锅炉厂房的西北角及西测。

生活综合楼位于厂区东北角，是人流较密集的地方，也是与外界联系的窗口。生活区主要建筑是综合楼，含食堂和倒班宿舍，布置紧凑，方便管理，办公楼位于锅炉厂房的南侧。综合楼前的绿化广场及厂前绿化景观带是厂区绿化的重点，采用园林绿化。

平面布置中重点区域识别记录表见下表2.2-2。

表 2.2-2 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厂区相对方位	主要构筑物	是否为重点区域
1	东北	综合楼	否
2	厂区中部	垃圾池	是
3	厂区中部	锅炉厂房	是
4	厂区中部	汽机厂房	否
5	东	升压站	否
6	西北	污水处理站	是
7	西	冷却塔	否
8	西	循环水泵房	否
9	西南	外包厂房	否
10	西	膜车间	是
11	西南	事故应急池	是

2.2.3 企业外环境概况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地块边界500m，地块南侧有王太还建小区居民区敏感点目标，厂区外部存在较多工业企业，东侧为分选厂，西北侧为大冶生活垃圾简易填埋场和大冶长荣液化气站，目前“大冶生活垃圾简易填埋场”现已弃用，东北侧为湖北威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东南侧为黄石市恒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企业周边环境情况见下表 2.2-3。

表 2.2-3 企业周边环境情况

序号	周边企业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主要从事业务	主要风险物质
1	黄石市环投蓝德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西	250	城市餐厨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置服务及利用；销售塑料制品、蛋白质；再生资源回收、加工；沼气发电及销售；污水处理；营养土和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	渗滤液
2	大冶市长荣液化气站	西北	291	瓶装液化气供气	煤气
3	湖北朗森热工工程有限公司	东南	250	研发、制造、销售热交换设备、压力容器、冶金设备、金属材料、紧固件、高强螺栓、机电产品；水处理系统、热工工程设计施工；余热回收利用；机械加工。	油类物质
4	黄石市力拓工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东南	350	工业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	/
5	黄石恒成机械有限公司	东南	350	生产、加工、制造普通机械设备；批发零售金属及非金属矿产品、建材、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公路货运信息咨询	/
6	湖北至正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	350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热缩材料及制品、电线电缆及附件、普通机械及配件；各类商品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类）。	橡胶
7	黄石市恒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东南	459	生产销售二类：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制药设备；链条。	/
8	湖北威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东北	500m	环保信息咨询及服务；工业废渣回收处置及综合利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销售机电设备（不含小轿车）、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	工业废渣、危险废物

具体周边现状见下图 2.2-1。



图 2.2-1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周边环境图

2.3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及运营管理，日处理垃圾量达到 1200t/d。原材料为生活垃圾，垃圾主要来自黄石市黄石港区、西塞山区、下陆区、铁山区、磁湖高新开发区及大冶市城区的主要地区，服务人口约 80 万。在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原料主要是盐酸、氢氧化钠、氨水、螯合剂、氢氧化钙、氧化钙等。

企业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2.3-1。

表 2.3-1 主要辅助物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用量 (t/a)	备注
1	石灰	粉状	吨	2595.35	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
2	活性炭	袋装	吨	143.95	
3	水泥	--	吨	194.59	
4	螯合剂	--	吨	240.13	
5	20%氨水	20%浓度	吨	1247.83	
		20℃时, 密度为 $0.9229 \times 10^3 \text{kg/m}^3$			
6	稀释水	SS≤20mg/L、pH6~9、氯化物浓度≤300mg/L、压力≥0.4Mpa	吨	701311	
7	点火油	液态	吨	191.41	
8	盐酸	液态, 小桶装	吨	27.05	
9	氢氧化钠	溶液	吨	10.1	
10	氧化钙	粉状	吨	24.27	

2.4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垃圾焚烧发电厂生产工艺流程为：垃圾收集后由封闭式垃圾运输车送至垃圾焚烧发电厂（该工艺段由环卫部门负责），称重后进入主厂房卸料大厅，卸下的垃圾进入垃圾贮坑，垃圾贮坑内的垃圾经吊车投入加料料斗，然后经推料装置送到焚烧炉中燃烧，共有 2 个操作台。垃圾在炉内依次通过炉排的干燥段、燃烧段和燃尽段，实现负压燃烧并达到完全燃烧。炉渣经水封式除渣装置排入炉渣坑，由炉渣抓斗将炉渣抓入密封汽车运往西塞大排山垃圾填埋场处理。

燃烧用的空气来自垃圾贮坑内气体，经风机及空气预热器预热后进入炉内燃烧，为最大限度的减少二噁英的排放，控制烟气在炉内温度 850℃ 以上停留 2 秒以上。同时向炉内喷入 20% 氨水达到脱氮的目的。

垃圾焚烧产生的高温烟气与余热锅炉发生热交换，烟气温度降至 220℃左右，余热锅炉吸收热量产生过热蒸汽，再由汽轮发电机变成电能。

余热锅炉排出的烟气，进入急冷反应塔经喷水后，烟气温度从 220℃急剧降到 170-180℃，熟石灰和活性炭等喷入急冷反应塔与布袋除尘器间烟道，达到脱除酸性气体、吸附重金属和二噁英类物质的目的，随后通过布袋过滤，将烟气中的灰尘、反应生成物加以捕捉脱除，烟气中的污染物达标后，经引风机引至 100m 高烟囱排放。除尘器脱除的飞灰在厂内固化后由汽车运往大排山垃圾填埋场处理。

垃圾焚烧发电厂主要由垃圾接收储存系统、垃圾焚烧系统、余热利用系统、烟气处理系统、灰渣处理系统、渗滤液收集处理系统、自动控制系统等组成。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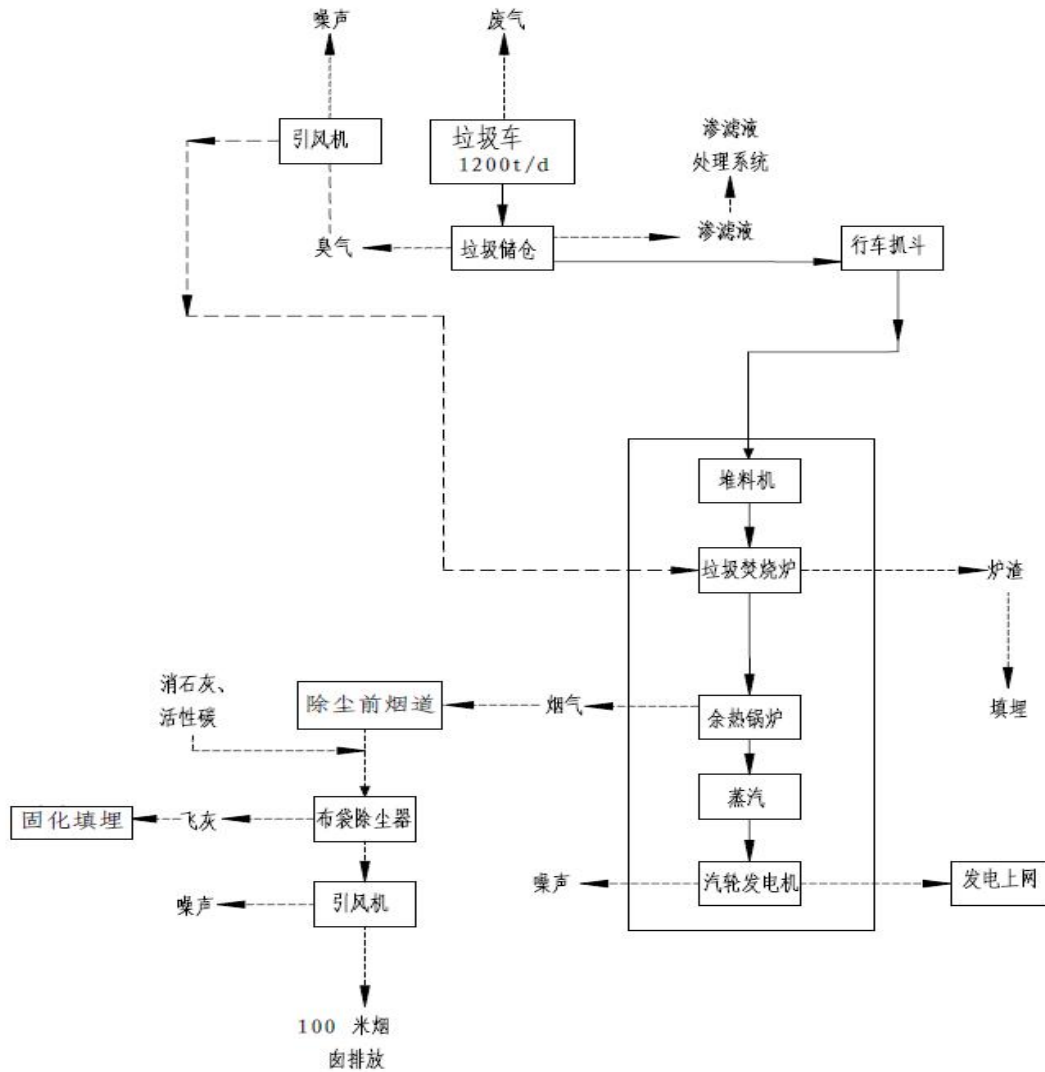


图 2.4-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污染物清单详见表 2.4-1。

表 2.4-1 污染物清单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处置方式/设施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采用“动态厌氧+MBR+NF+RO”工艺处理，处理达标后排至山南污水处理厂
	垃圾渗滤液	COD、BOD ₅ 、NH ₃ -N、SS	
	卸料车及卸料区冲洗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酸碱废水	pH	
	初期雨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锅炉排污水	/	回用
	冷却塔排污水	/	小部分回用，大部分外排雨水管网
废气	工艺废气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HF、HCl、CO、烟气黑度、汞及其化合物、镉、砷、镍、铅、铬、锡、锑、铜、锰、二噁英	采用“SNCR脱硝+静电预除尘+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工艺处理达标后通过100米高烟囱排放
固废	污泥	危险废物	目前暂存污泥收集池，后期清掏送炉内焚烧处理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送炉内焚烧处理
	渗滤液处理站浓缩液	危险废物	回喷炉内焚烧处理
	废布袋	危险废物	收集后，交由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经厂区核实，目前烟气治理设施中活性炭未到更换期，厂区不存在废弃的活性炭，后期产生，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	危险废物	经厂区核实，目前厂区渗滤液处理站运行正常稳定，相关处理设施未到更换期，厂区不存在废离子交换树脂和废蓄电池，后期产生，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废蓄电池	危险废物	
	废机油桶	危险废物	
	废机油	危险废物	收集后，交由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处置
	炉渣	一般固废	厦门市汇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黄石建材厂用作制砖
	飞灰	危险废物	交由西塞山填埋场卫生填埋

2.5 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

根据厂区原有和现有生产工序所使用的原辅材料、产品及产排污分析，我单位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见表2.5-1。

表2.5-1 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1	石灰	Ca(OH) ₂	t/a	2619.62	固态	袋装	废气处理	石灰仓	外购	本品不会燃烧，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氢氧化钙是强碱，对皮肤、织物有腐蚀作用。	氢氧化钙粉尘或悬浮液滴对黏膜有刺激作用，能引起喷嚏和咳嗽，和碱一样能使脂肪皂化，从皮肤吸收水分、溶解蛋白质、刺激及腐蚀组织。吸入石灰粉尘可能引起肺炎。人体过量服食和吸收氢氧化钙会导致有危险的症状，例如呼吸困难、内出血、肌肉瘫痪、低血压、阻碍肌球蛋白和肌动蛋白系统，增加血液的 pH 值，导致内脏受损等。
2	液碱	NaOH	t/a	10.1	液态	桶装	废气处理	碱液储罐	外购	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	本品有强烈刺激和腐蚀性。粉尘或烟雾刺激眼和呼吸道，腐蚀鼻中隔；皮肤和眼直接接触可引起灼伤；误服可造成消化道灼伤，粘膜糜烂、出血。
3	氨水	NH ₃ •H ₂ O	t/a	1247.83	液态	桶装	废气处理	氨水储罐	外购	氨水有一定的腐蚀性。接触三甲胺、氨基化合物、醇类、醛类、有机酸酐、烯基氧化物等能引发燃烧和爆炸。	氨具有强烈的刺激性，吸入后对鼻、喉和肺有刺激性引起咳嗽、气短和哮喘等；可因喉头水肿而窒息死亡；可发生肺水肿，引起死亡。氨水溅入眼内，如不采取急救措施，可造成角膜溃疡、穿孔，并进一步引起眼内炎症，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最终导致眼球萎缩而失明。
4	点火油	烃类混合物	t/a	191.41	液态	桶装	焚烧炉点火	化学品仓库	外购	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燃爆炸危险。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危险。对环境有危害，对水体和大气可造成污染。本品易燃，具有刺激性。	皮肤接触可为主要吸收途径，可致急性肾脏损害。柴油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其雾滴或液体呛入可引起肺炎。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中。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症状，头晕及头痛。
5	盐酸	HCl	t/a	27.05	液态	桶装	废水处理	盐酸储罐	外购	与碱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	接触其蒸气或烟雾，可引起急性中毒，出现眼结膜炎，鼻及口腔粘膜有烧灼感，鼻衄，齿龈出血，气管炎等。误服可引起消化道的灼伤、溃疡形成，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长期接触，引起慢性鼻炎、慢性支气管炎、牙齿酸蚀症及皮肤损害。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6	氟化氢	HF	t/a	/	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具有很强的腐蚀性，能侵蚀玻璃和硅酸盐而生成气态的四氟化硅，但不腐蚀聚乙烯、铅和白金；极易挥发，置于空气中即冒白雾，溶于水时激烈放热而成氢氟酸；与金属盐、氧化物、氢氧化物作用生成氟化物；能与普通金属发生反应，放出氢气而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接触其蒸气或烟雾，可引起急性中毒，严重导致死亡。皮肤损害：氢氟酸对皮肤有强烈的腐蚀性，渗透作用强，并对组织蛋白有脱水及溶解作用。接触皮肤后可迅速穿透角质层，渗入深部组织，溶解细胞膜，引起组织液化、坏死，形成较难愈合的溃疡。
7	氯化氢	HCl	t/a	/	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不燃，无特殊爆炸特性。对水体、土壤和大区可造成污染。	接触可引起急性中毒，出现眼结膜炎，鼻及口腔粘膜有烧灼感，鼻衄，齿龈出血，气管炎等。误服可引起消化道的灼伤、溃疡形成，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长期接触，引起慢性鼻炎、慢性支气管炎、牙齿酸蚀症及皮肤损害。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8	汞	Hg	t/a	/	固态、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常温下有蒸气挥发，高温下能迅速挥发。与氯酸盐、硝酸盐、热硫酸等混合可能发生爆炸。与叠氮化物、乙炔或氨反应可生成爆炸性化合物。与乙烯、氯、三氮甲烷、碳化钠接触引起剧烈反应。	短期内吸入大量汞蒸气后引起急性中毒，病人有头痛、头晕、乏力、多梦、睡眠障碍、易激动、手指震颤、发热等全身症状，并有明显口腔炎表现。可由食欲不振、恶心、腹痛、腹泻等。严重者可发生化学性肺炎。可引起肾脏损伤。口服可溶性汞盐引起急性腐蚀性肠胃炎，严重者发生昏迷、休克、急性肾功能衰竭。慢性中毒：最早出现头痛、头晕、乏力、记忆减退等神经衰弱综合征，并有口腔炎。严重者可有明显的性格改变，汞毒性震颤及四肢共济失调等中毒性脑病表现，可伴有肾脏损害。
9	镉	Cd	t/a	/	固态、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其粉体遇高热、明火能燃烧甚至爆炸。	吸入镉烟雾，可引起急性肺水肿和化学性肺炎。个别病例可伴有肝、肾损害。对眼有刺激性。用镀镉器调制或贮存酸性食物或饮料，食入后可引起急性中毒症状。有恶心、呕吐、腹痛、腹泻、大汗、虚脱，甚至抽搐、休克。长期吸入高浓度镉引起职业性慢性中毒。临床表现有肺气肿、嗅觉丧失、牙釉黄色环肾损害、骨软化症等。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10	砷	As	t/a	/	固态、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对环境有严重危害，对水体、土壤和大气可造成污染。燃烧时产生白色的氧化砷烟雾。	元素砷不溶于水，无毒性。口服砷化合物引起急性肠胃炎、休克、周围神经病、中毒性心肌炎、肝炎以及抽搐、昏迷等，甚至死亡。大量吸入亦可引起急性中毒，但消化道症状较轻。慢性中毒：长期接触砷化合物引起消化系统症状、肝肾损害，皮肤色素沉着、角化过度或疣状增生，多发性周围神经炎。无机砷化合物已被国际癌症研究中心（IARC）确认为致癌物，可引起肺癌、皮肤癌。
11	镍	Ni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其粉体化学性较高，暴露在空气中会发生氧化反应，甚至自燃。反应，放出氢气。粉尘可燃，能与空气行程爆炸性混合物。	可引起镍皮炎，又称“痒疹”。皮肤剧痒，后出现丘疹、疱疹及红斑，重者化脓、溃烂。长期吸入镍粉可致呼吸道刺激、慢性鼻炎，甚至发生鼻中隔穿孔。尚可引起变态反应性肺炎、支气管炎、哮喘等。
12	铅	Pb	t/a	/	固态、气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粉体在受热、遇明火或接触氧化剂时会引起燃烧爆炸。	可以破坏儿童的神经系统，导致血液循环系统和脑的疾病。长期接触铅及其化合物（尤其是可溶的和强氧化性的PbO ₂ ）可以导致肾病和类似绞痛的腹痛。摄入过的铅及其化合物会导致心悸，易激动，并会使神经系统受损，甚至会致癌和致畸。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13	铬	Cr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 焚烧分解	/	生活 垃圾 焚烧 废气	重金属，有毒性。	三价铬对人体几乎不产生有害作用，未见引起工业中毒的报道。进入人体的铬被积存在人体组织中，代谢和被清除的速度缓慢。铬进入血液后，主要与血浆中的球蛋白、白蛋白、 γ -球蛋白结合。六价铬还可透过红细胞膜，15分钟内可以有50%的六价铬进入细胞，进入红细胞后与血红蛋白结合。铬的代谢物主要从肾排出，少量经粪便排出。六价铬对人主要是慢性毒害，它可以通过消化道、呼吸道、皮肤和粘膜侵入人体，在体内主要积聚在肝、肾和内分泌腺中。通过呼吸道进入的则易积存在肺部。六价铬有强氧化作用，所以慢性中毒往往以局部损害开始逐渐发展到不可救药。经呼吸道侵入人体时，开始侵害上呼吸道，引起鼻炎、咽炎和喉炎、支气管炎。
14	锡	Sn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 焚烧分解	/	生活 垃圾 焚烧 废气	其粉体遇高温、明火能燃烧。	对眼睛、批复、黏膜和上呼吸道有刺激作用。长期吸入锡的烟雾或粉尘可引起锡尘肺（或锡末沉着症）。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15	锑	Sb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遇明火、高热可燃。粉体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当达到一定浓度时，遇明火发生爆炸。与硝酸铵、二氟化溴、三氯化溴、氯酸、氧化氯、三氟化氯、硝酸、硝酸钾、高锰酸钾、过氧化钾接触能引起反应。	健康危害：锑对粘膜有刺激作用，可引起内脏损害。急性中毒：接触较高浓度引起化学性结膜炎、鼻炎、咽炎、喉炎、支气管炎、肺炎。口服引起急性胃肠炎。全身症状有疲乏无力、头晕、头痛、四肢肌肉酸痛。可引起心、肝、肾损害。慢性影响：常出现头痛、头晕、易兴奋、失眠、乏力、胃肠功能紊乱、粘膜刺激症状。可引起鼻中隔穿孔；在锑冶炼过程中可引起锑尘肺；对皮肤有明显的刺激作用和致敏作用。
16	铜	Cu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其粉体遇高温、明火能燃烧。	大量吸入铜烟雾引起技术烟热。患者有寒战、体温升高，伴有呼吸道刺激症状。长期接触铜尘的工人常发生接触性皮炎和鼻、眼的刺激症状，引起咽痛、咳嗽、鼻塞、鼻炎等，甚至引起鼻中隔穿孔。长期吸入尚可引起肺部纤维组织增生。
17	锰	Mn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粉尘遇明火能引起燃烧爆炸。遇水或酸能发生化学反应，放出易燃气体。与氯、氟、过氧化氢、硝酸、二氧	主要为慢性中毒，损害中枢神经系统尤以锥体外系统突出。表现出头痛、头晕、记忆减退、嗜睡、心动过速、多汗、两腿沉重、走路速度减慢、口

序号	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单位	年消耗量或产生量	形态	包装方式	所属工序	储存位置	来源	危险特性	毒性和危害
										化氮、磷、二氧化硫和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吃、易激动等。重者出现“锰性帕金森氏综合征”，特点为面部呆板、无力、情绪冷淡、语言含糊不清、四肢僵直、肌颤、走路前冲、后退极易跌倒、书写困难等。
18	二噁英	C ₁₂ H ₄ Cl ₄ O ₂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废气	/	对胎儿有毒性，胎儿发育异常，胎儿死亡。对胎儿和胚胎有影响，对胎儿血液和淋巴系统有影响，对新生儿生长有影响。对胎儿泌尿、生殖系统有影响，对成活分娩指数（可存活数/出生总数），断奶和授乳指数（断奶尚存活/第四天存活数）有影响。按RTECS标准为致癌物，肝及甲状腺肿瘤、皮肤肿瘤。
19	焚烧飞灰	/	t/a	/	固态	/	生活垃圾焚烧分解	/	生活垃圾焚烧产生	HW18类危险废物	
20	污水处理站污泥	/	t/a	/	固态	/	废水处理	/	垃圾渗滤液处理产生	HW18类危险废物	

2.6 污染防治措施

2.6.1 废气的治理措施及排放

电厂废气分为有组织排放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具体如下：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主要为垃圾在焚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其中的主要污染物可以分为粉尘（颗粒物）、酸性气体（HCl、HF、SO_x等）、重金属（Hg、Pb、Cr等）和有机剧毒性污染物（二噁英、呋喃等），这几类污染物主要通过锅炉的烟囱（100m）排放至环境中，有组织排放废气采取的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燃烧控制：通过“3T 燃烧控制”控制（烟气温度、停留时间、燃烧空气的充分混合）使垃圾中污染物分解。具体如下：

- 1) 烟气温度：垃圾焚烧过程将烟气温度控制在 $>850^{\circ}\text{C}$ 。
- 2) 停留时间：停留时间不小于 2 秒。
- 3) 燃烧空气的充分混合：调整焚烧炉风量、风速，使烟气在炉内充分混合和燃烧。

烟气净化：采用“SNCR 脱硝+静电预除尘+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工艺。

具体如下：

- 1) SNCR 脱硝：氨水喷入炉内，在高温下还原脱除烟气中的 NO_x。
- 2) 半干法净化工艺：在净化塔中喷脱硫剂（粉状氢氧化钙），进行脱硫及去除烟气中其他酸性气体；
- 3) 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喷射器布置在布袋除尘器前的烟道内。对烟气中的重金属和二噁英（PCDD/FS）及呋喃（PCDF）等污染物的吸附净化。
- 4) 布袋除尘：经布袋除尘器二次除尘后，进入引风机由 100 米高烟囱排入大气。

(2) 无组织排放废气

主要为垃圾卸料大厅、垃圾运输车辆、垃圾贮坑以及渗滤液池会散发出恶臭气体，主要通过无组织形式排放，本项目采用了封闭隔离和除臭的方式去除臭味。

恶臭气体的封闭隔离措施具体如下：

- 1) 垃圾运输车辆采用密闭式的垃圾运输车辆；
- 2) 垃圾卸料厅进出口采用空气幕，防止卸料厅臭气外逸；

3) 垃圾贮坑采用密封设计，垃圾贮坑与卸料平台间设置自动卸料门，无车卸料时保证垃圾贮坑密封，维持垃圾贮坑负压，减少灰尘飞扬和恶臭外逸；

4) 渗滤液收集池封闭于地下，产生的恶臭气体进入垃圾贮坑；渗滤液贮存池封闭于地下，上部有 PVC 管道与垃圾贮坑联通，渗滤液贮存池产生的恶臭气体也进入垃圾贮坑；渗滤液处理站的各池子加盖处理，以免产生的恶臭气体外逸。

恶臭气体的去除措施具体如下：

1) 焚烧炉正常运行期间：垃圾贮坑顶部设置带过滤网的一次风抽气口，将臭气抽入炉膛内作为焚烧炉助燃空气，同时使垃圾贮坑内形成微负压，防治臭气外逸。

2) 焚烧炉停炉检修期间：为防止垃圾贮坑内可燃气体聚集，垃圾坑内设置可燃气体检测装置。当锅炉全部停运时，自动开启除臭风机将臭气送入除臭间内的活性炭除臭装置过滤并喷洒植物液剂确保达标后通过烟囱排入环境空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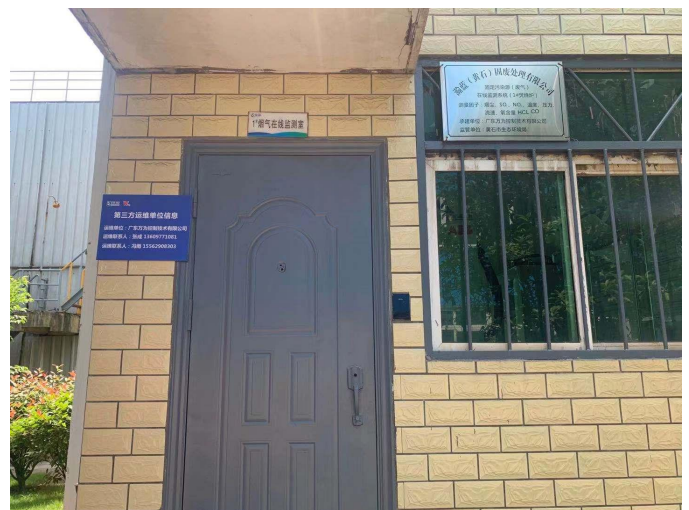
3) 定期对垃圾贮坑喷洒植物液剂灭菌、除臭。

恶臭源头控制措施：规范垃圾贮坑的操作管理，利用抓斗对垃圾进行搅拌和翻动，不仅可使垃圾进炉垃圾热值均匀，且可避免垃圾的厌氧发酵，减少恶臭产生。

停炉除臭措施：厂区接入有一条 10KV 的备用电源，当全厂停电时，备用电源自动接入，作为电厂的保安电源，全厂停电期间，启动活性炭除臭风机系统除臭。



锅炉环保处理车间



1#烟气在线监测室



2#烟气在线监测室



3#烟气在线监测室



废气排气筒



废气标识牌

2.6.2 废水的治理措施及排放

电厂厂区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及雨水排放采用分流制排水系统，废水主要有垃圾渗滤液、生活污水、卸料车及卸料区冲洗废水、锅炉排水、冷却塔排水等。

(1) 垃圾渗滤液：包括垃圾在贮存过程中产生的渗滤液、垃圾卸料平台冲洗废水及车间地面冲洗水等。垃圾渗滤液经“动态厌氧+MBR+NF+RO”工艺处理后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至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

(2) 生活污水：主要为厂区员工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多级沉淀池收集后泵至渗滤液处理站与垃圾渗滤液一同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3) 酸碱废水：排入酸碱中和池，经中和调节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

(4) 锅炉排污水：锅炉在运行过程中会定期和不定期有少量排污水产生，锅炉排污水是锅炉除盐水浓缩后产生的少量排水，除热量外无其他污染因子，主要回用于除渣机的冷却。

(5) 冷却塔排污水：冷却塔排入城市雨水管网。

表 2.6-1 废水污染物排放及其控制措施

序号	污染源	控制措施	主要污染物	排放去向
1	垃圾渗滤液、生活污水	采用“动态厌氧+MBR+NF+RO”工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	COD、SS、BOD ₅ 、氨氮、动植物油	处理后排至山南污水处理厂
2	卸料车及卸料区冲洗水	排入渗滤液池中，与渗滤液一起处理	COD、SS、BOD ₅	
3	酸碱废水	中和之后排入污水管网	pH 值	
4	锅炉排污水	回用于除渣机的冷却	/	回用
5	冷却塔排污水	小部分回用，大部分外排雨水管网	/	小部分回用，大部分外排雨水管网
6	初期雨水	收集起来和污水一起经污水处理站处理	COD、SS、BOD ₅	排入污水管网



污水处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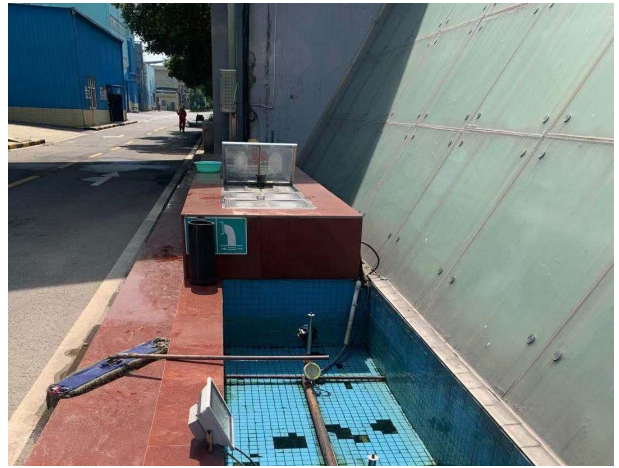
膜处理车间（外）



膜处理车间（内）



渗滤液收集池



污水总排口



应急池



初期雨水池

2.6.3 固体废弃物的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电厂主要固体废物包括厂区生活垃圾、废布袋、废活性炭、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蓄电池、废机油桶、废机油、锅炉燃烧产生的灰、渣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2.6-2:

表 2.6-2 项目固废产生及排放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主要来源	治理措施
1	污泥	厂区渗滤液处理站	目前暂存污泥收集池，后期清掏送炉内焚烧处理
2	生活垃圾	厂区员工办公生活	送炉内焚烧处理
3	渗滤液处理站浓缩液	厂区渗滤液处理站	回喷炉内焚烧处理
4	废布袋	烟气治理设施	收集后，交由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	废活性炭	烟气治理设施	经厂区核实，目前烟气治理设施中活性炭未到更换期，厂区不存在废弃的活性炭，后期产生，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6	废离子交换树脂	厂区渗滤液处理站	经厂区核实，目前厂区渗滤液处理站运行正常稳定，相关处理设施未到更换期，厂区不存在废离子交换树脂和废蓄电池，后期产生，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7	废蓄电池	厂区渗滤液处理站	
8	废机油桶	烟气治理设施	收集后，交由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处置
9	废机油	厂区设备维修	
10	炉渣	锅炉系统	厦门市汇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黄石建材厂用作制砖
11	飞灰	锅炉系统	交由西塞山填埋场卫生填埋



沉渣池



生活垃圾收集筒



危险废弃物暂存间（内）



危险废弃物暂存间（外）

2.7 历史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开展了土壤及地下水调查工作，其土壤和地下水调查结果如下：

2.7.1 土壤和地下水调查监测方案

(1) 监测点位布设

企业自行监测初步将厂区划分为 3 个布点区域，分别为垃圾贮存池、渗滤液池、污水处理站；本项目暂定土壤监测点 6 个，以表层土壤（0.2m 处）为重点采样层采集表层样，每个点位采集 1 个土壤样品。设置 2 个地下水监测点，每个点位取一个地下水样品。并在项目场地东南侧约 366m 处设置土壤对照点。

监测点位图见图2.7-1和图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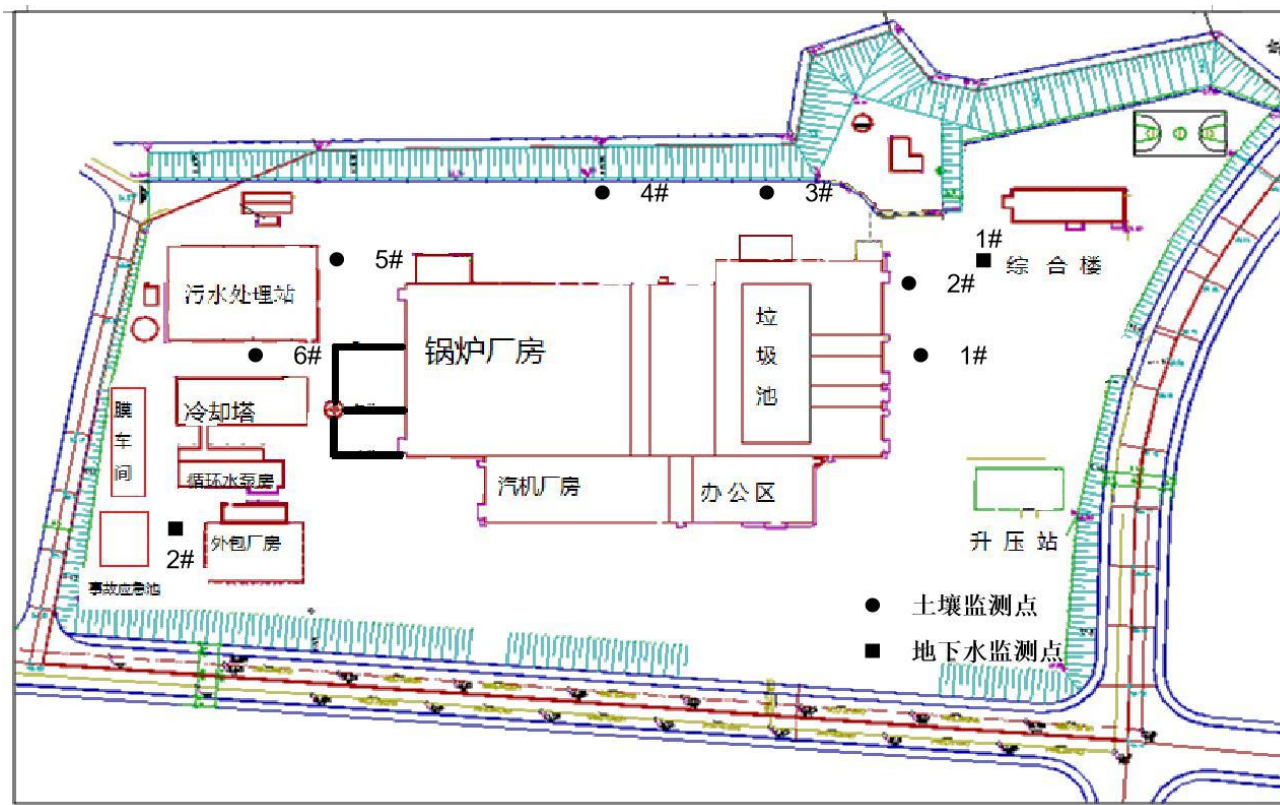


图2.7-1 土壤和地下水监测点位图



图2.7-2 土壤对照监测点位图

(2) 监测项目

土壤样品：《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表 1 基本 45 项（重金属 7 种：砷、镉、六价铬、铜、铅、镍、汞）、挥发性有机物 27 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半挥发性有机物 11 种（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

地下水样品：色度、臭和味、浑浊度、肉眼可见物、pH 值、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钼、钴、挥发酚类、阴离子合成洗涤剂、耗氧量、硝酸盐（以 N 计）、亚硝酸盐（以 N 计）、氨氮（以 N 计）、氟化物、#碘化物、氰化物、汞、砷、硒、镉、铬（六价）、铅、铍、钡、镍、滴滴涕、六六六、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

2.7.2 调查监测结果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地块共布设 6 个土壤采样点，并在厂外空地区域设置了 1 个对照点，每个点位采 1 个土壤样品，共计采集 6 个土壤样品和 1 个土壤对照点样品，进行相关检测因子的检测。对照点土壤样品的检出情况单独列出，以便于对照分析。各项目的检测情况如表 2.7-1 和表 2.7.2。

表2.7-1 土壤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出情况					对照点	标准限值	达标判定
	样品数	检出数	检出率	最高浓度	最低浓度			
重金属, mg/kg								
砷	6	6	100.00%	40.7	25.1	11.1	60	达标
镉	6	6	100.00%	7.76	0.8	0.39	65	达标
六价铬	6	5	83.33%	0.6	0.2	0.9	5.7	达标
铜	6	6	100.00%	368	43	29	18000	达标
铅	6	6	100.00%	211	83.4	36.9	800	达标
汞	6	6	100.00%	0.039	0.01	0.005	38	达标
镍	6	6	100.00%	74	34	9	900	达标

检测项目	检出情况					对照点	标准限值	达标判定
	样品数	检出数	检出率	最高浓度	最低浓度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mg/kg								
氯甲烷	6	1	16.67%	0.0039	ND	ND	37	达标
1, 2-二氯乙烷	6	1	16.67%	0.0014	ND	ND	5	达标
1, 1-二氯乙烯	6	1	16.67%	0.0023	ND	ND	66	达标
反1, 2-二氯乙烯	6	1	16.67%	0.0016	ND	ND	54	达标
二氯甲烷	6	5	83.33%	0.0308	0.0016	0.0018	616	达标
1, 1, 1, -三氯乙烷	6	1	16.67%	0.0098	ND	ND	840	达标
氯乙烯	6	1	16.67%	0.0014	ND	ND	0.43	达标
苯	6	1	16.67%	0.0033	ND	ND	4	达标
备注：1. “ND”表示项目未检出； 2. 标准限值参考《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3. 未列出项目均未检出。								

6个土壤样品中砷、镉、铜、铅、汞、镍的检出率为100%。其中，砷的最大检出浓度为40.7mg/kg；镉的最大检出浓度为7.76mg/kg；铜的最大检出浓度为368mg/kg；铅的最大检出浓度为211mg/kg；汞的最大浓度为0.039mg/kg；镍的最大检出浓度为74mg/kg。

6个土壤样品六价铬、二氯甲烷的检出率为83.33%。其中，六价铬的最大检出浓度为0.6mg/kg；二氯甲烷的最大检出浓度为0.0308mg/kg。

6个土壤样品氯甲烷、1, 2-二氯乙烷、1, 1-二氯乙烯、反1, 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1,1,-三氯乙烷、氯乙烯、苯检出率为16.67%，6个样品中仅有一个样品有检出。其中，氯甲烷的检出浓度为0.0039mg/kg；1, 2-二氯乙烷的检出浓度为0.0014mg/kg；1, 1-二氯乙烯的检出浓度为0.0023mg/kg；反1, 2-二氯乙烯的检出浓度为0.0016mg/kg；1,1,1,-三氯乙烷的检出浓度为0.0098mg/kg；氯乙烯的检出浓度为0.0014mg/kg；苯的检出浓度为0.0033mg/kg。

通过与各自的筛选值进行比对得知，其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对照点上述因子的检出浓度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土壤样品、土壤对照点样品中其余检测因子均低于检出限。

表2.7-2 地下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情况					标准限值	达标判定
		样品数	检出数	检出率	最高浓度	最低浓度		
pH值	无量纲	2	2	100%	7.13	6.96		达标
色度	度	2	1	50%	10	<5	25	达标
浑浊度	NTU	2	2	100%	0.87	0.67	10	达标
总硬度	mg/L	2	2	100%	512	243	6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	2	100%	850	740	2000	达标
硫酸盐	mg/L	2	2	100%	296	91.5	350	达标
氯化物	mg/L	2	2	100%	158	90.5	350	达标
锌	mg/L	2	2	100%	1.6×10^{-2}	9×10^{-3}	5	达标
耗氧量	mg/L	2	2	100%	0.82	0.74	10	达标
氨氮	mg/L	2	2	100%	0.63	0.22	1.5	达标
菌落总数	CFU/mL	2	2	100%	930	660	1000	达标
硝酸盐	mg/L	2	2	100%	20.1	0.31	30	达标
氟化物	mg/L	2	2	100%	0.15	0.12	2	达标
铅	mg/L	2	1	50%	1.28×10^{-2}	ND	0.1	达标
钡	mg/L	2	2	100%	9×10^{-2}	4.3×10^{-2}	4	达标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	1	50%	5	ND	100	达标
总β放射性	Bq/L	2	2	100%	0.142	7.4×10^{-2}	1	达标

备注：1. “ND”表示项目未检出；

2. 标准限值参考《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IV类标准；

3. 未列出项目均未检出。

2个地下水样品pH值范围为6.96~7.13；2个地下水样品无异臭、无异味，无肉眼可见物；

2个地下水样品色度、铅、总大肠菌群的检出率为50%。其中，色度的检出浓度为10度；铅的检出浓度为 1.28×10^{-2} mg/L；总大肠菌群的检出浓度为5MPN/mL；

2个地下水样品浑浊度、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锌、耗氧量、氨氮、菌落总数、硝酸盐（以N计）、氟化物、钡、总β放射性的检出率为100%。其中，浑浊度的最大值为0.87NTU；总硬度的最大值为512mg/L；溶解性总固体最大值为850mg/L；硫酸盐的

最大浓度为 296mg/L；氯化物的最大浓度为 158mg/L；锌的最大浓度为 1.6×10^{-2} mg/L；耗氧量的最大浓度为 0.82mg/L；氨氮的最大浓度为 0.63mg/L；菌落总数的最大浓度为 930CFU/mL；硝酸盐（以 N 计）的最大浓度为 20.1mg/L；氟化物的最大浓度为 0.15mg/L；钡的最大浓度为 9×10^{-2} mg/L；总 β 放射性的最大浓度为 0.142Bq/L。通过与各自的筛选值进行比对得知，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V类标准。

地下水样品中其余检测因子均低于检出限。

2.7.3 企业 2019 年土壤和地下水调查结论

对照《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工业用地）筛选值检查，所有土壤监测点（厂内土壤、厂外对照点样品）的 45 项指标均未出现超标现象；场地内地下水检测井检测指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V类标准要求。

2.8 企业 2021 年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

根据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应在企业外部或企业内远离监测区处布设至少 1 个土壤对照点和 1 个地下水对照点，要保证不受生产过程影响且可代表企业所在区域土壤及地下水本底值。一般情况下，土壤对照点选取在企业所在区域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尽量选择在一定时间内未经外界扰动的裸露土壤。地下水对照点要设置在企业地下水的上游区域，要尽量与污染物监测井设置在同一含水层。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于厂区外王太建居民区点，远离各重点区域与设施处布设土壤背景点位1个；根据前期现场排查和资料收集结果，于厂区外黄石市下陆区长乐山工业新区G316（新下陆街）王太村居民区和黄石市大冶市金山街道王太路在黄石海洲工业园附近龙蟠陆居民点，远离各重点区域与设施处各布设1个地下水背景点。

根据《在产企业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以及《湖北省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的指导意见（暂行）》中的规定，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公共设施管理业 环境卫生管理（生活垃圾处置），本次土壤自行监测分析测试项目为A1类-重金属8种、A2类-重金属与元素8种、C5类-二噁英类，地下水环境自行监测分析测试项目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指标和表2中指标。

(1) 土壤监测结果如下:

表 2.8-1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自行监测结果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厂区内监控点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 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36600-200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限值
		化水车间土壤#1 (E:114.9775°; N:30.1669°)		酸碱罐前土壤#2 (E:114.9775°; N:30.1672°)		渗滤池前绿化带#3 (E:114.9772°; N:30.1671°)		
		棕色、干、少量根系轻壤土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分析结果	评价	分析结果	评价	分析结果	评价	
1	镉, mg/kg	0.80	达标	2.60	达标	3.38	达标	65
2	铅, mg/kg	32.4	达标	33.5	达标	40.3	达标	800
3	铬, mg/kg	6	达标	11	达标	12	达标	2500*
4	铜, mg/kg	116	达标	223	达标	218	达标	18000
5	锌, mg/kg	128	达标	253	达标	453	达标	10000*
6	镍, mg/kg	27	达标	41	达标	38	达标	900
7	汞, mg/kg	0.214	达标	0.620	达标	0.811	达标	38
8	砷, mg/kg	22.5	达标	37.2	达标	30.8	达标	60
9	锰, mg/kg	158	--	118	--	119	--	--
10	钴, mg/kg	2.39	达标	1.87	达标	2.06	达标	70
11	硒, mg/kg	1.40	--	2.24	--	2.85	--	--
12	钒, mg/kg	9.3	达标	9.4	达标	11.1	达标	752
13	铈, mg/kg	5.02	达标	9.06	达标	9.83	达标	180
14	铍, mg/kg	2.17	达标	2.87	达标	3.15	达标	29
15	铊, mg/kg	0.4	--	0.4	--	0.3	--	--
16	钼, mg/kg	0.3	--	0.4	--	0.6	--	--

(续上表)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厂区内监控点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36600-200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限值
		沉渣池前绿化带#4 (E:114.9767°; N:30.1666°)		整合处理间与污水站中间花坛#5 (E:114.9759°; N:30.1668°)		污水处理站与膜处理车间草坪#6 (E:114.9752°; N:30.1664°)		
		灰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分析结果	评价	分析结果	评价	分析结果	评价	
1	镉, mg/kg	3.81	达标	1.73	达标	1.37	达标	65
2	铅, mg/kg	23.6	达标	33.2	达标	50.1	达标	800
3	铬, mg/kg	18	达标	10	达标	10	达标	2500*
4	铜, mg/kg	1.40×10 ³	达标	151	达标	72	达标	18000
5	锌, mg/kg	2.31×10 ³	达标	336	达标	175	达标	10000*
6	镍, mg/kg	82	达标	39	达标	32	达标	900
7	汞, mg/kg	0.610	达标	0.533	达标	0.340	达标	38
8	砷, mg/kg	40.7	达标	27.5	达标	28.7	达标	60
9	锰, mg/kg	84.2	--	151	--	156	--	--
10	钴, mg/kg	2.79	达标	2.48	达标	2.57	达标	70
11	硒, mg/kg	2.78	--	1.82	--	1.93	--	--
12	钒, mg/kg	5.3	达标	10.1	达标	10.5	达标	752
13	铈, mg/kg	9.69	达标	7.44	达标	4.72	达标	180
14	铍, mg/kg	3.06	达标	2.95	达标	2.64	达标	29
15	铊, mg/kg	0.3	--	0.4	--	0.4	--	--
16	钼, mg/kg	0.8	--	0.5	--	0.5	--	--

备注：“*”表示监测指标限值要求参考《北京市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工业/商服用地标准。

(续上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样品描述	分析结果	评价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0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限值
土壤中二噁英 (mg/kg)	6#	E: 114°58'30.73" N: 30°09'58.89"	棕红色固体	1.0×10 ⁻⁵	达标	4×10 ⁻⁵
	5#	E: 114°58'32.87" N: 30°09'58.80"	棕红色固体	1.7×10 ⁻⁵	达标	4×10 ⁻⁵
	4#	E: 114°58'35.42" N: 30°10'01.54"	棕红色固体	1.3×10 ⁻⁵	达标	4×10 ⁻⁵
	3#	E: 114°58'39.03" N: 30°10'01.58"	棕褐色固体	1.3×10 ⁻⁵	达标	4×10 ⁻⁵
	2#	E: 114°58'39.49" N: 30°09'59.61"	棕红色固体	2.5×10 ⁻⁵	达标	4×10 ⁻⁵
	1#	E: 114°58'39.86" N: 30°10'01.56"	棕红色固体	2.5×10 ⁻⁶	达标	4×10 ⁻⁵

表 2.8-2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自行监测结果（对照点--不参与评价）

序号	污染物项目	背景点#7 (E:114.9782°; N:30.1625°)
		棕色、干、少量根系轻壤土
		分析结果 (mg/kg)
1	镉, mg/kg	0.30
2	铅, mg/kg	27.8
3	铬, mg/kg	5
4	铜, mg/kg	53
5	锌, mg/kg	79
6	镍, mg/kg	18
7	汞, mg/kg	0.157
8	砷, mg/kg	13.6
9	锰, mg/kg	54.7
10	钴, mg/kg	1.54
11	硒, mg/kg	1.43
12	钒, mg/kg	4.8
13	铈, mg/kg	2.14
14	铍, mg/kg	1.81
15	铊, mg/kg	0.3
16	钼, mg/kg	0.3
17	二噁英, mg/kg	5.0×10 ⁻⁶

表2.8-3 土壤样品检出情况表

检测项目	检出情况				对照点	筛选值	超标情况	
	检出数	检出率	最高浓度	最低浓度			是/否	最大超标倍数
镉	6	100%	3.81	0.80	0.30	65	否	--
铅	6	100%	50.1	23.6	27.8	800	否	--
铬	6	100%	18	6	5	2500*	否	--
铜	6	100%	1.40×10 ³	72	53	18000	否	--
锌	6	100%	2.31×10 ³	128	79	10000*	否	--
镍	6	100%	82	27	18	900	否	--
汞	6	100%	0.811	0.214	0.157	38	否	--
砷	6	100%	40.7	22.5	13.6	60	否	--
锰	6	100%	158	84.2	54.7	--	否	--
钴	6	100%	2.79	1.87	1.54	70	否	--
硒	6	100%	2.85	1.40	1.43	--	否	--
钒	6	100%	11.1	5.3	4.8	752	否	--
铈	6	100%	9.83	4.72	2.14	180	否	--
铍	6	100%	3.15	2.17	1.81	29	否	--
铊	6	100%	0.5	0.3	0.3	--	否	--
钼	6	100%	0.8	0.3	0.3	--	否	--
二噁英	6	100%	2.5×10 ⁻⁵	2.5×10 ⁻⁶	5.0×10 ⁻⁶	4×10 ⁻⁵	否	--

备注：1、筛选值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2、“*”表示监测指标限值要求参考《北京市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工业/商服用地标准

通过与各自的筛选值进行比对，2021年5月31日根据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自行监测样品进行的分析测试结果可知，本次自行监测厂区6个土壤监测点位的分析测试项目中镉、铅、铜、镍、汞、砷、钴、钒、铈、铍的浓度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表1筛选值中第二类用地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铬、锌的浓度满足《北京市场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筛选值》（DB11/T811）工业/商服用地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锰、硒、铊、钼无相关限值要求，不进行评价；

2021年7月20日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自行监测样品进行的分析测试结果可知，本次自行监测厂区6个土壤监测点位的分析测试项目中二噁英类（总毒性当量）浓度满

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表2筛选值中第二类用地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具体检测报告见附件。

(2) 地下水监测结果如下：

表 2.8-4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

序号	评价指标	厂区监控点 1# (E:114°58'39.82"; N:30°10'01.33") 样品状态：无色微浊液体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V 类标准
		分析结果	评价	
1	色度，度	<5	达标	≤25
2	嗅和味	无异臭、异味	达标	无
3	浑浊度，NTU	4.26	达标	≤10
4	肉眼可见物	无	达标	无
5	pH 值（无量纲）	7.25	达标*	5.5≤pH≤6.5, 8.5≤pH≤9.0
6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mg/L	136	达标	≤650
7	溶解性总固体，mg/L	483	达标	≤2000
8	硫酸盐，mg/L	27.4	达标	≤350
9	氯化物，mg/L	25.1	达标	≤350
10	铁，mg/L	ND	达标	≤2.0
11	锰，mg/L	2.2×10 ⁻⁴	达标	≤1.50
12	铜，mg/L	1.96×10 ⁻³	达标	≤1.50
13	锌，mg/L	0.0106	达标	≤5.00
14	铝，mg/L	8.4×10 ⁻⁴	达标	≤0.15
15	钴，mg/L	1.7×10 ⁻⁴	达标	≤0.10
16	挥发性酚类，mg/L	ND	达标	≤0.01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ND	达标	≤0.3
18	耗氧量，mg/L	0.99	达标	≤10.0
19	氨氮（以 N 计），mg/L	0.18	达标	≤1.50
20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ND	达标	≤100
21	菌落总数，CPU/mL	580	达标	≤1000
22	硝酸盐，mg/L	7.89	达标	≤30.0
23	亚硝酸盐，mg/L	0.001	达标	≤4.80
24	氰化物，mg/L	ND	达标	≤0.1

序号	评价指标	厂区监控点 1# (E:114°58'39.82"; N:30°10'01.33") 样品状态: 无色微浊液体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V 类标准
		分析结果	评价	
25	氟化物, mg/L	0.32	达标	≤2.0
26	碘化物, mg/L	ND	达标	≤0.50
27	汞, mg/L	ND	达标	≤0.002
28	砷, mg/L	1.8×10 ⁻⁴	达标	≤0.05
29	硒, mg/L	1.18×10 ⁻³	达标	≤0.1
30	镉, mg/L	9×10 ⁻⁵	达标	≤0.01
31	铬(六价), mg/L	ND	达标	≤0.10
32	铅, mg/L	4.87×10 ⁻³	达标	≤0.10
33	铍, mg/L	ND	达标	≤0.06
34	钡, mg/L	0.0742	达标	≤4.00
35	镍, mg/L	8.6×10 ⁻⁴	达标	≤0.10
36	滴滴涕, mg/L	ND	达标	≤0.002
37	六六六, mg/L	ND	达标	≤0.3
38	总α放射性, Bq/L	ND	达标*	>0.5
39	总β放射性, Bq/L	0.247	达标*	>1.0

备注: 1、“*”表示根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标准中相关规定:地下水质量单指标评价,按指标值所在的限值范围确定地下水质量类别,指标限值相同时,从优不从劣。监测项目中pH值、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分别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I类和II类限值要求,故符合IV标准限值要求;

2、“ND”表示未检出,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见附件检测报告附表。

表 2.8-5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对照点--不参与评价）

序号	评价指标	分析结果	
		厂外背景点 1# (E:114°57'24.06"; N:30°09'44.92")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厂外背景点 2# (E:114°58'44.87"; N:30°09'12.95")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1	色度, 度	<5	<5
2	嗅和味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3	浑浊度, NTU	4.31	5.29
4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5	pH 值 (无量纲)	7.27	7.47
6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211	23
7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97	384
8	硫酸盐, mg/L	68.3	45.8
9	氯化物, mg/L	12.9	19.6
10	铁, mg/L	2.58×10 ⁻³	ND
11	锰, mg/L	1.82×10 ⁻³	5.7×10 ⁻⁴
12	铜, mg/L	5.2×10 ⁻⁴	1.32×10 ⁻³
13	锌, mg/L	0.0106	7.61×10 ⁻³
14	钼, mg/L	2.8×10 ⁻⁴	1.38×10 ⁻³
15	钴, mg/L	ND	ND
16	挥发性酚类, mg/L	ND	ND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ND	ND
18	耗氧量, mg/L	1.26	0.92
19	氨氮 (以 N 计), mg/L	0.20	0.20
2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ND	ND
21	菌落总数, CPU/mL	360	350
22	硝酸盐, mg/L	0.003	0.003
23	亚硝酸盐, mg/L	7.96	0.52
24	氰化物, mg/L	ND	ND
25	氟化物, mg/L	0.22	0.26
26	碘化物, mg/L	ND	ND
27	汞, mg/L	ND	ND

序号	评价指标	分析结果	
		厂外背景点 1# (E:114°57'24.06"; N:30°09'44.92")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厂外背景点 2# (E:114°58'44.87"; N:30°09'12.95")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28	砷, mg/L	2.6×10^{-4}	8.8×10^{-4}
29	硒, mg/L	2.67×10^{-3}	ND
30	镉, mg/L	1.0×10^{-4}	9.0×10^{-5}
31	铬(六价), mg/L	ND	ND
32	铅, mg/L	7.6×10^{-4}	1.89×10^{-3}
33	铍, mg/L	ND	ND
34	钡, mg/L	0.0297	0.0836
35	镍, mg/L	ND	1.4×10^{-4}
36	滴滴涕, mg/L	ND	ND
37	六六六, mg/L	ND	ND
38	总 α 放射性, Bq/L	ND	ND
39	总 β 放射性, Bq/L	0.061	0.108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检出限见附件检测报告附表。

表2.8-6 地下水壤样品检出情况表

检测项目	检出情况			对照点 1	对照点 2	筛选值	超标情况	
	检出数	检出率	浓度				是/否	最大超标倍数
色度	1	100%	<5	<5	<5	≤25	否	--
嗅和味	1	100%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无	否	--
浑浊度	1	100%	4.26	4.31	5.29	≤10	否	--
肉眼可见物	1	100%	无	无	无	无	否	--
pH 值	1	100%	7.25	7.27	7.47	5.5≤pH≤6.5, 8.5≤pH≤9.0	否*	--
总硬度	1	100%	136	211	23	≤650	否	--
溶解性总固体	1	100%	483	397	384	≤2000	否	--
硫酸盐	1	100%	27.4	68.3	45.8	≤350	否	--
氯化物	1	100%	25.1	12.9	19.6	≤350	否	--
铁	1	--	ND	2.58×10 ⁻³	ND	≤2.0	否	--
锰	1	100%	2.2×10 ⁻⁴	1.82×10 ⁻³	5.7×10 ⁻⁴	≤1.50	否	--
铜	1	100%	1.96×10 ⁻³	5.2×10 ⁻⁴	1.32×10 ⁻³	≤1.50	否	--
锌	1	100%	0.0106	0.0106	7.61×10 ⁻³	≤5.00	否	--
钼	1	100%	8.4×10 ⁻⁴	2.8×10 ⁻⁴	1.38×10 ⁻³	≤0.15	否	--
钴	1	100%	1.7×10 ⁻⁴	ND	ND	≤0.10	否	--
挥发性酚类	1	--	ND	ND	ND	≤0.01	否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	ND	ND	ND	≤0.3	否	--
耗氧量	1	100%	0.99	1.26	0.92	≤10.0	否	--
氨氮	1	100%	0.18	0.20	0.20	≤1.50	否	--
总大肠菌群	1	--	ND	ND	ND	≤100	否	--
菌落总数	1	100%	580	360	350	≤1000	否	--

检测项目	检出情况			对照点 1	对照点 2	筛选值	超标情况	
	检出数	检出率	浓度				是/否	最大超标倍数
硝酸盐	1	100%	7.89	0.003	0.003	≤30.0	否	--
亚硝酸盐	1	100%	0.001	7.96	0.52	≤4.80	否	--
氰化物	1	--	ND	ND	ND	≤0.1	否	--
氟化物	1	100%	0.32	0.22	0.26	≤2.0	否	--
碘化物	1	--	ND	ND	ND	≤0.50	否	--
汞	1	--	ND	ND	ND	≤0.002	否	--
砷	1	100%	1.8×10 ⁻⁴	2.6×10 ⁻⁴	8.8×10 ⁻⁴	≤0.05	否	--
硒	1	100%	1.18×10 ⁻³	2.67×10 ⁻³	ND	≤0.1	否	--
镉	1	100%	9×10 ⁻⁵	1.0×10 ⁻⁴	9.0×10 ⁻⁵	≤0.01	否	--
铬（六价）	1	--	ND	ND	ND	≤0.10	否	--
铅	1	100%	4.87×10 ⁻³	7.6×10 ⁻⁴	1.89×10 ⁻³	≤0.10	否	--
铍	1	--	ND	ND	ND	≤0.06	否	--
钡	1	100%	0.0742	0.0297	0.0836	≤4.00	否	--
镍	1	100%	8.6×10 ⁻⁴	ND	1.4×10 ⁻⁴	≤0.10	否	--
滴滴涕	1	--	ND	ND	ND	≤0.002	否	--
六六六	1	--	ND	ND	ND	≤0.3	否	--
总α放射性	1	--	ND	ND	ND	>0.5	否*	--
总β放射性	1	100%	0.247	0.061	0.108	>1.0	否*	--

备注：1、筛选值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限值；

2、“ND”表示未检出，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见附件检测报告附表；

3、“*”表示根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标准中相关规定：地下水质量单指标评价，按指标值所在的限值范围确定地下水质量类别，指标限值相同时，从优不从劣。监测项目中 pH 值、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分别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 类和 II 类限值要求，故未超过 IV 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与各自的筛选值进行比对得知，2021年07月20日根据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地下水自行监测样品进行的分析测试结果可知，本次自行监测厂区1个地下水监测点位的分析测试项目中色度、嗅和味、混浊度、肉眼可见物、pH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钼、钴、挥发性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硝酸盐、亚硝酸盐、氟化物、碘化物、氰化物、汞、硒、砷、镉、铬（六价）、铅、铍、钡、镍、滴滴涕、六六六、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V类标准。具体检测报告见附件。

三、 排查方法

3.1 企业基本信息

3.1.1 资料情况

本次收集到的资料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详细平面布置图、防渗布置图、应急预案、营业执照、危险化学品清单、土壤和地下水监测记录、管网平面布置图及各管道的规格文件、泵名单及构造文件、池体的构造文件、管理制度等。

本次排查工作收集到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资料见表 3.1-1。

表 3.1-1 本次排查工作资料收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资料名称	报告时间
1	《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	2008 年
2	《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	2010 年
3	《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2 年
4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7 年
5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2019 年
6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环境自行监测报告》	2019 年
7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0 年
8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报告》	2021 年
9	厂区分区防渗图	/
10	厂区雨污管线图	/
11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
12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危化品清单	/
13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环保台账	/

3.1.2 资料整理分析

针对收集的资料，详细分析清单中的原辅材料、产品和中间体产品，得出企业的物质清单，并根据《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中工业活动中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物质要求，初步判断也可能含有的物质，得出企业的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有毒有害物质清单。

根据《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中排查对象的要求，依据收集的资料，详细分析清单中、水坑或渗坑、装车和卸货平台、管道、泵、开口桶、散装商品、固态物质、液体、紧急收集装置、存储车间、污水处理的情况，初步得出企业土壤污染隐患排查重点场所及重点设施设备清单。

3.2 人员访谈

本次排查工作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尽可能了解企业生产、环境管理等相关信息，包括设施设备运行管理，固体废物管理、化学品泄漏、环境应急物资储备等情况。为确保访谈结果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访谈对象尽可能的多样化，本次排查访谈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安健环部经理、职业健康技术员和总值长。访谈方式以现场问答咨询为主，辅以问卷调查。

通过现场访谈，获悉信息如下：

（1）地块历史上无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2）地块内车间地面冲洗废水、渗滤液采用排水沟收集至污水处理站，排水沟为混凝土结构，有防腐防渗措施，尾气喷淋废液、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通地上和地下管道输送。

（3）地块内无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有氨水、液碱、盐酸地上储罐，污水处理站有地上污水储存池，厂区设有地下式事故应急池、地下式初期雨水池。

（4）地块内未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5）地块内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废气均采取了污染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6）地块内危险废物暂存于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有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

（7）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未受到过污染。

综上，人员访谈获悉的信息与资料收集、现场踏勘获悉的信息基本相符。

项目地块的人员访谈记录表详见附件。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备设施确定

根据厂区平面布置图、厂区地块上所有区域及设施分布情况，结合内部构造、工艺流程及主要功能，各个区域或设施周边是否存在发生污染的可能性，重点考察区域及设施如下：

- (1)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区域或生产设施；
- (2)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原辅材料、产品、固体废物等的贮存或堆放区域；
- (3)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原辅材料、产品、固体废物等的转运、传送或装卸区域；
- (4) 贮存或运输有毒有害物质的各类罐槽或管线；
- (5) 三废（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或排放区域。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识别出重点区域及设施包括地磅、垃圾运输栈桥、垃圾卸料大厅、垃圾池、盐酸储罐储罐区、液碱储罐区、氨水罐区、生石灰粉仓、熟石灰粉仓、飞灰仓、锅炉厂房、渗滤液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等，同时根据重点区域及设施功能和相关管理文件识别特征污染物。

重点区域及设施具体情况见 3.3-1，分布图见下图 3.3-1。

表3.3-1 重点区域及设施表

重点区域及设施名称		设计能力	设计功能	区域所涉及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厂区锅炉 厂房	机械炉排式焚烧炉生产装置	3*400t/d	处理垃圾的燃烧系统，位于锅炉厂房	燃烧烟气和臭气	镉、铅、铬、铜、锌、镍、汞、砷、锰、钴、硒、钒、铋、铊、铍、钼、二噁英类
储罐区	盐酸储罐	7m ³	化水车间存放盐酸的储罐。	盐酸	
	液碱储罐	7m ³	化水车间存放氢氧化钠的储罐	氢氧化钠	
	氨水罐区	30m ³	存放氨水的储罐	氨	
原辅料贮存仓库	熟石灰粉仓	120m ³	存放熟石灰的仓库	熟石灰	
	生石灰粉仓	120m ³	存放生石灰的仓库	生石灰	
飞灰仓 (飞灰固化暂存间)		2×500m ³	满足 2 台炉正常运行时不少于 3 天的贮灰量	飞灰	
危废暂存间		12m ²	存放危险废物的仓库	废布袋	
				废机油	
				废机油桶	

重点区域及设施名称		设计能力	设计功能	区域所涉及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厂区锅炉 厂房	活性炭吸附式除臭装置	400t/d	去除卸料大厅、垃圾库内的臭气的装置	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氯化氢、氟化氢、二噁英类、氨气、硫化氢、甲烷、	镉、铅、铬、铜、锌、镍、汞、砷、锰、钴、硒、钒、锑、铈、铍、钼、二噁英类
	SNCR 脱硝系统		对燃烧过程中产生的NOx 进行还原反应的装置。		
	半干法反应器		去除 SO ₂ 、HCl、HF 等酸性气体的装置		
	活性炭喷射系统		烟尘中重金属和二噁英类物质的去除装置		
	布袋除尘器		有效控制颗粒物排放的除尘装置。		
渗滤液处理站		750m ³ /d	采用“预处理+UASB+MBR+NF+RO+DTRO”处理工艺	悬浮物、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氯离子、总硬度、硫酸盐、氨氮、总磷、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数、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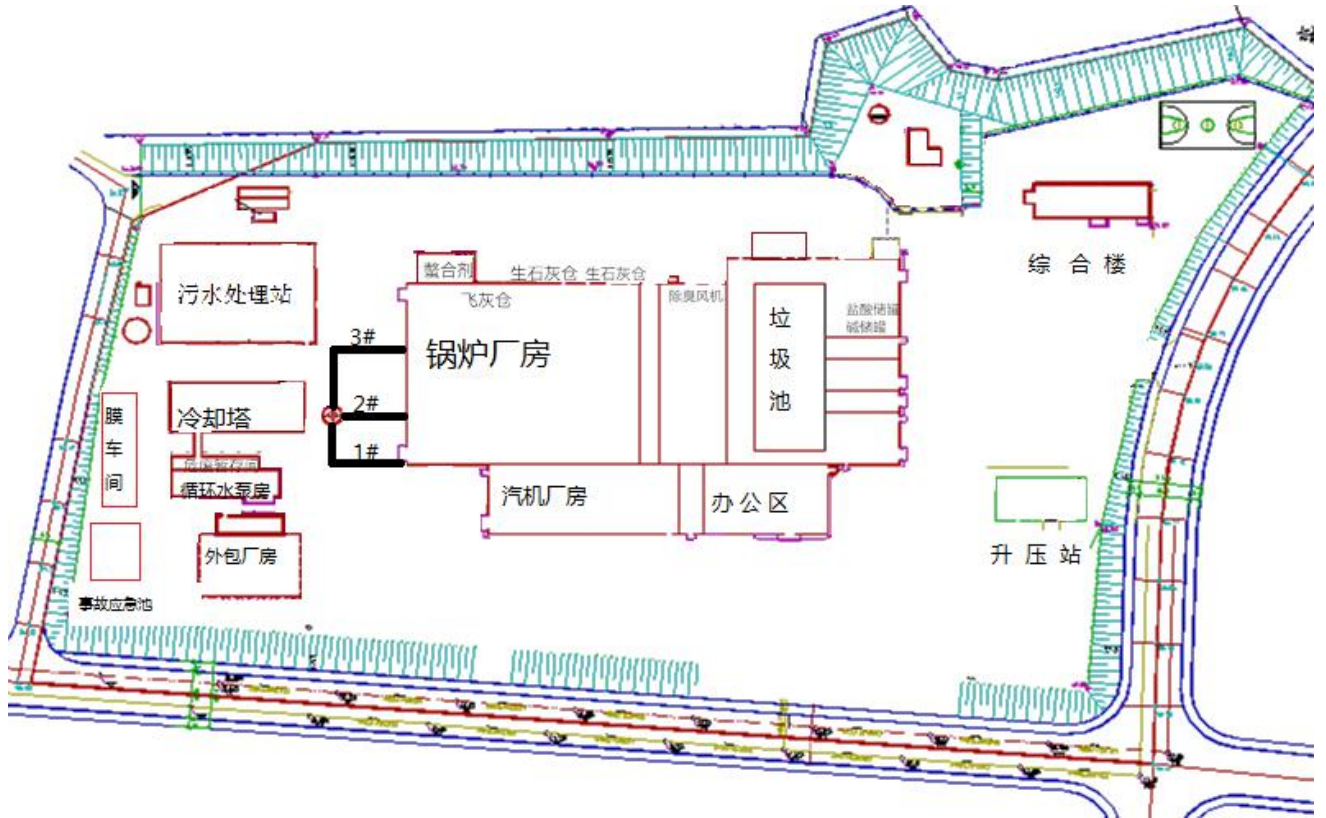


图 3.3-1 重点区域及设施分布图

3.4 现场排查方法

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开展排查，重点排查：

(1) 检查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是否具有基本的防渗漏、流失、扬散的土壤污染防治功能，以及有关预防土壤污染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2) 检查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在发生渗漏、流失、扬散的情况下，是否具有防止污染物进入土壤的设施，包括普通阻隔设施、防滴漏设施，以及防渗阻隔系统等。

(3) 检查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是否有能有效、及时发现并处理泄漏、渗漏或者土壤污染的设施或者措施。如泄漏检测设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定期监测、应急措施和应急物资储备等。普通阻隔设施需要更严格的管理措施，防渗阻隔系统需要定期检测防渗性能。

(4) 监管体系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1) 是否建立日常巡查制度，是否建立对容器、管道、泵及土壤保护控制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制度，并检查是否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执行，有无相应的记录。其中溢流收集和故障发生率较低的简单设施进行的检查，可由经验丰富的员工完成。对开放防渗设施的目视检查，检查目视检查过程中是否有记录，记录的内容是否完整包括检查设施类型和名称、检查地点、检查时间和频率、检查方法、结果报告和记录方式、对违规行为采取的行动。

2) 是否建立有专项巡查制度，制度包括对特定生产项目、特定生产区域或特定材料进行专项巡查，识别泄漏、扬撒的潜在风险。

3) 检查企业是否开展过指导和培训员工以正确的方式使用、监督和检查设备，检查程序是否规范。培训是否明确相关保护措施检查要点，包括紧急措施使用、清理释放物质和事件报告的培训等。

4) 其他内容的检查

①路面防渗情况检查

检查企业是否建立了定期核查制度，并定期进行检查，检查的内容是否包括连接口结构、凸起边缘和破损程度。地面或路面已经使用的时间、当前和预期用途、检查时观察到液体渗漏情况、检查时地面状况。

②污水管道检查

检查污水管道腐蚀情况，是否有跑冒滴漏现场。

③自动监测和泄漏检测设施是否具有和完好。

四、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4.1.1 液体储存区

根据现场踏勘，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设有盐酸储罐储罐区、液碱储罐区、氨水罐区、废水暂存池、污水处理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

（1）储罐类储存设施

如果罐体内、外腐蚀会造成液体物料泄漏、渗漏，导致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设有地上盐酸储罐、地上液碱储罐、接地氨水储罐。

（2）池体类储存设施

如果池体老化、破损、裂缝会造成废水泄漏、渗漏等，池体满溢会造成废水泄漏，从而导致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设有地下废水暂存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和地上污水处理池。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液体储存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 4.1-1、图 4.1-1。

表4.1-1 液体储存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类型	罐体/池体材质	防渗、防泄漏情况	有无防腐保护	特殊运行维护	土壤保护设施目视检查	自动监测/泄漏检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盐酸储罐	离地储罐	单层钢制储罐	储罐所在地面及周边建有围堰和防渗层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2	液碱储罐	离地储罐	单层钢制储罐	储罐所在地面及周边建有围堰和防渗层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3	氨水储罐	接地储罐	单层钢制储罐	储罐所在地面及周边建有围堰和防渗层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4	废水暂存池	地下储存池	钢筋混凝土池体	无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5	废水处理池	地上储存池	钢筋混凝土池体	无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6	初期雨水收集池	地下储存池	钢筋混凝土池体	无	有	有专人巡检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老化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盐酸和液碱储罐区



氨水储罐区



初期雨水收集池



事故应急池

图 4.1-1 液体储存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4.1.2 散状液体转运与厂内运输

(1) 散装液体物料装卸

装卸平台如果没有设置防渗和溢流收集设施，容易造成土壤污染。散装液体装卸需要有清晰的灌注和抽出说明，并且需要设计专门设施和措施以防止过度灌注。

在进料口、出料口、抽提管道连接处、阀门、法兰和排放口，如果没有设置溢流收集装置和防渗设施，易造成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涉及使用的液体物质主要有消毒剂、盐酸、碱液、氨水均采用管道输送，轻柴油桶装人工给生产车间中间油箱补给。

(2) 管道运输

定期检查一般能识别地上管道泄漏，否则管道若发生泄漏极易造成土壤污染。

地下管线需要有防腐、防渗或阴极检测等设计才能预防泄漏。无保护系统的地下管线都极易产生土壤污染，尤其对于管道阀门、法兰等位置，液体泄漏直接进入土壤导致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垃圾渗滤液、车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通过污水沟收集至污水处理站；软水制备设备浓排水、初期雨水、员工生活污水通过地上管道收集至污水处理站；尾气处理废液通过地上管道排至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水通过地上管道回用于生产（尾气处理、车辆清洗等区域）；消毒剂、盐酸、碱液、氨水等通过地上管道输送使用。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液体管道运输过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 4.1-2、图 4.1-2。

表4.1-2 液体输送管道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敷设方式	管道材质	防渗、防泄漏情况	有无防腐保护	特殊运行维护	土壤保护设施目视检查	自动监测/泄漏检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垃圾渗滤液	地上	PVC	有	有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2	生活污水	地下污水沟	砖混	有	有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3	卸料车及卸料区冲洗水	地下污水沟	砖混	有	有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4	酸碱废水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5	锅炉排污水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6	冷却塔排污水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7	初期雨水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8	回用水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9	消毒剂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10	液碱	地上	碳钢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11	盐酸	地上	PVC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12	氨水	地上	碳钢	无	无	有专门的管道维护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无破损或泄漏	无	有应急预案，有应急物资储备	可忽略



废水输送管道



废水输送管道



盐酸夜间输送管道



事故废水收集管道

图 4.1-2 液体储存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3) 输送泵

泵存放位置没有做任何防渗处理时，可能造成土壤污染。此外，因为泵经常连接到大的存储设备或加工厂，泵的故障以及阀门操作不当都可导致大量液体的泄漏从而造成土壤污染。

公司液体泵输送过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 4.1-3。

表4.1-3 液体输送泵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泵放置位置	地面防渗情况	有无防腐保护	泄漏收集设施情况	土壤保护设施目视检查	特殊运行维护	监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尾气处理废液传输泵	污水处理站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2	水回用传输泵	污水处理站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3	药剂输送泵	污水处理站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	初期雨水池传输泵	污水处理站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5	事故应急池传输泵	事故应急池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6	清洗水收集池泵	清洗水回用区	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有	有泄漏收集设施（包括收集沟和收集池）	定期开展目视检查	有专门的泵维护	泵观测，无泄漏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1.3 货物的储存和传输

(1) 散装货物的存储和传输

如果能够保证散装商品不受雨水淋滤，避免雨水在散装货物存储设备附近自由流动，从而避免雨水淋滤导致污染物进入土壤造成污染。如果雨水可能渗入储存设施并造成污染物从散装货物中释放，需对土壤污染进行严格调查分析。

使用起重机抓斗、敞开式传送带或从车上直接倾倒等方式转移散装产品时，通常伴有溢流或扬撒导致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为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单位，无散装货物出入和运输。

(2) 固态物质（原辅材料）的存储与运输

当包装受损时，包装的固体材料或粘性液体被释放并且长时间未采取措施，极易导致土壤污染。使用特殊包装时，需通过设计防渗下垫面、监测和维护管理措施来防止泄漏，否则容易造成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固态物质（原辅材料）的存储与运输过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 4.1-4、图4.1-3。

表4.1-4 固态物质（原辅材料）的存储与运输设施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储存位置	存储物质包装情况	存储设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情况	物质转运方式及其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监督/监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石灰	石灰仓	袋装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现场石灰卸料口有石灰洒漏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能产生影响
2	活性炭	化学品仓库	袋装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3	PAC	污水处理站	袋装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	PAM	污水处理站	袋装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5	水泥	飞灰敖合车间	袋装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6	生活垃圾	焚烧车间	无	防风防雨防流失，地面硬化	场外汽车运输，用篷布或者彩条布覆盖；现场运输车辆经过栈桥以及地磅区有渗滤液滴漏，且无明显收集沟并引至初期雨水收集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能产生影响



石灰仓库卸料口



活性炭仓库



厂内栈桥渗滤液滴漏



厂内地磅区

图 4.1-3 固态物质（原辅材料）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4.1.4 生产区

开放、半开放类型装置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泄漏的情况，需要通过构筑防渗层和渗滤液收集、处理设施来避免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生活垃圾处置车间等生产加工装置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5。

表4.1-5 生产加工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车间名称	设备名称	类型	安装区域情况	泄漏（渗漏、溢流）收集设施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土壤保护设施目视检查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生活垃圾处置车间	焚烧炉	半密闭处理装置	混凝土基座，四周为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面	具有收集沟将泄漏物引流至事故应急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2		急冷塔	密闭处理装置		具有收集沟将泄漏物引流至事故应急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3		中和装置	密闭处理装置		具有收集沟将泄漏物引流至事故应急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		排渣系统	半封闭装置		袋装收集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1.5 其他活动区

(1) 废水排水系统

废水排放系统造成土壤污染主要是管道、设备连接处、涵洞、排污口、污水井、分离系统（如清污分离系统、油水分离系统）等地方的泄漏、渗漏或者溢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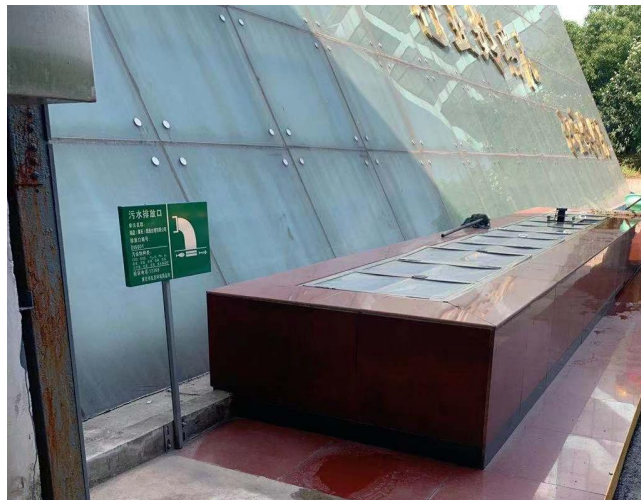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采用雨污分流设施，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由污水管道收集至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山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处理与排放系统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6、图4.1-4。

表4.1-6 废水处理与排放系统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管道设计/施工情况	防渗情况	污泥防渗、收集情况	泄漏（渗漏、溢流）收集设施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监督/监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污水处理站	有废水收集沟、地下和地上结合收集管道，处理达标后排入山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池体采用聚氨酯树脂防腐，地面采用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坪防渗	污泥脱水间地面采用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面，污泥脱水后送入焚烧炉焚烧	送入焚烧炉焚烧	有	废水总排口装有在线监控装置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污水处理站



厂区污水总排口

图 4.1-4 废水处理与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2) 应急收集设施

应急收集设施造成土壤污染主要是设施的老化造成的渗漏、流失。

紧急收集装置罐体在大部分时间内是空的，罐体内部被腐蚀得更快，内部必须有专门的防腐涂层，同时外部需要阴极保护，否则会造成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涉及的紧急收集装置主要为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池等，紧急收集装置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7和图4.1-5。

表4.1-7 紧急收集装置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类型	结构	防渗设施情况	泄漏（渗漏、溢流）收集设施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自动监测/泄漏检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事故应急池	地下收集装置	砼结构	池体采用聚氨酯树脂防腐，出入口设置缓坡	及时处理紧急装置内的泄漏液	有	无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2	初期雨水池	地下收集装置	砼结构	池体采用聚氨酯树脂防腐，出入口设置缓坡	及时处理紧急装置内的收集雨水	有	无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初期雨水收集池



事故应急池

图 4.1-5 紧急收集装置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3) 车间操作活动

车间操作活动包括升降桥、工作台或者材料加工机器上的操作活动等，造成土壤污染主要是物料的飞溅、渗漏或者泄漏。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各生产车间均采用全自动密闭装置生产，且生产区域均采

用硬化等防渗漏措施。

车间操作活动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8。

表4.1-8 车间操作活动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阻隔措施	防滴漏设施	泄漏（渗漏、溢流）收集设施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土壤保护设施目视检查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清洗区	车间地面聚氨酯一布三涂防腐地面	目视检查，及时检修，无泄漏	具有收集沟将泄漏物引流至收集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2	清洗区收集池	池体采用聚氨酯树脂防腐，出入口设置缓坡	目视检查，及时检修，无泄漏	具有收集沟将泄漏物引流至收集池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4）固体及液态废物的存储与运输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与运输

许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第II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有大量易溶于水的物质，易通过淋溶污染土壤，需通过构筑防渗层和渗滤液收集、处理设施来避免土壤污染。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9

表4.1-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存储物质包装情况	存储设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情况	物质转运方式	贮存设施规范化建设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炉渣	无	储存于炉渣仓库，地面硬化，四面封闭，设封顶	车辆运输，篷布或彩条布覆盖	较为规范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②危险废物存储与运输设施

在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由于危险废物的包装破损、腐蚀等因素，可能会造成危险废物的泄漏；或在危险废物库内的搬运、转移等作业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致使包装物破损或其他原因导致的危险废物泄漏、散落，液体废物外泄。在危险废物出入库的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也可能由于操作不当致使固态危险废物散落或飞扬、液态危险废物外泄。

针对固态危险废物的散落及泄漏的污染防治，主要包括在危险废物贮存库和周围地面的建设上所采用的危险废物扩散阻隔技术，如设置围堰、裙脚、隔断，库区地面进行严格防渗处理，

输送通道特殊材料防护等；同时强化对危险废物包装容器材质、机械强度、形状、尺寸等的技术要求。针对液态危险废物泄漏的污染防治，主要是在贮存区设置防渗漏收集槽、池或设置防渗围堰。露天场地在覆盖的四周建设防渗的排水沟，收集可能排出的液体废物。对于液体危险废物小包装容器和集中存放液体废物的大型容器均有严格的技术要求。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涉及的危险废物，包括焚烧飞灰、废活性炭、废矿物油等。其存储与运输过程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情况见表4.1-10、图4.1-6。

表4.1-10 危险废物存储与运输设施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登记表

序号	名称	存储物质包装情况	存储设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情况	物质转运方式	贮存设施规范化建设情况	特殊运行维护	监督/监测	事故管理	土壤污染可能性评估结果
1	飞灰	吨袋	危险废物暂存间未分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内设有收集沟，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后再加贴瓷砖	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单位运输	基本规范	有	有	有应急预案及相关设备管理制度	可忽略
2	废活性炭	吨袋							
3	废机油	废油桶							
4	废布袋	吨袋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

图 4.1-6 危险废物存储与运输设施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现场图片

4.2 隐患排查台账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存在土壤污染隐患的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见表 4.2-1。

表4.2-1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台账

企业名字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D4417 生物质能发电
企业负责人			胡雨琨		排查时间	2021年7月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如经纬度坐标，或者位置描述等）	现场照片	隐患点	整改建议
1	生活垃圾运输	栈桥区	厂内栈桥及栈桥周边		生活垃圾运输车辆经过栈桥时导致渗滤液跑冒滴漏，路面仅水泥硬化，且无收集沟，滴漏渗滤液可能通过渗入地下造成土壤污染	加强生活垃圾运输车辆防泄漏措施，如在车斗铺设防漏层；加强栈桥路面防渗措施，并在周边建设废水收集沟，加强路面清洗将废水收集导入初期雨水收集池再泵至污水处理站处理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如经纬度坐标，或者位置描述等）	现场照片	隐患点	整改建议
2	生活垃圾运输	地磅区	厂内地磅及地磅周边		生活垃圾运输车辆出入地磅时导致渗滤液跑冒滴漏，路面仅水泥硬化，收集沟分布不全面，滴漏渗滤液可能通过渗入地下造成土壤污染	加强生活垃圾运输车辆防泄漏措施，如在车斗铺设防漏层；加强地磅周边路面防渗措施，加强路面清洗将废水收集导入初期雨水收集池再泵至污水处理站处理
3	石灰存储	石灰仓	石灰仓卸料口		石灰在卸料过程中，在卸料口有石灰洒漏，地面仅采取水泥硬化，泄漏料可能通过腐蚀地面造成土壤污染	加强卸料管理，杜绝卸料过程发生大面积洒漏，如有洒漏应及时收集处理妥当

企业整改台账见表 4.2-2。

表4.2-2 企业整改台账

企业名字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D4417 生物质能发电
企业负责人		胡雨琨		整改时间	2021年8月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如经纬度坐标，或者位置描述等）	现场照片	整改说明
1	生活垃圾运输	栈桥区	厂内栈桥及栈桥周边		在垃圾栈桥至磅房路段挖收集沟，并采用高密度聚乙烯、聚氨酯涂膜等防腐防渗材料进行施工，可以将下雨冲洗的污水收集进初期雨水收集池。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如经纬度坐标，或者位置描述等）	现场照片	整改说明
2	生活垃圾运输	地磅区	厂内地磅及地磅周边		在垃圾栈桥至磅房路段挖收集沟，并采用高密度聚乙烯、聚氨酯涂膜等防腐防渗材料进行施工，可以将下雨冲洗的污水收集进初期雨水收集池。
3	石灰存储	石灰仓	石灰仓卸料口		采用槽盒进行装接，并要求石灰车辆在装卸过程中用雨布铺地面进行防洒落措施。

五、 结论和建议

5.1 隐患排查结论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按照《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第1号）的相关要求开展了本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并得出如下主要结论：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存在土壤污染隐患的工业活动和设施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处置车间、污水处理站及炉渣储存仓库等。经排查后可得出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厂内无重大隐患，正常生产过程对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可控。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5.2.1 栈桥及地磅区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存在的问题：生活垃圾运输车辆经过栈桥时导致渗滤液跑冒滴漏，路面仅水泥硬化，且无收集沟，滴漏渗滤液可能通过渗入地下造成土壤污染；生活垃圾运输车辆出入地磅时导致渗滤液跑冒滴漏，路面仅水泥硬化，收集沟分布不全面，滴漏渗滤液可能通过渗入地下造成土壤污染。

整改建议：加强生活垃圾运输车辆防泄漏措施，如在车斗铺设防漏层；加强栈桥路面防渗措施，并在周边建设废水收集沟，加强路面清洗将废水收集导入初期雨水收集池再泵至污水处理站处理；加强生活垃圾运输车辆防泄漏措施，如在车斗铺设防漏层；加强地磅周边路面防渗措施，加强路面清洗将废水收集导入初期雨水收集池再泵至污水处理站处理。

5.2.2 石灰仓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存在的问题：石灰在卸料过程中，在卸料口有石灰洒漏，地面仅采取水泥硬化，泄漏料可能通过腐蚀地面造成土壤污染。

整改建议：加强卸料管理，杜绝卸料过程发生大面积洒漏，如有洒漏应及时收集处理妥当。

5.2.3 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染隐患整改建议

存在的问题：危险废物暂存间内部未分区。

整改建议：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0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规范化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

5.2.4 其他建议

(1) 完善巡检制度

①对所有废水收集池进行日常巡查，检查存储情况、台账记录情况，并做好巡查记录；对污水处理站自行监测设备日常巡查，维护，避免超标排放；

②增加高浓度废水暂存间，危险液体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区域防护设施；

③作好高浓度废水暂存间，危险液体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防渗工作，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工作，防止泄露造成的土壤污染；

④当发现泄漏情况时应及时进行应急处理，如废水收集池发生泄漏时，及时将收集池内剩余废水转运到相应收集池中，避免废水溢出对环境造成影响；

⑤按废水管线走向进行日常巡查，特别关注地面是否有滴漏痕迹，若发现管道有泄漏情况，及时关闭管线阀门，封堵或更换相应泄漏管段。

(2) 完善规章制度

设施防渗漏管理制度

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以及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

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

重点区域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区域、原辅材料存储区域、危废暂存间、渗滤液污水处理站等；重点设施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储罐、管线，以及污染处理处置设施等。

日常监管制度

为降低土壤污染风险，对生产活动区域开展特定的监管和检查，由熟悉各种生产设施运转和维护的人员进行日常监管。监管人员需对设备泄漏能够正确应对，能对防护材料、污染扩散和渗漏做出判断。

①监管内容

原材料、产品储存区地面做防渗防腐处理，定期开展检查。经常检查储存的包装并且立即清除任何泄漏，包装必须适合存储。定期检查，若有任何泄漏即刻清理。生产使用防渗防腐存储设施，产生的污染物必须定期清理。制定针对性的应急程序，发生意外事故时防止出现土壤污染。车间地面能防止液体渗透，防止被液体腐蚀。制定有效的设施和程序，已应对物质的溢流和泄漏。

②监管方式

日常巡查，建立巡查制度，定期检查容器、管道等，一般两天一次；专项巡查，对特定区域或特定材料进行专项巡查，识别泄漏等潜在风险。

指导和培训员工以正确方式使用和检查设备，规范检查程序要求。明确相关保护措施检查要点，包括紧急措施使用、清理释放物质和事件报告的培训。报告内容见下表：

报告类别	形式	报告内容
初级	电话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事件发生的时间和地点； b、事件类型：破裂、溢流、泄漏（暂时状态、连续状态）； c、估计造成事件的泄漏量； d、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e、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 f、健康危害与必要的医疗措施； g、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续报	网络或书面报告 (传真)	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程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 报告	书面报告（传真）	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污染的范围和程度、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5.3 对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建议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对自身生产工艺、各区域功能及设施布局的前提下开展了踏勘工作，踏勘范围以公司厂界内厂区为主。对照企业平面布置图，勘察了地块上所有区域及设施的分布情况，了解公司的内部构造、工艺流程及主要功能。观察各区域或设施周边是否存在发生污染的可能性。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具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隐患的区域或设施如下表5.3-1，企业土壤自行监测可在具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隐患的重点区域或设施布设监测点位，根据重点区域或设施的位置、污染物，可对相应的区域进行合并，选取疑似土壤土壤污染区域进行布设点

位，每个重点区域或设施周边应至少布设2个土壤监控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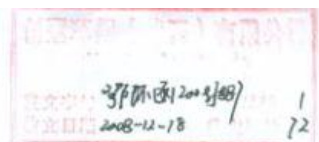
表 5.3-1 具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隐患的重点区域或设施表

具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隐患的区域或设施	重点区域或设施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区域或生产设施	危险废物处置车间、尾气处理区域
涉及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区域或生产设施	点火油储区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原辅材料、产品、固体废物等的贮存或堆放区域	污泥脱水间、炉渣仓库、化学品仓库、飞灰库、危险废物暂存间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原辅材料、产品、固体废物等的转运、传送或装卸区域	飞灰库、焚烧飞灰厂内转移路线区域、污泥脱水间、生活垃圾暂存料坑、危险废物暂存间
贮存或运输有毒有害物质的各类罐槽或管线	污水处理站运输管线、喷淋废液管线区域
贮存或运输易燃易爆物质的各类罐槽或管线	/
三废（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或排放区域	事故应急池、污水处理站、炉渣仓库、焚烧飞灰库、焚烧飞灰厂内转移路线区域、污泥脱水间、危险废物暂存间

六、附件及附图

附件1：项目批复

1-1鄂环函〔2008〕887号



湖北省环境保护局

鄂环函〔2008〕887号

省环保局关于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查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对《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选址位于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内牛角山颈，占地面积 5.99 公顷，计划建设 3 台 400 吨/日机械炉排焚烧炉，配套设置 15MW+7.5MW 汽轮发电机组，同时同步建设烟气处理、灰渣处理、污水收集处理及垃圾接收、储存和运输系统等公用及辅助设施，该项目主要焚烧处理黄石市黄石港区、西塞山区、下陆区、铁山区、磁湖高新开发区及大冶市城区生活垃圾，日处理能力为 1200 吨。工程总投资 458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67 万元。该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黄石市土地利用规划，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必须严格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 本工程渗滤液处理所依托的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和配套截污管网是本工程重要“三同时”设施，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和配套截污管网工程须加快实施，确保在本工程建成前投运，否则本项目不得投入试生产。

2. 工程全部采用黄石市和大冶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的生活垃圾为燃料，不掺烧常规燃料，不得处理除生活垃圾以外的工业废物、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等。

3. 烟气污染防治采用“半干法”中和去除烟气中的酸性气体，建设高效布袋除尘器，加装活性炭喷射装置进一步吸附、去除二噁英类物质和重金属，同时确保烟气在不低于 850℃ 的条件下滞留时间不小于 2 秒，预留脱氮装置空间。全厂设一座 100 米高烟囱。进一步优化焚烧炉设计，焚烧炉烟气污染物的去除率不得低于《报告书》中提出的要求。对炉内燃烧温度、一氧化碳、含氧量等实施监测，对活性炭施用量实施计量。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01）要求，其中二噁英参照执行欧盟关于废物焚烧指令（2006/76/EC）规定的排放限值（0.1 纳克 TEQ/立方米）。

4.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设计、建设厂区排水和回用水处理系统。冷却水应做到循环回用，少量外排。酸碱废水中和处理后与锅炉排污水一并回用于垃圾卸料区冲洗、

飞灰固化或炉渣加湿。卸料车、卸料区冲洗水和垃圾渗滤液一并采用炉内回喷燃烧，无法回喷时排入配套建设的渗滤液处理系统，渗滤液处理系统采用“动态厌氧+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系统”处理工艺；厂区初期雨水集中收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A/O+生物过滤吸附”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或道路冲洗。全厂外排废水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5. 严格落实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贮存过程中扬尘、臭气等污染控制措施，垃圾卸料平台、垃圾输送系统和煤堆场均须密闭设计，垃圾贮存池和垃圾输送系统采用负压运行方式，垃圾渗滤液处理构筑物须加盖密封处理。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6.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备用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应在厂内自行焚烧处理；工程应设置相应的磁选设备，对炉渣中的金属进行分离回收，不能综合利用的炉渣送黄石市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焚烧飞灰经固化处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公司须配套建设符合《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

7.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优先选用低噪设备。对冷却塔等高噪设备采取隔音、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8. 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垃圾渗滤液及废水事故收集池容积不小于1100立方米，防止渗滤液未经处理事故排放。对垃圾贮坑、渗滤液收集池、污水处理站等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设置必要的地下水监测点，对地下水水质定期监测。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职工培训，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

9. 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沿垃圾贮坑外延300米划定为环境防护距离，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项目防护距离控制工作，确保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学校、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建筑。

10. 运输车应采用专用的压缩式密封垃圾车，运输路线尽量远离居民点。

11. 在焚烧炉调试前，须在厂址区域主导风向下风向最近敏感点及最大落地浓度点各设置1个大气二噁英监测点，在厂址区域主导风向上、下风向各设1个土壤二噁英监测点，监测结果报我局和黄石市环保局备案。项目投运后，应按计划定期做好二噁英的跟踪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存档备查。

12.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废水经收集后隔栅、隔油、沉淀处理；采取道路洒水、运输车辆覆盖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施工废土石应妥善处理处置。

13.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贮存（处置）场，烟囱等废气排放点须设置标志牌，烟囱设置采样孔，安装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在线监

测设备须与环保部门联网。

三、项目建成后，公司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和 COD 排放量总量指标分别为 146 吨/年和 31.6 吨/年，新增二氧化硫和 COD 总量指标须通过排污权交易购买。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投入试生产前须向黄石市环保局提出书面申请，经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间（不超过 3 个月）必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违反规定要求的，应承担相应的环保法律责任。

五、黄石市环保局负责施工期和试生产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省环境监察总队负责不定期抽查。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重大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主题词：环保 垃圾 发电 环境影响 批复

抄送：省环境监察总队，黄石市环保局，中南电力设计院。

湖北省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8年12月17日印发

共印20份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

鄂环函〔2010〕560号

关于同意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复函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备〈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的请示》（创环黄〔2010〕第15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我厅曾以《关于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鄂环函〔2008〕887号）批复同意你公司在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建设3台400吨/日机械炉排焚烧炉，配套建设中温中压余热锅炉及15MW+7.5MW汽轮发电机。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部分设施发生变更，主要变更内容包括：1. 将余热锅炉及发电机组变更为次高温次高压余热锅炉及2×12MW汽轮发电机；2. 烟气净化系统增加静电除尘设施，除尘工艺变更为“静电预除尘+半干法脱硫（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工程变更后，垃圾处理规模不变。工程总投资调整为58238.4万元，环保投资为25万元。根据中南电力设计院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我厅原则同意你公司上述变更内容。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各项环境保护要求仍执行鄂环函[2008]887号文规定。

三、请省环境监察总队、黄石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工作。



[Faint, illegible text from the main body of the document]

主题词：环保 垃圾 发电 环境影响 补充报告 函
抄送：省环境监察总队，黄石市环保局，中南电力设计院。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0年10月9日印发
共印15份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

鄂环函〔2012〕335号

关于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意见的函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办理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的请示》（创环黄〔2012〕003号）文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复函如下：

一、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地点位于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牛角山颈，占地面积5.99公顷，设计采用3台400吨/日机械炉排焚烧炉，日处理生活垃圾1200吨。目前已建成的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2台400吨/日机械炉排焚烧炉，1×12MW汽轮发电机组，配套的烟气处理（静电预除尘、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二噁英、布袋二次除尘）及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主要服务范围黄石市黄石港区、西塞山区、下陆区、铁山区、磁湖高新开发区及大冶市城区生活垃圾，日处理生活垃圾800吨。项目总投资4803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718万元，占总投资的9.82%。原湖北省环保厅于2008年12月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批复（鄂环函〔2008〕887号），2010年10月对该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进行了批复(鄂环函[2010]560号)。项目于2009年5月开工建设,2011年3月建成,2011年10月经黄石市环保局同意后投入试生产。

二、该工程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制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产生的垃圾渗滤液、生活污水、卸料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等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黄石市山南污水处理厂,厂区污水处理站采用“动态厌氧+MBR+NF+RO”的处理工艺,一期处理规模为160吨/天,渗滤液收集池有效容积为50立方米;焚烧炉采用严格的“3T燃烧控制”(烟气温度、停留时间、燃烧空气的充分混合)+静电预除尘+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控制技术进行处理,锅炉烟囱高度为100米;对垃圾运输车、垃圾贮坑、卸料平台间等无组织排放源产生的恶臭气体采取封闭隔离措施进行处理,并在垃圾贮坑顶部设置带过滤网的一次风抽气口,将臭气抽入炉膛内作为焚烧炉的助燃空气;当锅炉全部停运时,自动开启除臭风机将臭气送入除臭间内的活性炭除臭装置过滤并喷洒植物液剂后通过烟囱外排;定期对垃圾贮坑喷洒植物液剂、搅拌和翻动,减少恶臭的产生;除尘器产生的飞灰经螯合固化后进入黄石市西塞山垃圾填埋场专区卫生填埋处理;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合理布局、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进行处理。

三、湖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提供的《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鄂环监验字[2011]59号)表明:

(一)厂区污水处理站排放口中各监测因子日均排放浓度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

厂区污水处理站进、出口废水中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均达到99%以上的处理效率,满足设计指标的要求。

(二)2台焚烧锅炉排放口烟气中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重金属(汞、镉、铅)的最大排放浓度均满足《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01)表3中的标准要求,二噁英的最大排放浓度小于 $0.1\text{ngTEQ}/\text{m}^3$ 。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硫化氢、氨的最大排放浓度监测值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垃圾卸料平台和垃圾贮库附近厂界臭气浓度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垃圾卸料平台和垃圾贮库厂界附近无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

(三)厂界噪声监测值除厂区污水处理站附近夜间噪声略有超标外,其余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四)炉渣样品中铜、锌、镉、铅、汞、总铬、六价铬、砷、镍的含量均低于《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5085.3-2007)中浸出毒性鉴别标准值;

飞灰样片中各重金属、二噁英含量及含水率均满足《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飞灰进入垃圾填

埋场填埋处理的相应标准要求。

(五) 王太村和宝山村2个地下水监测点各监测因子最大浓度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IV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六) 本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烟尘10.1吨/年、二氧化硫51.52吨/年、氮氧化物328.8吨/年、化学需氧量2.32吨/年, 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七) 100%的被调查公众对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八) 该工程设置了3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该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工程投运后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各项生产设施与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进一步完善污水处理站、垃圾卸料平台等恶臭污染源的控制措施, 减少对周边环境不利影响;

3. 严格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建设飞灰贮存场所及固化处理系统, 并按相关要求对飞灰进行浸出毒性鉴别, 对于符合《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飞灰进入填埋处理的相应标准要求的飞灰可进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填埋, 否则应按相关要求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

单位进行处理，并认真执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和管理台账等制度；

4. 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锅炉在线监测系统，确保在线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连续性；

5. 进一步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并定期进行环境风险应急演练，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六、黄石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工程运营期的环境监管，省环境监察总队负责不定期抽查。

七、你公司应在 10 日内将审批的验收申请表及验收监测报告送黄石市环境保护局。



主题词：环保 竣工验收 垃圾发电△ 工程 函

抄送：省环境监察总队，黄石市环保局，湖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2 年 5 月 3 日印发

共印 12 份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7年11月18日，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二期）验收工作组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村西北牛角山颈。本期（二期）焚烧处理垃圾量 400t/d，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1×400t/d 的机械炉排炉锅炉、1×12MW 汽轮发电机组及 1 套“SNCR 脱硝+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烟气净化装置。辅助工程、贮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配套工程已与一期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次二期相关配套工程主要依托一期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于 2008 年 12 月取得《湖北省环境保护局《关于〈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后续由于项目中主机参数及烟气净化设施较原方案发生了变化，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建设单位又于 2010 年 8 月委托中南电力设计院根据工程变更情况，并结合原批复的《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统称原报告书），在原报告书的基础上进行补充评价，于 2010 年 10 月取得了湖北省环保厅关于同意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复函。2011 年 3 月本项目一期工程（2 台 400t/d 垃圾处理能力的机械炉排炉锅炉配 1 台 12MW 汽轮发电机、辅助工程、贮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建成，于 2012 年 3 月取得了湖北省环保厅关于同意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意见的函（鄂环函[2012]335 号）。本次二期工程于 2015 年 6 月开

工建设，2016年10月开始投入运行。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均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二期工程实际总投资为1.23亿元，环保投资为3832.42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31.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1台400t/d垃圾处理能力的机械炉排炉配1台12WM汽轮发电机及配套烟气净化设备。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 目	原环评	一期建设内容	二期建设内容
烟气处理	静电预除尘	与环评一致	撤销静电预除尘，增加SNCR脱硝措施
渗沥液回喷系统	渗沥液100%回喷炉内焚烧	部分渗沥液回喷炉内焚烧（备用）	渗沥液均进入厂区渗沥液处理站，未建设渗沥液回喷系统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垃圾在焚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其中的主要污染物可以分为粉尘（颗粒物）、酸性气体（HCl、HF、SO_x等）、重金属（Hg、Pb、Cr等）和有机剧毒性污染物（二噁英、呋喃等）。采用“SNCR脱硝+半干法脱硫+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组合方案进行烟气净化。在垃圾卸料大厅、垃圾运输车辆、垃圾贮坑以及渗沥液池会散发出恶臭气体，主要通过无组织形式排放，本项目采用了封闭隔离和除臭的方式去除臭味。

（二）废水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垃圾渗滤液、生活污水、卸料车及卸料区冲洗废水、酸碱废水、锅炉定排水、冷却塔排污水等。各类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至山南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源于车间机械设备，主要有冷却塔、汽轮机、发电机、风机等。项目通过采用先进技术的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将噪声较大的生产车间和动力设施布置在远离厂区内生活办公区的的地方，并且加强噪声设备的运行管理，避免因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噪声增大。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厂区生活垃圾、锅炉燃烧产生的灰、渣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厂区生活垃圾经收集之后，经厂区焚烧处理；锅炉燃烧后的炉渣排入贮渣坑，外售给厦门市汇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黄石建材厂用作制砖；锅炉产生的炉灰经厂区螯合固化后达到国家关于《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的指标要求后送到黄石市西塞山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焚烧炉焚烧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订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本应急预案与黄石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黄石市突发环境安全事件等应急预案相衔接，增加事故救援能力。

2、在线监测装置

工程在除尘器入口前和焚烧炉布袋除尘器的出口烟道上设置了废气永久采样孔，安装了烟气在线连续监测装置。渗滤液处理设施出口处装有水质在线连续监测装置，对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流量等进行监测。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监测期间，重金属（汞、镉、铊、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和外排烟尘、SO₂、NO_x、CO、HCl 的排放浓度满足《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中的限值，且满足原环评中《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01）的限值；厂界四周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限值要求；厂界四周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限值要求；二噁英的排放浓度满足《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中的限值。

2、废水

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中 pH、悬浮物、COD、BOD₅、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的限值要求，表明利用“动态厌氧+MBR+NF+RO”污水处理系统能够使渗滤液达到相关排放标准，且对 COD、SS、BOD₅、NH₃-N 去除效率为

98%-99%，满足环评的设计指标。

3、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一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厂区生活垃圾、锅炉燃烧产生的灰、渣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厂区生活垃圾经收集之后，经厂区焚烧处理；锅炉燃烧后的炉渣排入贮渣坑，外售给厦门市汇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黄石建材厂用作制砖；锅炉产生的炉灰经厂区整合固化后达到国家关于《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的指标要求后送到黄石市西塞山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焚烧炉焚烧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可知，本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COD 及二氧化硫均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焚烧炉废气颗粒物处理设施效率为 99.9%，二氧化硫的处理效率为 92.6%，达到原环评报告中要求的处理效率（除尘效率 99.9%，脱硫效率 80%）。污水处理站对 COD、SS、BOD₅、NH₃-N 去除效率为 98%-99%，满足环评的设计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周边三个村柏家老屋、陆家湾和王太村的 SO₂、NO₂、TSP、PM₁₀ 两天的小时平均值和日平均值均满足《空气质量标准》（GB3095-96）中二级标准限值。昼夜噪声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三级标准限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符合验收技术规范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均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因此，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企业整改要求

- 1、完善各类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及相关管理要求；
- 2、补充团体公众意见调查；
- 3、进一步完善厂容厂貌。

八、报告修改要求

- 1、进一步说明项目一期、二期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
- 2、完善工程分析内容，详细说明一期、二期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 3、按环评批复要求核实验收监测数据，补充环境空气及土壤中二噁英监测内容；
- 4、补充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设置情况；
- 5、补充附图（周边环境关系图、环境监测布点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及各类检测报告作为附件；
- 6、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环保验收专家组
2017年11月18日

刘刚 刘刚 孙启文 郭静
赵明 王湖坤 金晓
冯平 高晓 任心
钱锋

+ 添加项目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公开时间段	状态	操作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二期工程	湖北黄石下陆区	2017/12/25-2018/01/25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

共 1 页, 1 个项目 1

附件3：企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20200682651432F001V

单位名称：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黄石

法定代表人：伍刘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行业类别：生物质能发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682651432F

有效期限：自2019年12月24日至2022年12月2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铁山区分局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铁山区分局印制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有关意见的函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前期公示、专家评审和现场评估，现将你公司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有关意见函告如下：

一、清洁生产审核评价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过程中，领导重视，全员参与，审核机构健全，清洁生产审核培训系统、全面，进行了基本的清洁生产潜力分析。

选择的审核重点基本上反映了企业的主要问题，制定的清洁生产目标基本合理。审核重点的物料平衡、水平衡、元素平衡等数据核算方法和核算结果基本可信。无/低费方案34项，（实施率100%），中/高费方案4项（实施率75%）。

通过清洁生产方案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达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目的。

二、清洁生产审核结论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准备较充分，预审核资料数据符合采信条件，确定的审核重点具有行业特点，设置的清洁生产目标基本合理可行，提出的清洁生产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本次清洁生产审核可达到预期设置的清洁生产目标。《审核报告》编制较规范，清洁生产方案的产生与筛选基

本正确，可行性分析阐述基本清楚，原则同意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的技术评估。

三、相关建议

（一）进一步巩固清洁生产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清洁生产的组织管理机构，形成相对稳定的清洁生产工作人员，按年度落实实施清洁生产方案资金，确保本轮清洁生产审核的效果实现最大化。

（二）进一步加强清洁生产的宣传和培训。定期开展清洁生产培训，进一步强化、提高员工清洁生产意识。建立并完善清洁生产的激励机制，实现企业清洁生产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高度重视在本轮清洁生产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对比同行业先进指标查找企业自身在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方面的清洁生产潜力和机会，持续推进清洁生产，最大限度地降低企业污染物的排放和能耗，不断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保护和改善企业周边区域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四）按照重点企业清洁生产管理工作要求，制定清洁生产长期推进计划，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清洁生产方案实施完成并取得一定绩效后，请按相关要求及时向生态环境部门提出清洁生产审核验收申请，并完成本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工作。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2月27日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清洁生产验收有关意见的函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验收的请示》收悉。现将你公司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有关意见函告如下：

一、你公司已经自主组织进行第一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考虑到实际情况，同意你公司自主验收完成本轮清洁生产审核。

二、请你公司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的通知》和《清洁生产审核办法》规定的程序尽快开展下一轮清洁生产审核。

三、清洁生产审核是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重要途径，从源头上减少或消除污染、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具有积极意义。请你公司高度重视，落实相关责任领导和责任人，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严格按照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工作程序，依法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附件6：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年度废矿物油委托处置合同

合同编码: F203-2020-26-105

甲 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乙 方: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

期: 2020年8月5日



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本合同所称废矿物油为甲方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已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判定的 HW08 类危险废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乙方具备该废弃物安全处置的能力及相关设施, 并具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资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经双方协商一致, 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废矿物油的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以资共同遵守。

一、数量与费用

实际出货数量甲、乙双方确认清单为准。乙方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按 6500 元/吨的价格收取处置费, 年最低处置 1 吨, 不足 1 吨甲方按 1 吨付费。甲方需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转运事宜。双方约定每次乙方按 5800 元/趟收取转运费。

以上价格为包干价, 含 6% 增值税、含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费用。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 2.1、甲方应依照 HW08 类危险废弃物的相关管理规定, 将废弃物临时进行储存;
- 2.2、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矿物油, 由甲方负责包装装车;
- 2.3、乙方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的清运时间, 及时做好废矿物油的接收工作;
- 2.4、甲乙双方依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 向主管机关进行联单申报, 各自完成当地环保部门的转移手续办理,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均由其自行承担。

三、双方的责任

- 3.1、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必须是符合 HW08 类的危险废物, 否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 3.2、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 全权处理甲方送交的废矿物油, 不得擅自中止接收。
- 3.3、甲方在合同期限内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全部交给乙方处理, 不得委托其他单位处理, 也不得代收其他单位产生的废矿物油, 再交给乙方处理;
- 3.4、废矿物油处置过程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标准, 乙方仅对废矿物油处置过程中产生的交通事故、环境污染及对第三方造成的伤害, 承担责任。
- 3.5、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必须持续性的具备处理废物矿物油所需的一切资质。

3.6、乙方进场收运废油过程中, 转运车辆、司机及人员应遵守安全规范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四、违约责任

4.1、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回收废矿物油给甲方造成的环境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4.2、若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三款之规定, 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3 乙方应依照甲方要求进场收运废油, 逾期收运超过 10 天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协议变更、转让和解除

5.1、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 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 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合同的履行。

5.2、合同有效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 合同期限内, 乙方丧失相关危险废物处理资格, 经过甲方同意后, 可以将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否则未经双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5.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协议自行终止

- (1) 任何一方因解散、破产、关闭、清算等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
- (2)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
- (3) 一方违约, 另一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 (4) 乙方不具备或者失去相关资质。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费用结算

乙方自危废运离甲方之日起, 每批次按实际转运数量开具处置费发票, 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逾期付款按每日 1% 支付违约金。

七、其他

6.1、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之争议,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则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6.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6.3、本协议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4、本合同附件: 《报价单》、《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廉洁承诺书》



合同编码: F203-2020-26-105

电

签字栏,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联系人: 冯俊

开票资料:

电话: 0714-5376667 传真: 0714-5376668

邮箱: fengjun@grandblue.cn

开户行: 中行黄石分行营业部

帐号: 5755 5753 0601

税号: 91420200682651432F

乙方: 湖北爱丽石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

联系人: 朱成龙

开票资料:

电话: 13248270638

邮箱: 359952854@qq.com

开户行: 湖北省荆门市农商行掇刀支行

账号: 8201 0000 0002 53561

税号: 9142080461582310X8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为确保乙方员工在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现场工作中的安全,避免人身及其他意外事故的发生,特制定此协议。本协议明确双方责任,相互配合,共同做好安全管理与监督工作,确保外包工程全过程的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管理,实现安全生产,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要求双方自协议签定之日起严格执行协议条款。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年度废矿物油委托处置。
- 1.2. 工程地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厂区内。
- 1.3. 工程范围: 详见年度废矿物油委托处置合同。
- 1.4. 承包方式: 详见年度废矿物油委托处置合同。
- 1.5. 工程期限: 合同有效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合同期限内,乙方丧失相关危险废物处理资格,经过甲方同意后,可以将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2 施工安全目标

- 1、不发生人身轻伤及以上事故。
- 2、不发生人为责任的一般及以上设备、设施、环境损坏事故。
- 3、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火灾事故。
- 4、不发生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
- 5、不发生一般职业卫生健康、环境污染和破坏事故。
- 6、杜绝违章作业行为,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伤害,防止他人被伤害。

3 环境保护

- 3.1. 为执行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环境规章制度,根据行业环境管理规定和国家有关法规,明确甲乙双方 双方的责任,避免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同时,也应执行以下条款:
- 3.2. 遵守国家地方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
 - 3.2.1. 乙方应在相关文件中写明对环保法律法规遵守的明确承诺,在施工或技术服务活动中接受甲方或当地职能部门关于环保法律法规遵守情况的监督。
 - 3.2.2. 进入现场进行施工或技术服务活动的乙方,经甲方培训和文件传达,应遵从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环保管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理规程和条例（包括各管理系统的子项）：

环境制度清单	管理制度名称	制度编号
1	环境保护管理标准	HLHS-2HB-001-2020
2	污染物处置管理标准	HLHS-2HB-002-2020

3.3.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3.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环保法律法规遵守的承诺，如某项工程或技术服务涉及到电厂重大环境影响因素，在工程设计书和最终的验收报告中，应有政府环保职能部门的签署意见。

3.3.2. 如某项工程或技术服务涉及到电厂重大环境影响因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施工工程和技术服务项目的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和消除该影响的有关措施，并作出相应的评估报告。工程和技术服务的应标书和设计书中应有此相关内容。

3.3.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在现场施工过程和服务活动中使用的危险品和产生的污染物种类和数量的清单，并监督其使用、存储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对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超标排放或环境污染，有权责令其限期停运整改至合格为止。双方如有争议，由当地环保部门仲裁为准。

3.3.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应的资料和培训，对可能产生环境影响的过程和区域有明显的提示；施工和技术服务过程中，提供必要的资源和技术交底。

3.3.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现场明确的各类危险品的储存区域的标识，并有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和堆放场地的标识。

4 安全

4.1. 遵守与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遵守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与程序。乙方施工涉及需要了解电厂的规定与程序，可以向甲方合同负责人查阅。

4.2.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与程序清单，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序号	标准或规程名称	编号
1	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	HLHS-2AQ-007-2020
2	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标准	HLHS-2AQ-022-2020
3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标准	HLHS-2AQ-043-2020
4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标准	HLHS-2AQ-034-2020
5	消防管理标准	HLHS-2AQ-025-2020
6	外来人员及车辆安全管理标准	HLHS-2AQ-023-2020
7	临时电源使用管理标准	HLHS-2AQ-035-2020
8	反违章管理标准	HLHS-2AQ-017-2020

4.3. 双方安全职责

4.3.1. 甲方安全职责

4.3.1.1. 严格审查乙方施工单位安全资质（包括施工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人证书或法人委托证、安全生产许可证、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等), 确认符合各项安全要求。资质等级、资格、设备机械情况、技术力量、人员配备、安全管理机构组成、以往业绩等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并满足工程需要, 相关审查工作不得降低标准、简化手续。

4.3.1.2. 向乙方施工单位提供和解释有关国家、行业、上级公司的电力安全管理规程制度和本单位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管理考核规定, 并要求严格执行。

4.3.1.3. 对乙方施工单位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考核合格颁发施工作业证后方可进入现场。

4.3.1.4. 开工前对乙方施工单位负责人及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技术、文明生产交底, 并告知乙方必须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如: 交代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要求、厂区环境要求及施工现场附近存在有毒有害物质等危险点和隐蔽工程(设施)等。严格审查乙方施工单位提交的安全措施、组织措施和技术措施, 审查合格后执行。

4.3.1.5. 对乙方施工项目提供相应设备、系统安全措施, 进行必要的系统隔离, 必要时增设现场作业监护人, 保证其措施正确无误。若遇有需要进行甲方设备操作时, 需经甲方有关人员同意, 由甲方运行人员填写操作票并进行设备操作。

4.3.1.6. 按规定对乙方的安全、现场作业、反违章等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检查, 对违反和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规程以及甲方等规章制度以及发生的不安全事件、违章行为等, 有权制止、纠正、考核, 直至责令停工、清退, 终止合同。

4.3.1.7. 无论何种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设备等事故, 甲方应根据现有条件, 尽可能提供抢救条件, 其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4.1.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4.4.1.1. 日常管理 & 现场施工中, 依法承担本施工单位安全管理责任, 做好反违章、隐患排查等工作,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劳动法》、《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安全生产工作规定》、《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电力生产事故调查规程》、《电力企业生产外包工程安全管理办法》等国家、行业安全法规和甲方颁发的安全、文明、环保、职业健康、保卫等管理(制度)标准, 确实保证施工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保证发电生产秩序正常进行。所承揽工程项目严禁转包给其他方施工, 没有签订《安全健康环保协议》不得进厂作业, 涉及交叉作业时要签订交叉作业责任书。

4.4.1.2. 甲、乙双方在签订《安全健康环保协议》前,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相应施工项目的安全资质(包括施工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人证书或法人委托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等); 提供人员有效证件(包括身份证、特种作业证、安监员证); 提供施工安全工器具(如: 安全带、安全绳等)国家省部级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及检验合格报告; 提供人员健康及工伤意外伤害保险凭证等; 如乙方不能提供以上证件, 甲方有权拒绝与乙方签订《安全健康环保协议》; 乙方在施工作业前必须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方案》提交给甲方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审核, 经过甲方安全管理人员对《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审核批准后才能进行作业; 乙方还须向甲方缴纳安全保证金。

4.4.1.3. 必须合法聘任本工程需要的施工人员(项目负责人、安全、技术、作业人员), 人员数量、资质(安全、技术、特种作业技能素质)等满足现场施工安全要求, 施工人员身体健康, 用工年龄在18—55周岁(工程技术管理人员可延长到60周岁), 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人员。

4.4.1.4. 国家规定的特种作业(操作)人员, 必须经过有关部门的(安全)专业技术培训, 经考试合格后, 持证上岗, 严禁冒名顶替。

4.4.1.5. 开工前组织全体施工人员按工种进行安全教育和考试, 经考试合格、安全交底到位, 且办理入厂手续(外委工程人员出入证)方可入厂。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换人员, 更换施工人员应重新相关办理手续。

4.4.1.6. 在施工前按安全协议规定、安全技术交底作业要求及工作环境状况制定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 经甲方相关部门及主管领导审查同意后执行。《安全技术措施》中应明确施工项目、安全负责人、施工范围、施工工期、危险分析及安全预控措施等。

4.4.1.7. 开工前按《安全技术措施》、工作票等要求进行自上而下的安全、技术、文明生产交底, 全体施工人员均应掌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握工程的生产和工艺流程特点、施工危险点及安全预防措施,熟悉施工项目、范围及现场设备、设施、环境的安全状况及现场工作要求,并签字确认;若需要甲方配合的工作,应在双方确认的安全措施中写明双方的安全职责。

4.4.1.8. 施工中严格执行《电力安全作业规程》及现场安全规定,杜绝违章作业行为,落实安全措施,做好危险预控。凡进入生产现场(含厂区)作业、动火工作,必须按公司规定执行工作票制度和动火工作票制度,实施“工作票双签发人、双负责人”制。

4.4.1.9. 凡进入危险、要害场所区域(本工程是在烟囱顶部)作业时,必须经甲方批准,在甲方工作负责人带领下进入,遵守该区域安全规定,作业前双方共同做好安全措施,有可能造成高空坠落、高空落物、高温烫伤等特殊作业必须布置详细的安全措施、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并派专业人员监护。若需要对甲方设备系统操作时,必须由甲方运行人员操作,乙方施工人员严禁操作甲方设备系统。

4.4.1.10. 乙方施工需带入甲方管控的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必须登记备案,并按有关规定妥善保管。在现场使用危险化学品必须得到同意,并做好安全措施,妥善存放保管,且现场标有明显的“危险品”、“严禁靠近”等安全警示标志。

4.4.1.11. 施工需使用或占用甲方的电力、建筑物、场地等,必须事先明确使用的范围、地点、时间、数量、容量,并经甲方相关部门负责人同意,办理使用手续后方可使用。

4.4.1.12. 现场作业区除设置固定的安全设施、安全围栏、警示标识外,还应设置必要的临时隔离措施、安全围栏、安全警示标识(如:有明显的防坠落、防落物、禁行、禁动)等安全措施,以上安全措施不得随意拆除,若因施工需要暂时破坏的固定安全措施必须设置有效的临时措施,施工后及时恢复原样。

4.4.1.13. 施工所用劳保用品、安全用具等工器具齐备、完好合格,其数量、种类等满足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经过现场安全检查、检验合格,且负责正确使用、维护和保管。若向公司借用的施工工器具,办理借用手续,确认其合格后方可使用,使用时负责工器具的安全性能完备,归还时完好。以上施工工器具必须向项目甲方登记备案。

4.4.1.14. 按甲方统一管理,做好所辖范围的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和反违章工作,发现严重问题及时汇报,及时制止纠正或整改防范,并作好记录。

4.4.1.15. 当发生人身、火灾等事故或危及生产设备运行等不安全情况,在积极应急救援处置、保护现场、恢复生产的同时,还应立即上报甲方安环部,并会同甲方进行事故调查,不得延误、隐瞒。其抢险救援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4.1.16. 现场施工必须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和指导。施工若未按以上要求尽职尽责或因违反安全有关规定,出现违章及不安全事件,安全责任自负,且接受甲方按反违章考核规定或相关安全考核规定给予相应处罚及考核,最后,直至停工或清退、终止合同。

4.4.1.17. 乙方要建立本施工单位的《人员、用具登记档案》、《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定期安全活动记录》、《应急预案》等,签订本施工单位负责人与员工的《安全生产责任书》,实现承包商的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安全管理。定期组织召开本施工队(组)的安全活动,不仅要分析总结施工安全生产情况,对下一步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分析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同时要学习传达事故通报、公司安全工作要求等,并做好记录。

4.5.1. 乙方人员进入厂区必须遵守的规定

4.5.1.1. 进入公司厂区、现场的施工人员(含车辆)必须到甲方综合管理部门登记,办理通行证件;作业前接受人员资质审查,经甲方三级安全教育考试、人员资质审查合格后,办理外委工程人员出入证,方可进入现场,施工过程中不得将证件转借他人。

4.5.1.2. 进入甲方厂区、现场的施工人员(含车辆),必须符合安全作业要求,遵章守纪,必须严格执行《电力安全作业规程》和甲方的安全、文明、环保、消防、保卫等管理制度标准。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4.5.1.3. 施工按规定使用或占用甲方的电力、建筑物、场地等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使用或占用;对要害部位、隐蔽工程或险要作业时,要在甲方专业人员的指导监护下进行。禁止有私接乱搭或破坏固定设施、现场环境、隐蔽工程等不良现象。

4.5.1.4. 施工人员身体状况及安全技术技能满足施工项目及现场安全作业要求,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司反违章等现场安全规定,严禁酒后上岗,严禁嬉戏打闹、现场吸烟、无票作业及未采取安全措施进入有限空间等违章作业行为;进入施工现场作业人员按规定的路线通行,防止无关人员误入危险作业区,严禁乱动、乱碰与自身工作无关的设备;严禁随意扩大作业范围、严禁高空抛物;严禁现场随意动火、超载吊物等,杜绝“三违”事件的发生。

4.5.1.5. 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正确佩带好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带、安全帽、工作鞋、防护手套及眼镜等),严禁穿拖鞋、凉鞋、高跟鞋,严禁穿短袖衫。其他须根据工作环境要求配备,不限于所列用品:

序号	名称	目的和保护的危险	备注
1	安全帽	落物,在狭窄的地方对头的撞击	必须是符合 GB2811-2007《安全帽》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除红色外的其他颜色可选)
2	安全鞋	滑倒,地面不平引起的踝骨损伤,脚被刺破,脚趾被压碎,保护穿着者足腿部免遭作业区域危害的安全鞋。	必须是符合 GB 21148-2007《个体防护装备安全鞋》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至少是钢包头和钢板底的防刺穿防砸安全鞋。
3	反光背心(或工作服上反光条)	适用于夜间作业或光线较暗、户外工程施工等情况下穿着,颜色鲜艳醒目,反光性能好,警示效果好,可提高工作人员的被动人身安全保障。	反光背心材质:反光带为黄色,网布为红色。
4	工作服(或专用隔热服)	防止刮、擦伤害,烫伤等	棉质长袖上衣及长裤;同一服务提供商采用同一款式颜色工作服;特殊工种工作服依据相关国家标准配置并穿戴。
5	安全带及防坠器	限制或防止在高空工作期间的坠落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并在检验合格期内
6	防尘口罩/面罩	在有粉尘、有毒气体环境下防止粉尘危害、中毒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不可使用棉纱口罩
7	眼面部防护用品	防御电磁辐射、烟雾、酸碱化学物质、金属火花飞溅、尘毒等伤害眼睛或面部和颈部的防护用品。	必须是符合 GB 14866-1993《眼面部防护用品通用技术条件》的合格产品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8	听力防护用品	保护听觉,使人避免噪音过度刺激的用品。	必须是符合 GB 5893.1-1986《护听器、耳塞》的产品
---	--------	---------------------	---------------------------------

4.5.1.6. 施工所有的安全用具确认合格后方可使用。使用时应按规定正确使用工器具。

4.5.1.7. 使用脚手架、吊篮作业时,作业者、监护者应遵守相关规定,执行《电力安全作业规程》等规定。

4.5.1.8. 现场作业区设置固定(含临时)安全设施、安全围栏、安全警示标识等安全措施,施工人员严禁随意挪用、拆除。

4.5.1.9. 施工人员必须爱护甲方的公用设施、道路、绿化、建筑物等,遵守公司的文明施工规定,物品摆放整齐、工完料净场地清,不得随意改动、移动、损坏电缆、设备、管道、建筑物构架、标牌及地下隐蔽工程,避免污染公用设施及现场环境。

4.6.1. 违约责任

4.6.1.1. 由于甲方或乙方过错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6.1.2. 不可抗力造成的事故、损失,由受损方自行组织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损失。

4.6.1.3. 凡在施工中由乙方原因发生不安全事故时,经事故调查组认定责任由乙方负责的,除扣其安全保证金外,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若造成甲方损失,损失的费用仍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还应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4.6.1.4. 对乙方人员在工作过程中的违章、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的,罚款部分乙方应直接缴纳罚款金,拒绝缴纳的从安全保证金及乙方工程款中加倍扣除,列入黑名单的清退人员以后永不录用。

4.6.1.5. 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6.1.6. 其它违约行为按国家、电力行业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执行。

5 职业卫生

5.1. 遵守与职业健康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遵守甲方职业健康管理规定与程序;

5.2. 甲、乙双方的职业卫生职责和权利:

5.3.1. 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5.3.1.1.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告知生产现场存在的对健康有害的危害源。

5.3.1.2.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预防职业病的管理、防治、培训、以及防护用品的质量、适用性和使用状况方面进行检查、监督,必要时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5.3.1.3.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共享其最新的职业病预防信息,包括:制定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改变;工作现场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及评价结果;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5.3.1.4. 对可能发生急性职业损伤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甲方应当设置警示标志,配置现场急救用品、冲洗设备,应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急撤离通道。

- 5.3.1.5. 甲方负责实施定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
- 5.3.1.6. 甲方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或者材料。
- 5.3.1.7. 甲方不得将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乙方。
- 5.3.1.8. 附甲方对职业健康有害的主要危险源（清单不一定全面，应注意环境变化及更新情况）：

序号	区域或系统	潜在危险源	伤害形式
1	公司厂区内	1、无证驾驶特种车辆，人员从起重物下方经过 2、无证驾驶车辆；作业玩手机，注意力不集中。 3、防火区域抽烟、违规动火； 4、未经审批进入有限空间； 5、使用不合格的工器具； 6、高空抛物，进入生产现场未戴安全帽； 7、粉尘、石灰作业未戴防护眼镜。 8、超过2米以上作业，未系安全带 9、地面油污未及时清理、未穿防滑鞋	1、起重伤害； 2、车辆伤害； 3、火灾、爆炸； 4、中毒、窒息； 5、触电、机械伤害等； 6、落物伤人； 7、灰尘或石灰眯眼； 8、高处坠落； 9、滑倒伤人。

5.3.2.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 5.3.2.1. 乙方遵守国家的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程序。
- 5.3.2.2.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对其本公司产生的职业病危害承担责任。
- 5.3.2.3. 乙方的负责人应当接受职业卫生培训，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依法组织其公司的职业病防治工作。乙方应当对其员工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卫生培训，普及职业卫生知识，督促其员工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指导其员工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
- 5.3.2.4. 乙方在甲方现场应当采取下列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专业人员，负责其内部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制定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及其员工健康监护档案。
- 5.3.2.5. 乙方提供的设备、工具、用具等设施符合保护劳动者生理、心理健康的要求和甲方相关规定；
- 5.3.2.6. 乙方必须采用有效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并向其员工提供经检验合格的、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乙方为其员工个人提供的职业病防护用品必须符合防治职业病的要求；不符合要求的，不得使用。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5.3.2.7. 乙方定期检查或维护其员工集体和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 及时报废失效的防护用品。
- 5.3.2.8. 乙方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或者材料。不得使用甲方禁止使用材料和设备。
- 5.3.2.9. 乙方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时, 不得接受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乙方可以拒绝甲方的违法、违规的不合理要求。
- 5.3.2.10. 乙方与其员工订立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 下同)时, 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其员工, 不得隐瞒或者欺骗。
- 5.3.2.11. 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业的员工, 乙方应当按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并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其员工。
- 5.3.2.12. 乙方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员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 对在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生有与所从事的职业相关的健康损害的人员, 须当调离原工作岗位。
- 5.3.2.13. 乙方应当为其员工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并按照规定的期限妥善保存。
- 5.3.2.14. 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时, 乙方应当立即采取应急救援和控制措施, 并及时报告甲方。甲方接到报告后, 应当及时组织调查处理; 必要时, 可以采取临时措施, 及时组织救治, 进行健康检查和医学观察, 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3.2.15. 乙方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 不得安排孕期, 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
- 5.3.2.16. 乙方的员工必须身体健康, 无妨碍工作的疾病, 无职业禁忌症。参加粉尘含量超标等有害工种的工作人员, 必须是经过体检合格, 长期接触粉尘的工作人员必须定期轮换。
- 5.3.2.17. 当乙方发现有超标的职业病危害源时, 要及时报告甲方, 共同采取整治措施。如因乙方的管理、维护失误所造成, 甲方将扣罚其部分或全部的安全保证金。
- 5.3.2.18. 乙方必须爱护甲方的职业卫生保护设施, 如应急冲洗淋浴器、隔音消音装置等。因检修或维护需要拆开后要及时恢复, 并且不能挪作他用。

5.3.3. 必要的职业卫生防护用品清单

序号	名称	目的和保护的危险	备注
1	安全帽	当施工人员被机械设备、设施意外撞倒时, 保护头部不受到重创。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
2	手套	工作地点存在被物件割伤手时, 保护手不受伤害。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
3	劳保鞋	工作地点地面有水迹, 穿上劳保鞋可防止人员滑倒受伤。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
4	安全带	高空作业可以防止高空坠落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必须是符合工作要求和合格的产品。

6 违章考核方法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6.1. 违章列表及处罚金额:

序号	类别	内容	备注
1	着装及劳保用品等个人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包商员工不统一着工作服; 2. 承包商员工进入施工现场不穿(戴)适合工作环境的个人防护用品; 3. 现场工作时敞开衣服扣子; 4. 进入生产现场不戴安全帽或不系帽带, 帽子超过使用期; 5. 不穿安全鞋, 而穿露前脚趾、后脚跟的凉鞋进入现场, 女员工穿裙子、高跟鞋、披长发进入现场; 6. 工人迟到早退; 7. 非允许情况穿越、翻越隔离栏或区域 	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一人次扣 100 元
2	工作人员行为不规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施工现场或工作期间玩耍、逗闹、追逐、睡觉、长时间玩手机; 2. 人员跨越和穿越围栏, 爬越管线输送带、结构件及跨越敞盖沟道; 3. 在栏杆上行走或站立; 4. 佩戴他人证件进入现场; 5. 携带酒精(非生产用)进入生产区域或酒后作业; 6. 在现场从事赌博、睡觉、有政治目的的活动或对他人有不良动机; 7. 穿越正在进行焊接、火焰切割、吊装作业的区域; 8. 进入或通过没有照明的黑暗区域; 9. 无故进入其他与其工作不相关的生产区域; 10. 倚靠或坐护栏, 或将身体伸出护栏朝下观望; 11. 未经许可触及其他开关(电气、气动等开关); 12. 在生产现场抽烟; 13. 人员坐在带电的工具或设备上; 14. 高空作业不系安全带 	未造成后果, 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200 元 第 5、12 条扣 500 元; 第 14 条扣 1000 元;
3	工作条件和工作环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相关安全文件(如工作票、操作票、工作前风险评估)、借安全文件和搭安全文件工作; 2. 不遵守安全文件的安全措施要求工作; 3. 未经风险评估, 或虽然有风险评估但仍不具备开工条件就开工。如 	未造成后果, 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500 元; 造成后果的, 按事件、事故的要求处理。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p>可燃物或有害物未清理、照明不达到要求、空气含氧量不符合规定、或未对工作人员交底、附加安全措施未完成、工作环境温度超标;</p> <p>4. 在低压以上电气接线不停电、不验电就进行工作;</p> <p>5. 开工前人员未经甲方进行安全交底;</p>	
4	管理或指挥不当	<p>1. 工人未经电厂相关安全培训,或经培训测试不合格人员未经许可参加电厂生产、检修及施工等工作;</p> <p>2. 现场违章指挥、违章工作、违反劳动纪律;</p> <p>3. 对违章现象不制止,不采取管理措施杜绝问题再次发生;</p> <p>4. 进行高风险作业而甲方工作负责人脱离现场不制止;</p> <p>5. 未按规定要求配备专职/兼职安全人员,或配备人员未达到合同约定数量的;</p> <p>6. 无故不按规定时间完成或未按要求整改现场存在问题;</p>	<p>未造成后果,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500 元;</p> <p>造成后果的,按事件、事故的要求处理。</p>
5	文明施工及现场安全管理	<p>1. 施工中从高处往下扔杂物,乱倒垃圾,影响清洁,或造成高处落物;</p> <p>2. 擅自拆移安全防护措施,或未做安全措施情况下开孔洞;</p> <p>3. 在现场随地大小便;</p> <p>4. 对高风险的工作,开工前未编写专项安全施工方案/书面安全操作规程或作业指导书,或专项安全施工方案未经审批的;</p> <p>5. 对该设立警示标志的不设立或随意穿越隔离区域;</p> <p>6. 现场使用国家/公司禁用材料;</p> <p>7. 现场使用绝缘残缺的电源线或国家,及不符合要求的电源盘;现场配电盘(柜)没有“五防”措施的。</p> <p>8. 未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拆下的设备标牌未恢复;</p> <p>9. 开工前工作负责人未作开工前交底,未对工作人员进行有效监护,工作结束未清点人员、工具、材料和清扫场地;</p> <p>10. 工作场地垃圾杂物无序乱放、物品或拆下部件堵塞通道;</p>	<p>未造成后果,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500 元;</p> <p>造成后果的,按事件、事故的要求处理。</p>
6	高处作业	<p>1. 搭设脚手架、作业平台不符合安全规定(搭设应牢固、可靠,平台应有护栏);</p> <p>2. 搭设的脚手架、作业平台未经验收签字挂牌就使用;</p> <p>3. 高处作业不系安全带或安全带未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p> <p>4. 现场使用的安全绳不合格,不定期试验。</p>	<p>未造成后果,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1000 元,第二次发现高空作业不系安全带直接考核 5000 元,并停工整改。</p>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5. 搭设脚手架人员未持证上岗	
7	工具使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没有经过试验或经试验不合格的电动工具; 2. 在工作现场擅自乱拉接电线, 使用不符合规范的保险丝; 3. 电源线带有裸露的部分; 4. 电源线无防压破绝缘保护措施直接敷在地上且横穿人行车行道; 5. 工具状况差, 残缺不全; 6. 使用电动工具违反《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规定; 7. 使用外能工具违反《电业安全工作规程》规定; 8. 进厂工器具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 9. 使用的临时电源无漏电保护器; 10. 电焊机未接地; 11. 乙炔无回火器 12. 粉尘作业、使用角磨机未戴防护眼镜; 13. 电焊作业未做防火星飞溅措施。 	<p>未造成后果, 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200 元</p> <p>造成后果的, 按事件、事故的要求处理。</p>
8	防火防爆及消防器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火警未经许可使用消防设施; 2. 在生产现场禁火区域违章动火; 3. 动火作业未经审批擅自动火、开始前未准备好消防器材; 4. 工作产生的易燃物品不及时作适当处理 (如清洗剂); 5. 发生火警; 6. 堵塞消防通道和应急疏散通道。 	<p>每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200 元</p>
9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包商领用的“外委工程人员出入证”丢失、或完工后不归还。 2. 转运飞灰固化吨袋时, 未挂四个吨袋吊装。 3. 开工后未提供工伤保险或 85 万以上人身意外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个证扣 100 元。 2、每次考核 500 元 3、每人考核 1000 元
10	事故、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生严重未遂或急救箱事件一款 (如及时报告, 免处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扣 500 元

7、EHS 部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同时发生多人(2人及以上)不明原因疾病没有立即报告安环部。 3. 被通知停工整改一次; 4. 发生医护处理(需经专业医生处理但无需住院、旷工)事故一次; 5. 发生财产损失事故一次(参考事故损失); 6. 发生轻伤事故一人次; 7. 发生重伤事故一人次; 8. 发生火灾(参考事故损失); 9. 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参考严重程度) 10. 发生死亡事故一人次; 11. 瞒报谎报事件/事故。 <p>注:对以上发生安全事故的处理,在事故调查后,依据事故责任的大小进行处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扣 500 元 3. 扣 500 元 4. 扣 500 元 5. 扣 1000 元 6. 扣 2000 元 7. 扣 2000 元以上 8. 扣 5000 元 9. 扣 7500 元 10. 扣 10000 元以上 11. 扣 20000 元以上 <p>在上述基础上加倍,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11	<p>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人员从事所禁忌的工作; 2. 安排童工工作; 3. 安排未成年工或年龄在 55 岁以上的工人在现场工作; 4. 特种作业无证操作或超出特种作业证许可范围作业。; 5. 携带武器、毒品等国家明令禁止物品进入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扣 2000 元 扣 5000 元(报警) 扣 1000 元 扣 2000 元 扣 5000 元(报警)

7 其它事项

- 7.1. 在本协议条款中未尽款项,即按国家或电力行业有关法规、标准、规定为依据。
- 7.2. 协议作为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7.3.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持一份。

8 协议双方签字

甲方:

授权代表:



乙方:

授权代表:



12/13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日期: 2020.8.25

日期: 2020.8.25

廉洁承诺书

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第1页共4页



为规范招标投标和合同的签订、履行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干部员工廉洁自律建设,端正工作作风,加强约束力,促进集团公司健康发展,防止违法违纪事件的发生,经甲方、乙方协商同意,共同签订本廉洁承诺书,严格执行以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采购流程和相关规定,不断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二)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三)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甲方举报电话:18030008740、18071230555 邮件地址:HSJUBA0@Grandblue.cn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工作人员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从业的制度、规定,甲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招、投标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情况进行监督。

(二)甲方的工作人员在招、投标过程中以及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取贿赂、收受回扣及好处费等;不得接受乙方馈赠的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费用;不得参加对执行工作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和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不得要求乙方为其装修房子;不得要求乙方为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收受乙方的钱(含有价证券)、物;不得进行其他不廉洁的活动。不得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任何具有倾向性或排斥其他潜在供应商的技术或商务等条款,从而影响招标(采购)文件的公平、公正性。

(三)对乙方主动给予的钱(含有价证券)、物,甲方的工作人员要坚决谢绝,无法拒绝的要在三日内上交甲方的纪检监察部门或人力资源及行政部。

(四)甲方的工作人员在招标及执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廉洁自律的其他有关规定。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招、投标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从业情况进行监督, 并积极配合甲方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就有关违纪问题进行调查取证。

(二) 乙方应遵守甲方在廉洁从业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三) 乙方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的工作人员了解招投标及执行合同过程中的商业秘密。

(四) 乙方的工作人员在投标过程及合同执行过程中, 不得向甲方的工作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 不得向甲方的工作人员馈赠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不得给甲方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费用; 不得为甲方的工作人员购置或长期无偿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 不得邀请甲方的工作人员参加对执行工作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 不得接受甲方的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或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 不得为甲方的工作人员装修房子; 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 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钱(含有价证券)、物; 不得进行其他不廉洁的活动。

(五) 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 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或甲方要求标准)的劣质产品或服务。

(六) 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七) 乙方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 必须在 48 小时内署名报告甲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或有关领导。

四、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 经调查属实的, 甲方将依据党、政纪、有关规章制度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 对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司法机关。

(二) 乙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 经调查属实, 甲方有权废弃其投标; 对中标或签订合同的乙方, 甲方有权撤销中标决定, 并有权一次性扣罚合同总价款的 1—20%, 直至终止合同执行, 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在今后项目中, 甲方不再考虑与乙方的合作。

五、协议的生效

(一) 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二) 本协议在合同授予、履行的全过程有效, 并作为合同的附件。

-----以下空白-----

签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 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盖 章：

签字日期：

乙 方：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盖 章：

签字日期：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461582310X8

名称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207国道复线东侧)

法定代表人 彭爱国

注册资本 贰仟贰佰贰拾玖万捌仟贰佰肆拾肆圆整

成立日期 1997年11月0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溶剂油、甲醇、乙醇、石油醚、燃料油、硫酸、盐酸、丙酮、戊烷(碳五)、二甲苯批发(票面),汽油、煤油、柴油零售,危险化学品2类道路运输,危险化学品3类道路运输,危险化学品9类道路运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废矿物油HW08收集、储存、处置及技术服务,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安装,润滑油、润滑脂生产、销售,建筑材料、汽车配件、白油、石化副产品(不含危险品及国家专项规定项目)销售,房屋租赁,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荆门市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M08040004

法人名称: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爱国

住所: 荆门市化工循环产业园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经营设施地址: 荆门市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废矿物油HW08(废物代码: 251-001-08, 251-005-08, 251-011-08, 900-199-08, 900-200-08, 900-201-08, 900-203-08, 900-204-08, 900-205-08, 900-209-08, 900-210-08, 900-211-08, 900-212-08, 900-214-08, 900-215-08, 900-216-08, 900-217-08, 900-218-08, 900-219-08, 900-220-08, 900-221-08, 900-222-08, 900-249-08)

核准经营规模: 300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2017年 2月15日至2022年 2月14日

说 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企业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骗取证书无效,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范围20%以上者,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停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置, 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9.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必须守法经营, 并于每年12月31日前接受发证机关的年度检验, 无年度检验合格标志, 不得经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7年2月14日

年检合格标志: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2021-2022
-----------	-----------	-----------	-----------	-----------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F203-2021-25-007

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 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

签订日期: 2021年3月15日



甲方: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危险废物的处置,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 一致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产生下列危险废物。

项目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乙方收取处置	备注
废布袋	HW49	900-041-49	见附件	
税率			增值税(3%)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应提供完整的危险废物的有关资料,包括危险废物产生的类别、生产工艺、主要成分及特性、重量、包装方式等信息,以便乙方进行产品性能分析和制定综合回收方案;将各类危险废弃物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袋装、桶装危险废弃物应按照危险废弃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的要求贴上标签。
- 2、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危险废弃物集中存放,以便于乙方装运。
- 3、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弃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3.1 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危险废弃物尤其不得含有剧毒物品);
 - 3.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 3.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弃物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 3.4 其他违反危险废弃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 异常情况。
- 4、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湖北省固体(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5、每次清运前,甲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进行车辆安排。
- 6、甲方负责危险废弃物在厂内收集和储存安全,并确保交给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与取样前

相符, 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二、乙方责任:

- 1、乙方应出具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提供具有危险废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第三方运输单位及相关证照, 同时所有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并且已在环保部门备案。
- 2、乙方接到甲方的转运通知后, 须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转运处理。
- 3、乙方提供的运输单位, 运输的车辆及驾驶人员必须有危险废物转运资格, 并且必须车况良好, 采取符合安全、环保及危废转运要求标准的相关措施, 适用于运输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 乙方在运输的过程中不得随意丢弃、洒落或任意处理, 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4、乙方需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办理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置过程中的相关环保手续。
- 5、乙方在从事甲方的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理处置过程中应该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及标准, 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杜绝交通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如因乙方的失误而造成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三、双方责任

- 1、交接危险废物时, 必须认真填写湖北省危险废物物联网监管系统里的电子联单, 作为双方核对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及收、付费的依据。
- 2、在本协议履行期间, 甲、乙双方都应严格遵守协议条款。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修正违约行为, 并有权视情况而解除合同。如因违约方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其他损失的, 违约方还应赔偿守约方之相关损失。
- 3、乙方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接收和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和能力, 或自身/委托运输单位不具备运输资格导致危险废物不能正常转移处置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不能转运处置的危险废物,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置, 除本合同约定外导致甲方额外增加的支出乙方应予赔偿。
-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危险废物全部或部分转包第三方处置(委托运输除外), 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按应收款项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费用和结算方式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清运完成后,根据双方实际转运的危险废物品种和数量及议约定为结算依据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付100%全款。

五、不可抗力条款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的时间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六、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有异议,可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将结果附记在本协议书内,双方共同遵守执行。如双方发生纠纷,不能友好协商解决,向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解决。

七、合同书有效期:本合同从2021年3月4日到2022年3月3日止。本合同书期满后,双方可以协商后续签。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各用于转让和接受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及转移相关手续,每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传真件与原件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项下权利及义务,未经甲方书面盖章许可,乙方不得转让给任何第三人。

附件:《危险废物处置报价单》

以下为签署栏

甲方: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开户行:中行黄石分行营业部

账号:5755 5753 0601

电话:0714-5376667

乙方: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宜昌市夷陵区东城试验区鄢家河村鄢南路2-107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夷陵支行营业室

账号:1807074009200130439

电话:18802769901



编号：202042020001960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一.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u>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u>	单位盖章	电话 <u>15072032005</u>
通讯地址	<u>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太路9号</u>		邮编 <u>435000</u>
运输单位	<u>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运输</u>		电话 <u>15827872024</u>
通讯地址	<u>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207国道复线东侧)</u>		邮编 _____
接受单位	<u>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u>		电话 <u>15827872024</u>
通讯地址	<u>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207国道复线东侧)</u>		邮编 <u>448000</u>
废物名称	<u>废油</u>	类别编号 <u>HW08(900-218-08)</u>	数量 <u>1.25吨</u>
废物特性	<u>易燃性, 毒性</u>	形态 <u>液态</u>	包装方式 <u>桶(金属, 数量 12)</u>
外运目的:	中转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危险成分	<u>脂类</u>		
禁忌与应急措施	<u>防渗漏</u>		
应急设备	<u>灭火器、消防沙、铲子</u>		
发运人	<u>胡雨程</u>	运达地 <u>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207国道复线东侧)</u>	转移时间 <u>2020-08-28</u>
二.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第一承运人	<u>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运输</u>	运输时间	<u>2020-08-28</u>
车(船)型	<u>汽车</u>	牌号 <u>鄂HB26R5</u>	道路运输证号 <u>鄂交运管许可危字420804920017号</u>
运输起点	<u>黄石市黄石市开发区</u>	经由地 <u>大冶, 武汉, 汉川, 天门, 荆门</u>	运输终点 <u>荆门市掇刀区</u> 运输人签字 <u>魏小宝</u>
第二承运人	<u>/</u>	运输时间	<u>/</u>
车(船)型	<u>/</u>	牌号	<u>/</u> 道路运输证号 <u>/</u>
运输起点	<u>/</u>	经由地	<u>/</u> 运输终点 <u>/</u> 运输人签字 <u>/</u>
三. 废物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接受单位	<u>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u>	经营许可证号	<u>JM08040004</u>
接受人	<u>张晶晶</u>	接受日期	<u>2020-08-29</u> 签收量 <u>1.25吨</u>
废物处置方式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日期 _____

打印时间：2020-08-31 08:52:2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1420000112508							
1. 批准转移决定文号		20214202820168			2. 应急联系电话				
第一部分 移出者填写									
3.1 单位名称 (公章)		瀚蓝 (黄石) 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 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3.3 联系人		胡雨玲		3.4 联系电话		15072032005			
4.1 运输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三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2 道路运输证号		废化学原辅材		4.3 车辆号牌		鄂AJA805			
4.4 联系人		王洪平		4.3 电话		18271899077			
5.1 接受单位		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 单位地址		宜昌市夷陵区东城试验区鄢家河村鄢南路2-107号							
5.3 接受者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		YC-05-06-009 (试点)							
5.4 联系人		望西燕			5.5 联系电话		13908602994		
6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接收量	性质	包装类型	包装数量	废物重量	单位
废布袋		900-041-49	S固态	3.93吨	毒性	其他	28	3.93	吨
7. 备注									
8.1 移出者声明: 我申明, 本转移联单填写的信息是真实的, 正确的。拟转移危险废物已按照相关法律和标准确定了运输者和接受者, 并进行了包装和标识。									
8.2 产生单位移出日期		2021年03月28日			8.3 经办人签名		瀚蓝 (黄石) 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运输者填写									
9.1 运输单位接收日期		2021年03月28日			9.2 经办人签名		贾春华		
第三部分 接受者填写									
10.1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2 处理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收 <input type="checkbox"/> 拒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3 利用处置方式		S贮存			10.4 经办人签名		宜昌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 日期		2021年03月28日			10.7 接受者公章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0420200019604							
1. 批准转移决定文号						2. 应急联系电话			
第一部分 移出者填写									
3.1 单位名称 (公章)		瀚蓝 (黄石) 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 地址		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太路9号							
3.3 联系人		胡雨琨			3.4 联系电话				
4.1 运输单位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运输							
4.2 道路运输证号		鄂交运管许可危字420804920017号			4.3 车辆号牌		鄂HB26R5		
4.4 联系人		张晶晶			4.3 电话		15827872024		
5.1 接受单位		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							
5.2 单位地址		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江山村一组 (207国道复线东侧)							
5.3 接受者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		JM08040004							
5.4 联系人		0			5.5 联系电话		0		
6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接收量	性质	包装类型	包装数量	废物重量	单位
废油		900-218-08	L液态	1.250000吨			12	1.25	吨
7. 备注									
8.1 移出者声明: 我申明, 本转移联单填写的信息是真实的, 正确的。拟转移危险废物已按照相关法律和标准确定了运输者和接受者, 并进行了包装和标识。									
8.2 产生单位移出日期		2020年08月28日			8.3 经办人签名				
第二部分 运输者填写									
9.1 运输单位接收日期		2020年08月28日			9.2 经办人签名		魏小宝		
第三部分 接受者填写									
10.1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10.2 处理意见									
10.3 利用处置方式		R9废油再提炼或其他废油的再利用			10.4 经办人签名				
10.5 日期					10.7 接受者公章				

环境保护管理标准

文件编号： HLHS-2HB-001-2020

文件版本： A1

编制部门： 王 丽 胡雨琨

审 核： 胡直林 段海宽

批 准： 伍 刘

发布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实施日期： 2020 年 07 月 01 日

版本	更改内容	变更页次	更改通知	变更批准签名	日期
A1	内容细节方面修改	N/A	N/A	N/A	
A1	瀚蓝（黄石）公司 LOGO 更换， 法律法规更新	N/A	N/A	N/A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职责.....	3
5	管理目标.....	3
6	管理内容要求.....	3
6.1	环境保护责任制.....	3
6.2	环保教育与培训.....	4
6.3	环保监督检查和整改.....	5
6.4	环境保护日常管理.....	6
6.5	环保事件管理.....	6
7	检查与考核.....	7
8	相关/支持性文件.....	7
9	报告与记录.....	7
10	附录.....	7

环境保护管理标准

1 范围

本管理标准规定了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的管理职能、管理内容与要求，管理组织实施等基本内容。

本管理标准适用于瀚蓝（黄石）公司内部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在建工程项目的环境保护要按照本标准及国务院颁发的《建设工程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实施。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部分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若本部分引用文件随后有发布修改单或修订版，其最新版适用于本部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九号（2019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四号（2018年12月29日修订，2018年12月29日起执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五十七号（2016年11月7日修订，2016年11月7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号（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四号（2018年12月29日修订，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六号（2018年10月26日修订版，2018年10月26日起执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八号（2018年8月31日修订版，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五十四号（2012年2月29日修订，2012年7月1日起执行）；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三号（2009年

12月26日修订，自2010年4月1日起施行)；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2017]第682号令(2017年7月16日修订，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997年1月1号起执行)

(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016年1月1号起执行)

(1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002年6月1号起执行)

(14)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008年10月1号起执行)

(16)《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2018年8月1号起执行)

(17)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014年7月1号起执行)

(18)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2008年7月1号起执行)

3 术语和定义

3.1 环境保护：是指采取法律的、行政的、经济的、科学技术的各方面措施，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防止对环境污染和破坏，以求保持和发展生态平衡，扩大有用资源的再生产，保障人类社会的发展。

3.2 环境污染：是指有害物质或因子进入环境，并在环境中扩散、迁移、转化，使环境系统的结构与功能发生变化，对人类以及其他生物的生存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現象。

3.3 环境管理：是指在环境容量的允许下，以环境科学理论为基础、运用技术的、经济的、法律的、教育的和行政手段，对人类的社会经济活动进行管理。

3.4 环境监测：是指间断或连续地测定环境中污染物的浓度，观察分析其变化和对环境影响的过程。

3.5 可持续发展：既满足当代人的需要，又不对后代人满足需要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

3.6 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度：是我国现行的环境管理八项制度之一，是一种具体落实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污染的单位对环境质量负责的行政管理制度。它是将各级负责人依照法律应当承担的环境保护责任、权利、义务，用建立责任制的形式固定下来，并把它引入到环境管理中的一种特殊的环境管理模式。

4 职责

- 4.1 瀚蓝（黄石）公司成立安健环管理委员会，管委会下属常务工作组为日常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指导、监督、调查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并接受瀚蓝厦门总部和地方政府环境管理机构的监督和检查。
- 4.2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具体负责机构，在职能上受瀚蓝厦门安健环管理委员会和地方政府环境管理机构监督和检查。
- 4.3 安健环管理委员会主任由总经理担任，委员会在瀚蓝厦门安健环委员会备案。
- 4.4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的日常管理机构设置在安环部。

5 管理目标

为更好的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贯彻瀚蓝（黄石）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升瀚蓝（黄石）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进一步理顺环保管理关系，落实环保责任、规范管理行为，保证员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健康及环境不受污染，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事件，依据国家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实际，制订本标准。

6 管理内容及要求

6.1 环境保护责任制

- 6.1.1 瀚蓝（黄石）公司实行环境保护总经理负责制。
- 6.1.2 瀚蓝（黄石）公司是环境保护的责任主体，必须依法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建立、健全瀚蓝（黄石）公司环保责任制，完善环保设备设施条件，确保环保达标。
- 6.1.3 瀚蓝（黄石）公司主要负责人对瀚蓝（黄石）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 6.1.4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负责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整体规划、指导、监督和检查。
- 6.1.5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委员会主要职责：
 - (1) 对本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管理责任；
 - (2)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上级瀚蓝（黄石）公司的各项环保规定、制度；
 - (3)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上级单位的各项制度文件，结合瀚蓝（黄石）

公司实际制订环境保护管理细则；

- (4) 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体系,明确环境保护管理和工作职责;
- (5) 根据生产任务及瀚蓝(黄石)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措施,并负责组织和实施;
- (6) 负责员工的环境保护教育培训和“班组环保教育”的实施,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活动,提高队伍的环保意识;
- (7) 负责开展环保检查,负责环保隐患的整改、验收;
- (8) 负责各类环境保护事故的调查处理、统计报告;
- (9) 履行有关环境保护管理细则中所明确的其他职责。

6.1.6 环保第一责任人职责:瀚蓝(黄石)公司总经理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对环境保护工作和环保管理目标负全面责任。其主要职责:

- (1) 负责建立健全并落实本瀚蓝(黄石)公司的环保管理责任制;
- (2) 定期主持召开环保工作会议,协调和解决环保管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 (3) 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环境保护管理细则和环境保护设施操作规程;
- (4) 组织检查环保管理工作,及时消除环保管理事故隐患;
- (5) 组织制定并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6) 保证环境保护运营经费和环保奖励基金的提取和使用,确保事故事件隐患及时整改、奖惩兑现、事故处理按时结案;
- (7) 及时、如实报告环境保护事故,组织事故抢险,配合环境保护事故事件调查,在事故事件调查处理期间不得擅离职守;
- (8) 其他有关环境保护管理细则所明确的职责。

6.1.7 各部门负责人是分管工作范围内的环保主管责任人,对工作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领导责任。

6.1.8 各级岗位人员是所管辖区域的环保责任人,对工作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任。

6.1.9 环境保护工作实行目标责任管理,由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逐级签订环境保护责任书,明确职责,严格考核奖惩。

6.2 环保教育与培训

6.2.1 坚持教育为本,严禁“以罚代教”。通过多种途径、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教育与培训,提高企业整体的环保意识和业务能力。

6.2.2 新入企业的生产运行及管理人员(含实习生、培训生),应进行环保教育培训,包括环

保基础知识、瀚蓝（黄石）公司环保方面的有关制度等内容。

- 6.2.3 日常的环保教育培训按年度培训计划实施,并且每年对全体员工进行不少于两次的环保专题教育培训。
 - 6.2.4 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应鼓励环保管理人员进行外部专业培训,考取相应的资格等级证书。
 - 6.2.5 瀚蓝（黄石）公司兼职环保管理人员也应自学环保知识,熟知国家有关环保的各项法规、政策、方案,并熟练运用于日常工作。
 - 6.2.6 加强员工的环保知识和法制观念,使环境保护工作深入到日常工作中,也使环境保护成为员工的自觉行为。
 - 6.2.7 充分发挥宣传媒体的作用,运用报纸、板报、图片展览以及环保知识培训、演讲、竞赛等多种形式宣传、普及环境保护技术和知识。
 - 6.2.8 其他事项按照《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相关要求执行。
- 6.3 环保监督检查和整改
- 6.3.1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对各部门行使环保监督与管理职能。
 - 6.3.2 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组织安排。
 - 6.3.3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定期开展综合性的生产现场环保设施检查,主要通过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综合性检查,督促完善各项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 6.3.4 瀚蓝（黄石）公司每月开展定期检查不少于 1 次,要结合瀚蓝（黄石）公司具体情况,有计划、有目的、有重点地组织开展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以确保消除各类环境隐患。
 - 6.3.5 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应根据生产的需要和特殊情况,开展经常性的专业环境保护专项检查。
 - 6.3.6 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保护责任人要组织或亲自参加各类环保检查;各有关职能部门要密切配合,分工协作,确保环保管理工作取得实际效果。
 - 6.3.7 对于上级布置或本瀚蓝（黄石）公司组织开展的环保检查,要做到有布置、有落实、有效果、有反馈,每次检查须下发检查通报。
 - 6.3.8 严格执行《安健环隐患排查与治理管理标准》,隐患排查与治理情况应有详细台账,以满足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

- 6.3.9 任何瀚蓝（黄石）公司、部门和个人不能借故阻挠或延缓环境保护设施隐患的整改；如明知隐患而未积极整改，造成重大环保事故或事件，将根据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和《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从重进行处罚；构成犯罪的将交由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6.4 环境保护日常管理
- 6.4.1 依法依规实施环境保护。有关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等是以保护国家环境和人民生命安全为根本目的，属强制性执行的范畴，任何人都必须无条件的贯彻执行。
- 6.4.2 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要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台账。
- 6.4.3 环境保护管理台账要按照《安健环资料管理标准》统一规范，认真填写，装订成册，以供备查。
- 6.4.4 环境保护管理原始记录文件至少保存5年。
- 6.4.5 瀚蓝（黄石）公司定期召开环保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每年参加瀚蓝厦门总部组织召开的环保专题会议不得少于两次，瀚蓝（黄石）公司每月组织召开专题会议不得少于一次。
- 6.5 环保事件管理
- 6.5.1 环保事件是指在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各种原因发生的环保超标排放或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等涉环保内容事件。
- 6.5.2 环保事件管理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准确报告，统计，处理，严禁弄虚作假、隐瞒不报。如有瞒报、虚报、漏报或故意延迟不报的，除责成补报外，对事件发生的各级领导人和责任人追究责任，对触及刑律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 6.5.3 环保事件的定性标准、调查管理规定，按瀚蓝（黄石）公司发布的《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执行。
- 6.5.4 环保事件处理
- (1) 事件处理的原则：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找准原因、吸取教训。以事故通报和事故分析会等形式教育职工。
 - (2) 发生的环保事件要坚持“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责任者视情况给予批评教育、经济处罚、行政处分，触及刑律者依法论处。

7 检查与考核

- 7.1 本标准执行情况由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进行检查与考核。
- 7.2 瀚蓝（黄石）公司对环保管理业绩和执行环境保护责任书的情况实行年度考核，瀚蓝（黄石）公司考核的主要内容，以瀚蓝（黄石）公司与各部门签订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书为准。
- 7.3 未按年度培训计划开展环保培训，考核责任人 300 元/次，未按照规定签订目标责任书的，考核责任人 300 元/次；工作中故意损坏或是关停环保设施的，考核责任人 300-500 元/次；造成环保污染事故的，按照事故考核标准对责任人进行考核。未按规定组织相关隐患排查，及时消除环保隐患的，对责任人考核 100-300 元/次；所有考核均连带责任人上级领导及部门领导。
- 7.4 对环境信息公开管理不善而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考核按照《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及经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讨论后发布的相关文件执行。
- 7.5 实行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和重奖重罚制度。对为环境保护做出突出贡献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在环境保护工作中严重失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造成后果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情节轻重程度给予处罚。

8 相关 / 支持性文件

- 《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
- 《安健环生产检查管理标准》
- 《安健环隐患排查与治理标准》
- 《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
- 《安健环资料管理标准》
- 《安健环应急预案管理标准》
- 《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

9 报告与记录

无

10 附录

无

污染物处置管理标准

文件编号： HLHS-2HB-002-2020

文件版本： A1

编 制： 王 丽 胡雨琨

审 核： 胡直林 段海宽

批 准： 伍 刘

发布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实施日期： 2020 年 07 月 01 日

版本	更改内容	变更页次	更改通知	变更批准签名	日期
A1	内容细节方面修改	N/A	N/A	N/A	
A1	瀚蓝（黄石）公司 LOGO 更换， 法律法规更新	N/A	N/A	N/A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职责.....	2
5	管理目标.....	3
6	管理内容与要求.....	3
6.1	废气的管理.....	3
6.2	废水的管理.....	4
6.3	固废的处置.....	5
6.4	噪声的处理.....	5
6.5	其他要求.....	5
7	检查和考核.....	6
8	相关支持性文件.....	6
9	报告与记录.....	6
10	附录.....	6

污染物处置管理标准

1 范围

- 1.1 本管理标准规定了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黄石）公司”]污染物处置管理职能、管理内容与管理要求，管理组织实施等基本内容。
- 1.2 本标准适用于瀚蓝（黄石）公司在日常生产或生活活动中产生污染物的控制管理。
- 1.3 污染物处置管理应遵循人人参与管理监督，生产经营必须兼顾污染物处置管理的基本原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部分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的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九号（2019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六号（2018年10月26日修订版，2018年10月26日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号（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五十七号（2016年11月07日修订，2016年11月07日起施行）；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014年7月1号起执行）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号起执行）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18920-2002 （2003年5月1号起执行）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 （2006年4月1号起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008年10月1号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994年1月15号起执行）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2008年7月1号起执行）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总局令 第5号（1995年5月31日，1999年10月1号执行）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2002年7月1号起执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002年7月1号起执行）

3 术语和定义

- 3.1 污染物：污染物是指进入环境后能够直接或者间接危害人类的物质。
- 3.2 环境污染：是指有害物质或因子进入环境，并在环境中扩散、迁移、转化，使环境系统的结构与功能发生变化，对人类以及其他生物的生存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现象。
- 3.3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根据不同区域、不同时期的环境质量要求，推算出达到该目标的污染物最大允许排放量。排污者排放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和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 3.4 重点污染物：是指国家、地方实施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以及地方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确定的其他有严重环境影响、需要采取特别治理措施的污染物。
- 3.5 排污许可证：是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根据排污单位的申请，核发的准予其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污染物的凭证。
- 3.6 排污许可证制度：是我国现行的环境管理八项制度之一，是指凡是需要向环境排放各种污染物的单位或个人，都必须事先向环境保护部门办理申领排污许可证手续，经环境保护部门批准后获得排污许可证后方能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制度。

4 职责

- 4.1 瀚蓝（黄石）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
- 4.2 瀚蓝（黄石）公司是本项目瀚蓝（黄石）公司污染物处置管理的责任主体，必须依法加强污染物处置管理，建立、健全污染物处置管理岗位责任制。
- 4.3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负责整体的规划、指导、检查。
- 4.4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
 - 4.4.1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的职能执行机构对本瀚蓝（黄石）公司污染物处置工作负全面管理的责任；
 - 4.4.2 负责对本项目的重点污染物质总量核算和分析控制工作
 - 4.4.3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上级瀚蓝（黄石）公司的各项规定、制度，并根据上级规定，结合本瀚蓝（黄石）公司实际制订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
 - 4.4.4 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污染物处置管理工作体系，明确工作职责；

- 4.4.5 瀚蓝（黄石）公司生产部门需建立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等排放登记台帐，每月报送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审核存档。
- 4.4.6 瀚蓝（黄石）公司负责建立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等异常情况下的环保应急处理预案。各种涉及污染物排放的检修作业必须制定环保治理方案。
- 4.4.7 根据生产任务及瀚蓝（黄石）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年度污染物处置工作计划和措施，并负责组织和实施；
- 4.4.8 定期开展污染物处置检查工作，负责隐患的整改、验收；
- 4.4.9 负责组织对本瀚蓝（黄石）公司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及噪声等环境因素和危害因素进行辨识，建立档案，并对重大因素制定管理方案。
- 4.4.10 负责各类污染物处置事件的调查处理、统计报告；

5 管理目标

为了进一步加强污染物处置工作管理，实现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落实环保责任、规范管理行为，实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结合企业实际制订本标准。

6 管理内容与要求

6.1 废气的管理

6.1.1 焚烧炉烟气的处理

- (1) 紧抓垃圾池管理，保证垃圾充分发酵，提升垃圾热值；通过运行调整，使得垃圾在焚烧炉得以充分燃烧，衡量垃圾是否充分燃烧的重要指标之一是烟气中 CO 的浓度。
- (2) 按照 GB18485 标准要求，控制炉膛燃烧温度不低于 850 摄氏度，烟气在炉膛“2S”区域停留时间大于 2 秒，过剩空气系数符合焚烧线设计要求，并合理控制助燃空气的风量、温度和注入位置。
- (3) 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烟气脱硝技术（SNCR），以炉膛为反应器，在 850~1100℃高温区加入 NH₃、尿素等还原剂喷入炉内与 NO_x 进行选择反应。
- (4) 选用新型布袋式除尘器，合理控制除尘器入口的烟气温度，并在进入布袋式除尘器的前道工序设置氢氧化钙、活性炭等反应剂、吸附剂的喷射装置，合理足量投加氢氧化钙、活性炭等反应剂、吸附剂。
- (5) 设置先进、完善并可靠的自动监视控制系统，使焚烧炉和烟气净化工艺运行工况及反应剂、吸附剂的投加情况得以良好执行；
- (6) 建立有效措施严格监视入厂垃圾质量，控制含氯和重金属较高的物质进入垃圾焚烧炉内焚烧；

- (7) 设置先进、完善并可靠的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调试合格经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此期间办理好与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在线上传联网工作。
- (8) 根据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达标处置。

6.1.2 无组织废气的处理

- (1) 生活垃圾由当地政府部门统一收集,运输过程宜采用封闭式的垃圾运输车辆运输,以防止车载物品的飞扬及散落。
- (2) 垃圾焚烧炉出渣口炉渣宜采用加水冷却方式抑制粉尘无组织排放。
- (3) 垃圾焚烧工艺产生的飞灰宜采用密闭管道和容器统一收集进行固化后运输的方式抑制粉尘无组织排放。
- (4) 垃圾焚烧炉一次风机入风口宜接入垃圾储存库房内,使得垃圾储存库处于负压状态,遏制垃圾臭气的散发。
- (5) 垃圾储存库宜安装臭气收集系统或除臭喷淋系统来降低臭气浓度或减轻环境风险。
- (6) 垃圾储存库垃圾车进出口宜安装自动升降门及风幕,防止臭气外逸。
- (7) 保持瀚蓝(黄石)公司范围内的环境卫生,设立保洁专职人员,保证道路清洁,在无雨干燥天气,宜采用适时洒水的方式抑制粉尘飞扬。
- (8) 对厂区内产生恶臭的设备或构筑物采取全封闭或加盖处理,安装抑臭、除臭装置,并将渗滤液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通过专用管道抽至火炬装置或炉膛内燃烧处理。
- (9) 按照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对无组织废气进行处理。

6.2 废水的管理

6.2.1 生活污水处理

- (1) 经化粪池(化粪池需做防渗处理)处理后,通过管道或沟渠直接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 (2) 经化粪池(化粪池需做防渗处理)处理后,进入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环评要求后回用或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6.2.2 垃圾渗滤液的处理

6.2.2.1 车辆清洗废水处理:

通过管道或沟渠统一收集后,进入专用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到环评要求后回用或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6.2.2.2 垃圾渗滤液的处理:

- (1) 通过管道或沟渠统一收集后,进入专用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到环评要求后回用或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 (2) 通过管道或沟渠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处理单位进行处置。

6.3 固废的处置

6.3.1 焚烧炉炉渣的处理

- (1) 焚烧炉渣可按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6.1条要求“可以直接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或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资源综合利用。
- (2) 根据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处置。

6.3.2 焚烧炉飞灰的处理

- (1)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机构《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6.3条款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属于危险固体废弃物,经处理后满足①含水率小于30%;②二噁英含量低于3ug TEQ/Kg;③按照HJ/T300制备的浸出液中危害成分浓度低于规定限值的可以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 (2) 根据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处置。

6.3.3 其它危险废物的处置

- (1) 依据国家最新发布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辨识生产活动中的危险废物。
- (2)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要求,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按照要求合规收集、贮存、运输。
- (3) 根据瀚蓝(黄石)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处置。

6.3.4 污水处理站污泥处理

- (1) 宜采用运输至垃圾储存库房内发酵,少量掺烧于焚烧炉内掺烧的方式进行处置。
- (2) 根据瀚蓝(黄石)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处置。

6.4 噪声的处理

- 6.4.1 设备调试或异常运行期间,若预测可能产生明显对周边民众的影响噪音,应采取相应的降措施,并及时在周边社区、村落宣传栏处张贴公告告知。

- 6.4.2 瀚蓝(黄石)公司在设备采购时要考虑选用低噪设备。

- 6.4.3 瀚蓝(黄石)公司对全厂所有产生振动或噪音的设备均应采取减振或降噪处理。厂界噪声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以下。

- 6.4.4 根据瀚蓝(黄石)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处置。

6.5 其他要求

- 6.5.1 瀚蓝(黄石)公司每月要组织污染物处理处置运行成本分析,及时通过调整运行工况、改善设备性能、控制环保耗材质量来实现环保经济运行目标。

- 6.5.2 国家对本行业的环保要求提高时,应按照相关标准要求进行提标改造,同时争取国家或瀚蓝(黄石)公司所在地相关节能减排扶植基金。

7 检查和考核

- 7.1 本标准执行情况由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进行检查与考核。
- 7.2 瀚蓝（黄石）公司须按照本标准制定详细的检查考核细则。
- 7.3 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定期组织开展综合性的污染物处置管理现场检查，主要通过对各部门污染物处置管理工作的综合性检查，督促完善各部门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 7.4 未按要求处置污染物的，视具体情况考核相关责任人 100-500 元；污染物处置管理不善而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考核按照《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及经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讨论后发布的相关文件执行。
- 7.5 实行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和重奖重罚制度。对为环境保护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在环境保护工作中严重失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犯劳动纪律等造成后果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情节轻重程度给予处罚。

8 相关支持性文件

- 《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
- 《安健环生产检查管理标准》
- 《安健环隐患排查与治理标准》
- 《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
- 《安健环资料管理标准》
- 《安健环应急预案管理标准》
- 《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

9 报告与记录

无

10 附录

无

环保设施管理标准

文件编号： HLHS-2HB-003-2020

文件版本： A1

编 制： 王 丽 胡雨琨

审 核： 胡直林 段海宽

批 准： 伍 刘

发布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发布日期： 2020 年 07 月 01 日

版本	更改内容	变更页次	更改通知	变更批准签名	日期
A1	内容细节方面修改	N/A	N/A	N/A	
A1	瀚蓝(黄石)公司 LOGO 更换, 法律法规更新	N/A	N/A	N/A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职责.....	2
5	管理目标.....	2
6	管理内容与方法.....	3
7	检查与考核.....	3
8	相关 / 支持性文件.....	4
9	报告与记录.....	4
10	附录.....	4

环保设施管理制度

1 范围

- 1.1 本标准规定了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黄石）公司”]环保设备设施的检修与管理职能、内容与要求。
- 1.2 本标准适用于瀚蓝（黄石）公司各环保设备检修与管理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部分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的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九号（2019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六号（2018年10月26日修订版，2018年10月26日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号（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五十七号（2016年11月07日修订，2016年11月07日起施行）；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014年7月1号起执行）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998年1月1号起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008年10月1号起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994年1月15号起执行）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2008年7月1号起执行）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1999年10月1号起执行）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 CJJ/T 212-2015 （2015年10月1号起执行）

《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 CJJ/T 137-2019 （2019年10月1号起执行）

《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维护与安全技术标准》 CJJ 128-2017 （2018年2月1号起执行）

3 术语和定义

环保设备：是指用于控制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而由生产单位或建筑安装单位制造和建造出

来的机械产品、构筑物及系统。如（1）废水处理设备、废水处理回收设备、废水循环利用设备。（2）废气处理设备,脱硝脱酸设备、活性炭吸附、除尘设备。（3）废渣、飞灰、固体废弃物等综合利用设备。（4）在线监测及联网设备（5）噪音防治设施及设备。

4 职责

4.1 运行部:

- (1) 负责组织编写环保设备运行方面的技术执行文件。
- (2) 负责定期将环保设备的运行情况汇报各项目安环部。
- (3) 运行部各班值负责监督、检查环保设备的运行,并建立瀚蓝(黄石)公司环保设备运行台帐。
- (4) 负责对维护检修施工过程中的环保工作实施全面监督管理。
- (5) 负责环保设备设施运行和检修维护工作的部门级检查和考核。

4.2 技术检修部

- (1) 负责组织编写环保设备设施检修维护方面的技术执行文件。
- (2) 负责对环保设备的维护、检修,以确保环保设备的长周期稳定运行
- (3) 负责建立环保设施设备管理台帐,负责环境保护设备工艺条件的控制管理,以确保环境保护设备正常运行
- (4) 负责编写、下发环保设备检修计划,环保设备设施检修计划内容包括环保设备的检修计划及环保措施的内容,在检修费用中列支
- (5) 负责对管辖区内环保设备进行检修,并对检修过程进行管理
- (6) 负责环保设备设施运行和检修维护工作的部门级检查和考核

4.3 安环部:

- (1) 负责环保设备设施运行和检修维护工作的瀚蓝(黄石)公司级检查和考核。
- (2) 负责在环保设备设施异常情况下向政府环保部门的报备和向瀚蓝厦门总部汇报。
- (3) 负责定期将环保设备的运行情况汇报瀚蓝厦门安环部。
- (4) 负责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有关环保设备的运行效果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进行委托或自行检测,检测报告交档案室管理,并留存一份归至环保专项档案中。

5 管理目标

为了加强环保设备的检修与管理,及时排除环保设备各种故障,提高环保设备运转率,保障环境不受污染,制定本管理标准。

6 管理内容与要求

- 6.1 环保设备设施正式投运前, 应按照环保设备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 6.2 运行班值要执行瀚蓝(黄石)公司下发的生产设备管理及运行管理相关标准程序, 确保环保设备与主机设备同时投入运行。
- 6.3 编制环保设备系统运行规程和检修维护规程, 对环保设备的运行, 必须严格控制工艺参数, 遵守操作规程等各项规章制度, 认真填写岗位记录。对误操作、不投运环保设备造成处理效果差或污染环境的, 要纳入考核, 后果严重的追究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责任。
- 6.4 各班值要建立详细环保设备运行、维修台账, 并将环保设备的运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及时报安环部。
- 6.5 任何班值、岗位不得擅自停运、拆除、闲置环保设备。除瀚蓝(黄石)公司计划检修外, 其它环保设备停运报瀚蓝(黄石)公司经营班子批准, 说明停运原因、恢复时间及停运期间采取的污染预防措施, 报备安环部。
- 6.6 班值私自停运、闲置环保设备, 拖延报告或隐瞒不报一经检查发现, 纳入瀚蓝(黄石)公司考核, 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 6.7 各班值在设备检修过程中清理出来的废渣、废料等要按瀚蓝(黄石)公司有关污染物处置管理制度的要求, 运到指定地点, 避免污染环境。
- 6.8 生产主机设备停运时, 各班值环保设备必须在主机设备各系统停运后方可检修, 同时环保设备要在生产主机设备启动前检修完毕, 产生的废料及时安全妥善处理。
- 6.9 设备检修期间, 每天必须清理检修现场, 不能乱堆乱放, 达到文明施工的要求。
- 6.10 检修单位在检修过程中, 如有油污、油漆等污染物泄漏, 应及时采取隔离收集措施处置。
- 6.11 在检修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可能造成环境污染时, 当班值长应及时报告生产分管领导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 避免造成环境事故。

7 检查与考核

- 7.1 本标准执行情况由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进行检查与考核。
- 7.2 对未按要求记录环保设备运行、维修台账的, 考核责任人 50~100 元; 对误操作、不投运环保设备造成处理效果差或污染环境的, 视具体情况考核责任人 100~300 元; 检修过程中清理出来的废渣、废料等未要按污染物处置要求运到指定地点, 或有油污、油漆等污染物泄漏, 未及时采取隔离收集措施, 考核责任人 100~300 元。对环保设备管理不善而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 考核事宜按照《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相关文件执行。

- 7.3 实行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和重奖重罚制度。对为环境保护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在环境保护工作中严重失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造成后果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情节轻重程度给予处罚。

8 相关 / 支持性文件

- 《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
- 《安健环生产检查管理标准》
- 《安健环隐患排查与治理标准》
- 《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
- 《安健环资料管理标准》
- 《安健环应急预案管理标准》
- 《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

9 报告与记录

无

10 附录

无

环境信息公开管理标准

文件编号： HLHS-2HB-005-2020

文件版本： A1

编制人员： 王 丽 胡雨琨

审 核： 胡直林 段海宽

批 准： 伍 刘

发布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实施日期： 2020 年 07 月 01 日

版本	更改内容	变更页次	更改通知	变更批准签名	日期
A1	内容细节方面修改	N/A	N/A	N/A	
A1	瀚蓝（黄石）公司 LOGO 更换， 法律法规更新	N/A	N/A	N/A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职责.....	2
5	管理目标.....	2
6	管理内容 with 要求.....	3
7	检查与考核.....	5
8	相关支持性文件.....	5
9	报告与记录.....	5
10	附录.....	7

环境信息公开管理标准

1 范围

本管理标准规定了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黄石）公司”]环境信息公开的管理职能、内容与要求。

本管理标准适用于瀚蓝（黄石）公司的环境信息公开的管理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部分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的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九号（2019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 环境保护部令 第31号（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 国务院令 第654号（2014年10月1日起执行）

《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国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的通知》 环办宣教[2018]29号（2018年9月18日执行）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指南（试行）》 环境保护部、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7年12月

《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 环发〔2013〕81号（2013年7月30日执行）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应用管理规定》 生态环境部令 第10号（2020年1月1日执行）

3 术语和定义

3.1 重点排污单位：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确定的排污单位。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 （1）被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确定为重点监控企业的；
- （2）具有试验、分析、检测等功能的化学、医药、生物类省级重点以上实验室、二

护部第31号令《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政策法规以及行业性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本管理标准。

6 管理内容与要求

6.1 环境信息公开内容

重点排污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

- (1) 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 (2) 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 (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6) 其它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7) 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重点排污单位还应当公开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6.2 瀚蓝（黄石）公司应当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后 90 日内公开本办法 6.1 条的环境信息（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于每年 3 月底前确定本行政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通过政府网站、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环境信息有新生成或者发生变更情形的，应当自环境信息生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3 环境信息公开途径：

我司可结合实际需要，在本企业网站、环境信息公开平台或者当地报刊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环境信息，同时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几种方式予以公开：

- (1) 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
- (2) 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
- (3) 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
- (4) 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电子触摸屏等场所或者设施；
- (5) 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

- 6.4 涉及瀚蓝（黄石）公司商业秘密或隐私的信息，依法可以不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6.5 需要在瀚蓝（黄石）公司网站进行公开的信息及属地环境管理部门要求公开的其他相关信息，需经过瀚蓝（黄石）公司内部审核后，报送总部进行审批，审批通过方可进行公开，审批流程详见附件。瀚蓝（黄石）公司另有文件规定按瀚蓝（黄石）公司最新发布文件要求执行。
- 6.6 瀚蓝（黄石）公司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按时按需按审核流程开展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并建立环境信息公开记录档案。
- 6.7 向公众开放参访、监督工作要求
- 6.7.1 开放前准备工作
- 6.7.1.1 瀚蓝（黄石）公司应做好现场防护措施和应急预案，保证参观者安全。
- 6.7.1.2 瀚蓝（黄石）公司应对讲解员、引导员等进行培训和现场演练，针对不同群体设计不同的讲解内容和展示形式。
- 6.7.1.3 瀚蓝（黄石）公司应策划制作系列宣传产品，合理设计路线并做好开放现场布置，充分利用各类媒体资源做好事前宣传工作。
- 6.7.1.4 瀚蓝（黄石）公司应协调好预约报名参观、集体组织参观等不同人群时间，有序组织开放活动，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组织、环保组织学生、社区居民和企业员工等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开放活动。
- 6.7.1.5 瀚蓝（黄石）公司结合固定场所、移动设施或网上平台等多种形式开放，灵活筹备现场活动。
- 6.7.2 开放活动实施阶段
- 6.7.2.1 瀚蓝（黄石）公司应在传统媒体、互联网等信息平台公布开放活动参与办法、开放时间、地点、参观内容等信息，组织做好报名工作，及时审核来访人员信息并通知审核结果。来访人员应如实登记有关信息，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人员，我司可以拒绝其参观申请。
- 6.7.2.2 瀚蓝（黄石）公司应对来访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发放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具。必要时签订安全承诺书、保密承诺书，不得发布虚假信息或泄露开放单位涉及商业机密或自主产权的信息。参观过程中，来访人员应遵守参观规则，不得妨碍设施正常运行。
- 6.7.2.3 瀚蓝（黄石）公司应在组织活动时有序引导来访人员参观，针对不同对象，进行生

动形象、科学严谨的讲解，并与其进行充分交流互动。

6.7.3 开放活动总结反馈

6.7.3.1 瀚蓝（黄石）公司综合部应策划采取问卷调查、微信留言、意见信箱、电子邮箱、记录登记等形式进行开放活动效果反馈，接受公众意见。

6.7.3.2 瀚蓝（黄石）公司要及时对开放工作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提炼经验，查找问题，整理保存相关材料。开放活动总结和图片在活动完成 3 日内报送总部安环部和综合管理部。

6.7.3.3 综合部要做好开放活动后的宣传报道工作，积极关注有关舆情动态，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6.7.3.4 瀚蓝（黄石）公司须建立环境监督投诉反馈记录、和公众参观接待档案。

7 检查与考核

7.1 本标准执行情况由瀚蓝（黄石）公司安环部进行检查与考核。

7.2 未按照本标准管理要求执行的，视实际情况考核相关责任人 300~500 元。

7.3 对环境信息公开管理不善而造成较大影响的事件考核按照《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及经瀚蓝（黄石）公司安健环管理委员会讨论后发布的相关文件执行。

8 相关支持性文件

《安健环事故事件管理标准》

《安健环奖惩管理标准》

《安健环资料管理标准》

《安健环应急预案管理标准》

《安健环教育培训管理标准》

9 报告与记录（具体见表 1）

表 1:

序号	编号	名称	保存地点	保存期
1		环境监督投诉反馈记录表	综合管理部、安环部	三年
2		环境信息公开记录表	安环部	三年

附件 1:

表 2: XXXXXX 瀚蓝 (黄石) 公司 XXXX 年环境监督投诉反馈记录表

序号	时间 (年/月/日/时)	投诉人	投诉问题	接诉人	反馈情况描述	投诉是否消除 (是/否)

附件 2:

表 3: XXXXXX 瀚蓝 (黄石) 公司 XXXX 年环境信息公开记录表

序号	环境信息公开内容	公开途径	公开时间	填报人

附件 3:

表 4: XXXXXX 瀚蓝 (黄石) 公司 XXXX 年公众参观接待记录表

序号	参访团队/个人信息	参访目的	参访人数	接待人	讲解员

附件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表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版本号：A/02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委托单位：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0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环境应急综合预案.....	1
1 总则.....	2
1.1 编制目的.....	2
1.2 编制依据.....	3
1.2.1 政策法规.....	4
1.2.2 技术指南.....	4
1.2.3 标准规范.....	5
1.2.4 其他文件.....	5
1.3 适用范围.....	6
1.4 事件分级.....	7
1.5 工作原则.....	7
1.5.1 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7
1.5.2 坚持救人第一、环境优先.....	7
1.5.3 坚持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	7
1.5.4 坚持快速反应、科学处置.....	8
1.5.5 坚持资源共享、保障有力.....	8
1.6 应急预案体系.....	8
1.6.1 公司内部应急预案体系.....	8
1.6.2 与外部应急预案体系衔接.....	8
2 基本情况.....	11
2.1 企业简介.....	11
2.2 环境风险源基本情况.....	13
2.2.1 主要危险物质.....	13
2.2.2 工艺流程.....	16
2.2.3 环境风险单元.....	24
2.3 企业周围环境风险受体分布情况.....	26
2.3.1 周边社会环境状况.....	26
2.3.2 环境敏感区概况.....	28
2.4 环境功能区环境标准.....	29
2.4.1 水环境功能区环境标准.....	29
2.4.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环境标准.....	29
2.4.3 土壤环境功能区环境标准.....	29
2.5 突发环境事件对企业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	29
2.6 环境风险源识别.....	29
2.6.1 物质风险识别.....	29
2.6.2 污染防治措施情况.....	30
2.6.3 环境事故风险.....	30
2.7 环境风险事件后果分析.....	32
2.8 环境风险等级评估.....	32
3 应急能力建设.....	32
3.1 应急组织体系.....	33

3.2 指挥机构及职责	34
3.2.1 应急指挥部人员组成	34
3.2.2 应急响应中心	34
3.2.3 现场应急指挥部	34
3.2.4 专家组	35
3.2.5 各应急救援小组	35
3.2.6 职责	40
3.3 应急设备和物资	40
3.4 应急能力评估	40
3.5 应急支援	42
预防与预警	42
4.1 预防	42
4.1.1 环境风险源监控	43
4.1.2 环境风险预防措施	44
4.2 预警	44
4.2.1 预警分级与条件	46
4.2.2 预警发布的方法	47
4.2.3 预警信息发布的程序	48
4.2.4 预警的调整与解除	48
4.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48
4.3.1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48
4.3.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48
4.3.3 联系方式	49
5 应急响应	50
5.1 信息报告	50
5.1.1 信息报告与通报	50
5.1.2 信息上报	51
5.1.3 信息传递	52
5.2 响应分级及指挥	52
5.2.1 响应分级	52
5.2.2 响应措施	53
5.3 响应程序	56
5.3.1 报警措施	58
5.3.2 接警及响应	58
5.3.3 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	58
5.3.4 应急人员进入	58
5.3.5 应急物资进入	60
5.3.6 应急扩大	60
5.4 处置措施	60
5.4.1 事件判断	60
5.4.2 处置措施	61
5.4.3 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64
5.5 应急监测	68

5.5.1	应急监测的响应程序	7
5.5.2	应急监测的布点原则	7
5.5.3	监测布点与频次	7
5.5.4	监测因子	7
5.5.5	监测方案调整	7
5.5.6	应急监测人员安全防护措施	7
6	应急结束	7
6.1	终止条件	7
6.2	终止程序	7
6.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7
7	后期处置	7
7.1	事故现场处置	7
7.2	恢复重建	7
7.3	医疗救治及人员安置	7
7.4	善后保险赔偿	7
7.5	调查与评估	7
8	应急保障	7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7
8.2	应急队伍保障	7
8.3	物资装备保障	7
8.4	应急能力保障	7
8.4.1	经费保障	7
8.4.2	交通运输保障	7
8.4.3	治安保障	7
8.4.4	技术储备与保障	7
8.5	外部救援资源	7
8.5.1	外部救援	7
8.5.2	外部应急有关单位联系电话	7
8.5.3	专职队伍救援	7
9	监督与管理	7
9.1	预案宣教培训	7
9.1.1	原则和范围	7
9.1.2	信息宣教	7
9.1.3	培训与演练	7
9.2	责任与奖惩	8
9.2.1	责任	8
9.2.2	奖励	8
9.2.3	责任追究	8
10	预案实施与生效时间	8
10.1	预案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8
10.1.1	预案评审	8
10.1.2	预案备案	8
10.1.3	预案发布	8

10.1.4 预案修订	82
10.2 应急预案修订程序	83
附则	84
11.1 术语与定义	84
11.1.1 突发环境事件	84
11.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84
11.1.3 环境敏感点	84
11.1.4 环境保护目标	84
11.1.5 危险废物	84
11.1.6 环境风险	84
11.1.7 危险源	84
11.1.8 应急准备	84
11.1.9 应急响应	84
11.1.10 应急救援	85
11.1.11 应急演练	85
11.1.12 恢复	85
11.2 发布实施	85
第二部分 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86
水污染事故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87
1.1 事故风险分析	87
1.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87
1.1.2 事故典型情境	87
1.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88
1.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88
1.2.1 应急组织机构	88
1.2.2 职责	89
1.3 预防与预警	91
1.3.1 预防	91
1.3.2 预警	91
1.4 处置程序	96
1.5 应急处置	97
1.5.1 响应分级	97
1.5.2 响应程序	101
1.5.3 应急处置	104
1.6 应急物资保障	110
大气污染事故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111
2.1 事故风险分析	111
2.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111
2.1.2 事故典型情景	111
2.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111
2.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112
2.2.1 应急组织机构	112
2.2.2 职责	112

2.3 预防与预警	114
2.3.1 预防	114
2.3.2 预警	115
2.4 处置程序	120
2.5 应急处置	121
2.5.1 响应分级	121
2.5.2 响应程序	125
2.5.3 应急处置	128
2.5.4 应急物资保障	135
3 土壤污染环境专项应急预案	136
3.1 事故风险分析	136
3.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136
3.1.2 事故典型情景	136
3.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137
3.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138
3.2.1 组织机构	138
3.2.2 职责	138
3.3 预防与预警	140
3.3.1 预防	140
3.3.2 预警	142
3.4 处置程序	147
3.5 应急处置	148
3.5.1 响应分级	148
3.5.2 响应程序	151
3.5.3 应急处置	155
3.5.4 应急物资保障	160
4 泄漏事故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161
4.1 事故风险分析	161
4.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161
4.1.2 事故典型情景	161
4.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162
4.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163
4.2.1 应急组织机构	163
4.2.2 职责	163
4.3 预防与预警	165
4.3.1 预防	165
4.3.2 预警	167
4.4 处置程序	172
4.5 应急处置	173
4.5.1 响应分级	173
4.5.2 响应程序	177
4.5.3 应急处置	180
4.5.4 应急物资保障	191

5 运输装卸事故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192
5.1 事故风险分析.....	192
5.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192
5.1.2 事故典型情景.....	192
5.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193
5.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193
5.2.1 应急组织机构.....	193
5.2.2 职责.....	195
5.3 预防与预警.....	195
5.3.1 预防.....	196
5.3.2 预警.....	201
5.4 处置程序.....	202
5.5 应急处置.....	202
5.5.1 响应分级.....	206
5.5.2 响应程序.....	209
5.5.3 应急处置.....	220
5.5.4 应急物资保障.....	221
6 火灾爆炸事故环境应急专项预案.....	221
6.1 事故风险分析.....	221
6.1.1 环境风险源的确定.....	221
6.1.2 事故典型情景.....	222
6.1.3 风险源影响途径与目标.....	222
6.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22
6.2.1 应急组织机构.....	222
6.2.2 职责.....	223
6.3 预防与预警.....	225
6.3.1 预防.....	225
6.3.2 预警.....	227
6.4 处置程序.....	231
6.5 应急处置.....	232
6.5.1 响应分级.....	232
6.5.2 响应程序.....	236
6.5.3 应急处置.....	239
6.5.4 应急物资保障.....	252
第三部分 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53
1 机械炉排式焚烧炉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54
1.1 事故特征.....	254
1.1.1 危险性分析.....	254
1.1.2 事故类型.....	254
1.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54
1.1.4 危害程度.....	254
1.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54
1.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54

1.2.1 组织机构	255
1.2.2 职责	255
1.3 应急处置	256
1.3.1 应急处置程序	256
1.3.2 应急处置措施	256
1.4 注意事项	261
2 硫酸储罐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62
2.1 事故特征	262
2.1.1 危险性分析	262
2.1.2 事故类型	262
2.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62
2.1.4 危害程度	263
2.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63
2.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63
2.2.1 组织机构	263
2.2.2 职责	263
2.3 应急处置	264
2.3.1 应急处置程序	264
2.3.2 应急处置措施	264
2.4 注意事项	268
3 氨水储罐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70
3.1 事故特征	270
3.1.1 危险性分析	270
3.1.2 事故类型	270
3.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70
3.1.4 危害程度	271
3.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71
3.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71
3.2.1 组织机构	271
3.2.2 职责	271
3.3 应急处置	272
3.3.1 应急处置程序	272
3.3.2 应急处置措施	272
3.4 注意事项	277
4 危废仓库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78
4.1 事故特征	278
4.1.1 危险性分析	278
4.1.2 事故类型	278
4.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78
4.1.4 危害程度	279
4.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79
4.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79
4.2.1 组织机构	279

4.2.2 职责	279
4.3 应急处置	280
4.3.1 应急处置程序	280
4.3.2 应急处置措施	284
4.4 注意事项	286
5 废气处理装置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86
5.1 事故特征	286
5.1.1 危险性分析	286
5.1.2 事故类型	286
5.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86
5.1.4 危害程度	287
5.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87
5.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87
5.2.1 组织机构	287
5.2.2 职责	288
5.3 应急处置	288
5.3.1 应急处置程序	288
5.3.2 应急处置措施	293
5.4 注意事项	294
6 废水处理站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294
6.1 事故特征	294
6.1.1 危险性分析	294
6.1.2 事故类型	294
6.1.3 事故可能发生地点、触发条件	294
6.1.4 危害程度	295
6.1.5 事故发生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295
6.2 组织机构与职责	295
6.2.1 组织机构	295
6.2.2 职责	296
6.3 应急处置	296
6.3.1 应急处置程序	296
6.3.2 应急处置措施	298
6.4 注意事项	299
12 附件	300
附件 1: 公司各部门应急指挥中心和人员	301
附件 2: 公司抢险救援联络名单及联络方式	302
附件 3: 外部救援（单位、政府）、应急咨询联系方式	303
附件 4: 主要气防、消防器材使用方法和急救知识	307
附件 5: 突发环境事件即时报告表	310
附件 6: 应急处置情况记录表	311
附件 7: 培训与演练记录表	312
附件 8: 企业应急处置卡	312
一、机械炉排式焚烧炉应急处置卡	312

二、硫酸储罐应急处置卡.....	315
三、氨水储罐应急处置卡.....	318
四、危废仓库应急处置卡.....	321
五、废气处理装置应急处置卡.....	323
六、污水处理站应急处置卡.....	326
七、人员救护处置卡.....	329
附件 9: 委托监测协议.....	332
13 附图.....	351
附图 1: 公司地理位置图.....	356
附图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357
附图 3: 公司平面布置图及环境风险单元分布图.....	359
附图 4: 公司应急物资分布图.....	360
附图 6: 环境监测应急网络分布图.....	365
附图 7: 企业雨、污水收集/排放管网图.....	366
附图 8: 水平衡图.....	367
附图 9: 企业应急疏散路线图.....	368
附图 10: 环保设施布置图.....	37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20200682651432F
法定代表人	伍刘	联系电话	18071235518
联系人	胡雨程	联系电话	15072032005
传真	/	电子邮箱	726404519@qq.com
地址	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预案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较大-大气(Q2-M1-E2)+较大-水(Q2-M2-E2)]		
<p>本单位于2020年8月1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伍刘	报送时间	2020.08.2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5.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6. 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0年8月28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0年9月2日</p>		
备案编号	黄开铁环备[2020-009]-(Q2-M1-E2+Q2-M2-E2)		
报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陈玉美	经办人	冯淑华

附件9：2021年土壤及地下水检测报告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检测报告

No. HPBBOUAE672675H9Z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7.07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1 页, 共 10 页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采样位置	见下页		
样品名称	土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1.05.31	检测日期	2021.05.31~2021.07.07
样品状态	见下页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项目	见下页		
检测方法	见附表		
所用主要仪器	见附表		
备注	限值标准: GB/T 36600-2018《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表1及表2,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编制人	胡建	
	审核人	胡峰	
	批准人	刘小燕	
	签发日期	2021.07.07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2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E672675H9 深度: 0.2m 土壤背景点#7 (E:114.9782°;N:30.1625°) 样品状态: 棕色、干、少量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0.30
	铅, mg/kg	27.8
	铬, mg/kg	5
	铜, mg/kg	53
	锌, mg/kg	79
	镍, mg/kg	18
	汞, mg/kg	0.157
	砷, mg/kg	13.6
	锰, mg/kg	54.7
	钴, mg/kg	1.54
	硒, mg/kg	1.43
	钒, mg/kg	4.8
	铈, mg/kg	2.14
	铍, mg/kg	1.81
	铊, mg/kg	0.3
钼, mg/kg	0.3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3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685H9 深度: 0.2m 化水车间土壤#1 (E:114.9775°;N:30.1669°) 样品状态: 棕色、干、少量 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65	0.80	符合
	铅, mg/kg	800	32.4	符合
	铬, mg/kg	—	6	—
	铜, mg/kg	18000	116	符合
	锌, mg/kg	—	128	—
	镍, mg/kg	900	27	符合
	汞, mg/kg	38	0.214	符合
	砷, mg/kg	60	22.5	符合
	锰, mg/kg	—	158	—
	钴, mg/kg	70	2.39	符合
	硒, mg/kg	—	1.40	—
	钒, mg/kg	752	9.3	符合
	铈, mg/kg	180	5.02	符合
	铍, mg/kg	29	2.17	符合
	铊, mg/kg	—	0.4	—
钨, mg/kg	—	0.3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4页, 共10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695H9 深度: 0.2m 酸碱罐前土壤#2 (E:114.9775°;N:30.1672°) 样品状态: 棕色、潮、少量 根系轻壤土	铜, mg/kg	65	2.60	符合
	铅, mg/kg	800	33.5	符合
	铬, mg/kg	—	11	—
	铜, mg/kg	18000	223	符合
	锌, mg/kg	—	253	—
	镍, mg/kg	900	41	符合
	汞, mg/kg	38	0.620	符合
	砷, mg/kg	60	37.2	符合
	锰, mg/kg	—	118	—
	钴, mg/kg	70	1.87	符合
	硒, mg/kg	—	2.24	—
	钒, mg/kg	752	9.4	符合
	铈, mg/kg	180	9.06	符合
	铍, mg/kg	29	2.87	符合
	铊, mg/kg	—	0.4	—
钼, mg/kg	—	0.4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5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705H9 深度: 0.2m 渗滤池前绿化带#3 (E:114.9772°;N:30.1671°) 样品状态: 棕色、潮、少量 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65	3.38	符合
	铅, mg/kg	800	40.3	符合
	铬, mg/kg	—	12	—
	铜, mg/kg	18000	218	符合
	锌, mg/kg	—	453	—
	镍, mg/kg	900	38	符合
	汞, mg/kg	38	0.811	符合
	砷, mg/kg	60	30.8	符合
	锰, mg/kg	—	119	—
	钴, mg/kg	70	2.06	符合
	硒, mg/kg	—	2.85	—
	钒, mg/kg	752	11.1	符合
	铈, mg/kg	180	9.83	符合
	铍, mg/kg	29	3.15	符合
	铊, mg/kg	—	0.3	—
钼, mg/kg	—	0.6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6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715H9 深度: 0.2m 沉渣池前绿化带#4 (E:114.9767°;N:30.1666°) 样品状态: 灰色、潮、少量 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65	3.81	符合
	铅, mg/kg	800	23.6	符合
	铬, mg/kg	—	18	—
	铜, mg/kg	18000	1.40×10 ³	符合
	锌, mg/kg	—	2.31×10 ³	—
	镍, mg/kg	900	82	符合
	汞, mg/kg	38	0.610	符合
	砷, mg/kg	60	40.7	符合
	锰, mg/kg	—	84.2	—
	钴, mg/kg	70	2.79	符合
	硒, mg/kg	—	2.78	—
	钒, mg/kg	752	5.3	符合
	铈, mg/kg	180	9.69	符合
	铍, mg/kg	29	3.06	符合
	铊, mg/kg	—	0.3	—
钼, mg/kg	—	0.8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7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725H9 深度: 0.2m 整合处理间与污水站中间 花坛#5 (E:114.9759°;N:30.1668°) 样品状态: 棕色、潮、少量 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65	1.73	符合
	铅, mg/kg	800	33.2	符合
	铬, mg/kg	—	10	—
	铜, mg/kg	18000	151	符合
	锌, mg/kg	—	336	—
	镍, mg/kg	900	39	符合
	汞, mg/kg	38	0.533	符合
	砷, mg/kg	60	27.5	符合
	锰, mg/kg	—	151	—
	钴, mg/kg	70	2.48	符合
	硒, mg/kg	—	1.82	—
	钒, mg/kg	752	10.1	符合
	镓, mg/kg	180	7.44	符合
	铍, mg/kg	29	2.95	符合
	铊, mg/kg	—	0.4	—
钼, mg/kg	—	0.5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8 页, 共 10 页

样品编号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672735H9 深度: 0.2m 污水处理站与膜处理车间 草坪#6 (E:114.9752°;N:30.1664°) 样品状态: 棕色、潮、少量 根系轻壤土	镉, mg/kg	65	1.37	符合
	铅, mg/kg	800	50.1	符合
	铬, mg/kg	—	10	—
	铜, mg/kg	18000	72	符合
	锌, mg/kg	—	175	—
	镍, mg/kg	900	32	符合
	汞, mg/kg	38	0.340	符合
	砷, mg/kg	60	28.7	符合
	锰, mg/kg	—	156	—
	钴, mg/kg	70	2.57	符合
	硒, mg/kg	—	1.93	—
	钒, mg/kg	752	10.5	符合
	铈, mg/kg	180	4.72	符合
	铍, mg/kg	29	2.64	符合
	铊, mg/kg	—	0.4	—
钼, mg/kg	—	0.5	—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9 页, 共 10 页

附表 1:

检测项目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来源	仪器设备及型号	最低检出浓度 (mg/kg)
总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GB/T 22105.2-2008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盛析	0.01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SaventA+GF5000	0.01
铍	土壤和沉积物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37-2015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SaventA+GF5000	0.03
铊	土壤和沉积物 铊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0-2019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SaventA+GF5000	0.1
钒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900	0.7
铬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900	2
锰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900	0.7
钴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900	0.03
钼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900	0.1
硒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盛析	0.01
锑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盛析	0.01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铬、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40FS	1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SaventA+GF5000	0.1
总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GB/T 22105.1-2008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盛析	0.002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铬、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40FS	3
锌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铬、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40FS	1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BOUAE672675H9Z

第 10 页, 共 10 页

附表 2:

实验室空平行双样测定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mg/kg)		相对偏差 (%)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第一次	第二次			
砷	E672675H9	13.3	14.0	-2.6	±7	符合
钒	E672675H9	4.9	4.8	1.0	±30	符合
铬	E672675H9	5	5	0.0	±30	符合
锰	E672675H9	55.5	53.9	1.5	±30	符合
钴	E672675H9	1.59	1.49	3.2	±30	符合
钼	E672675H9	0.3	0.3	0.0	±40	符合
汞	E672675H9	0.162	0.152	3.2	±12	符合
镍	E672675H9	19	18	2.7	±20	符合
铜	E672675H9	53	53	0.0	±20	符合
锌	E672675H9	83	75	5.1	±20	符合

备注: 检测项目平行双样测定允许相对偏差范围参照相应分析方法中的要求

附表 3:

实验室标准质控样测定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标准质控样编号	标准质控样范围	检测结果 (mg/kg)	结果判定
铅	GSS-37	22.2±1.6	21.3	符合
硒	GSS-37	0.23±0.02	0.23	符合
铈	GSS-37	0.87±0.05	0.88	符合
镉	GSS-37	0.33±0.02	0.31	符合
砷	GSS-37	9.3±0.6	9.1	符合
汞	GSS-37	0.056±0.005	0.059	符合
镍	GSS-37	33.8±1.1	34.5	符合
铜	GSS-37	31±2	29.1	符合
锌	GSS-37	85±3	86.7	符合
铍	GSS-37	2.23±0.07	2.27	符合
铊	GSS-37	0.58±0.03	0.56	符合

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No.IPBHHDPG087589H9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年06月16日



声 明
Statement




1. 本报告无专用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approver's signatures and special seal of inspection.
2. 本报告页面所使用“PONY”、“谱尼”字样为本单位的注册商标，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保护，任何未经本单位授权的擅自使用和仿冒、伪造、变造“PONY”、“谱尼”商标均为违法侵权行为，本单位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The pattern and characters of "PONY" and "谱尼" used in this report are protected by the trademark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y unauthorized usage, counterfeit, forgery and alteration of trademarks of "PONY" and "谱尼" are the violations of the law. The PONY has the right to pursue all legal liabilities of the subject of the delict.
3. 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书面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
If the applicant has any questions about the results, shall provide a written retest application, the original report and prepay the retest fees to PONY within fifteen days since the approval date.
4. 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本单位会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单位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After the applicant finishes the procedure mentioned above, PONY shall arrange the retest as soon as possible. If the retest result accords with the applicant dissent, PONY shall refund the retest fees.
5. 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Tests that can not be repeated and tested shall not be carried out again.
6.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The applicant should undertake the responsibility for the provided samples' representativeness and document authenticity. Otherwise, PONY has not any relevant responsibilities.
7. 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报告数据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This report is only responsible for the provided sample. The test results only represent the evaluation of the tested sample. PONY will not be responsible for any economical or legal liability generated from direct or indirect usage of the test report.
8.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处理所测样品。
PONY has the right to dispose the tested sample after approval of the test report.
9.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PONY assures objectivity and impartiality of the test, and fulfills the obligation of confidentiality for applicant's commercial information, and technique document.
10. 本报告私自转让、盗用、涂改，未经本单位批准的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的篡改均属无效，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The report is invalid in case of illegal transfer, embezzlement, imposture, modification or any altering, reproducing except in full, without approval of PONY. PONY shall investigate and affix the applicant's legal liability accordingly.

▲ 防伪说明 (Anti-counterfeiting Description):

- (1) 报告编号是唯一的。
The test report has exclusive report code.
- (2) 报告采用特制防伪纸张印制，纸张表面带有“PONY”防伪纹路，该防伪纹路不支持复印，即复制件不会带有“PONY”防伪纹路。
The test report is printed by anti-copying paper whose surface shows "PONY" security print with specific anticounterfeiting technique. Security print will disappear after copying. Duplicates are not expected to give "PONY" security print under any circumstances.

 全国服务热线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扫描二维码 
关注谱尼测试微信
公众号PONY4008195688

北京实验室: (010) 83055000 武汉实验室: (027) 83997127 哈尔滨实验室: (0451)58627755
上海实验室: (021) 64851999 长春实验室: (0431)85150908 石家庄实验室: (0311)85376660 温州实验室: (0577)88271060
青岛实验室: (0532)88706866 大连实验室: (0411)87336618 乌鲁木齐实验室: (0991) 6684186 合肥实验室: (0551)63843474
深圳实验室: (0755)26050909 郑州实验室: (0371)69350670 呼和浩特实验室: (0471) 3450025 广州实验室: (020) 89224310
天津实验室: (022) 23607888 西安实验室: (029) 89608785 杭州实验室: (0571)87219096 厦门实验室: (0592)5568048
苏州实验室: (0512)62997900 太原实验室: (0351) 7555762 宁波实验室: (0574)87736499 成都实验室: (028) 87702708

检测结果

No. IPBHDPG087589H9

第 1 页, 共 3 页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志路 9 号		
样品类别	土壤	样品数量	1 个
样品编号/采样位置	见下页	样品形态	见下页
采样日期	2021-05-31	检测日期	2021-06-05~2021-06-15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项目	二噁英类(PCDD/Fs)		
检测依据	土壤和沉积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4-2008		
所用主要仪器	IE266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Waters AutoSpec Premier 美国		
备注	该报告中检测方法由委托单位指定。		
	编制人	韩丹	
	审核人	肖亚丽	
	批准人	王东	
	签发日期	2021年06月16日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SZHBG062-05-2018A

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 8 号

检测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 8 号

电话: 0512-62997900

传真: 0512-68021475

检测结果

No. IPBHDPG087589H9

第2页, 共3页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1-05-31

采样点/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名称	简称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因子	毒性当量 (I-TEQ)	
			ng/kg	I-TEF	ngTEQ/kg	
G087589H9 土壤背景点 07 深度 0~0.2m (E:114°58'41.52" N:30°09'45.00") 棕色固体	PCDFs	2,3,7,8-四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2.0	0.1	0.20
		1,2,3,7,8-五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7,8-P ₅ CDF	2.9	0.05	0.15
		2,3,4,7,8-五氯代二苯并呋喃	2,3,4,7,8-P ₅ CDF	2.9	0.5	1.5
		1,2,3,4,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4,7,8-H ₆ CDF	3.6	0.1	0.36
		1,2,3,6,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6,7,8-H ₆ CDF	2.6	0.1	0.26
		2,3,4,6,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	2,3,4,6,7,8-H ₆ CDF	2.6	0.1	0.26
		1,2,3,7,8,9-六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7,8,9-H ₆ CDF	N.D.(<0.3)	0.1	0.02
		1,2,3,4,6,7,8-七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4,6,7,8-H ₇ CDF	13	0.01	0.13
		1,2,3,4,7,8,9-七氯代二苯并呋喃	1,2,3,4,7,8,9-H ₇ CDF	2.1	0.01	0.021
		八氯代二苯并呋喃	O ₈ CDF	9.1	0.001	0.0091
	PCDDs	2,3,7,8-四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 ₄ CDD	N.D.(<0.04)	1	0.02
		1,2,3,7,8-五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1,2,3,7,8-P ₅ CDD	0.74	0.5	0.37
		1,2,3,4,7,8-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1,2,3,4,7,8-H ₆ CDD	0.71	0.1	0.071
		1,2,3,6,7,8-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1,2,3,6,7,8-H ₆ CDD	1.1	0.1	0.11
		1,2,3,7,8,9-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1,2,3,7,8,9-H ₆ CDD	0.99	0.1	0.099
		1,2,3,4,6,7,8-七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1,2,3,4,6,7,8-H ₇ CDD	20	0.01	0.20
		八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O ₈ CDD	1.2×10 ³	0.001	1.2
	二噁英类总量 I-TEQ			—	—	5.0

——本页以下空白——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SZHBG062-05-2018A

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8号

检测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8号

电话: 0512-62997900

传真: 0512-68021475

检测结果

No. IPBHDPG087589H9

第3页, 共3页

附表 1:

G087589H9 质控信息-提取内标回收率

提取内标	允许范围	本样品结果%	判定
$^{13}\text{C}_{12}$ -2,3,7,8-T ₄ CDF	24%~169%	91.8	合格
$^{13}\text{C}_{12}$ -1,2,3,7,8-P ₅ CDF	24%~185%	90.9	合格
$^{13}\text{C}_{12}$ -2,3,4,7,8-P ₅ CDF	21%~178%	88.1	合格
$^{13}\text{C}_{12}$ -1,2,3,4,7,8-H ₆ CDF	32%~141%	80.5	合格
$^{13}\text{C}_{12}$ -1,2,3,6,7,8-H ₆ CDF	28%~130%	76.7	合格
$^{13}\text{C}_{12}$ -2,3,4,6,7,8-H ₆ CDF	28%~136%	80.3	合格
$^{13}\text{C}_{12}$ -1,2,3,7,8,9-H ₆ CDF	29%~147%	76.7	合格
$^{13}\text{C}_{12}$ -1,2,3,4,6,7,8-H ₇ CDF	28%~143%	68.4	合格
$^{13}\text{C}_{12}$ -1,2,3,4,7,8,9-H ₇ CDF	26%~138%	66.4	合格
$^{13}\text{C}_{12}$ -2,3,7,8-T ₄ CDD	25%~164%	99.6	合格
$^{13}\text{C}_{12}$ -1,2,3,7,8-P ₅ CDD	25%~181%	87.4	合格
$^{13}\text{C}_{12}$ -1,2,3,4,7,8-H ₆ CDD	32%~141%	83.0	合格
$^{13}\text{C}_{12}$ -1,2,3,6,7,8-H ₆ CDD	28%~130%	86.9	合格
$^{13}\text{C}_{12}$ -1,2,3,4,6,7,8-H ₇ CDD	23%~140%	71.0	合格
$^{13}\text{C}_{12}$ -O ₈ CDD	17%~157%	73.9	合格

——以下空白——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SZHBG062-05-2018A

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8号

检测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8号

电话: 0512-62997900

传真: 0512-68021475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XH2107080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

检测类别: 土壤中二噁英

检测单位: 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JiangXi StarLight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第 1 页, 共 13 页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单位红色 CMA 章、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三级签字无效;报告涂改、增删、伪造、缺页、插入无效。
- 3、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任何人不得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的内容;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4、本报告结果仅对本次检测负责。由本单位现场采样或检测的,仅对采样或检测期间负责;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本单位不负责其真实性,本单位仅对来样负责。
- 5、如果客户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通过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异议,逾期视为认可本报告;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对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单位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并对本报告之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 位: 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 2799 号南昌佳海产业园 170#101 室

邮 箱: StarlightTesting@yeah.net

邮 编: 330096

电 话: 0791-82328008-803

检测报告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人员	杜磊、杜辉
采样日期	2021.07.20
收样日期	2021.07.21
检测类别	土壤中二噁英
监测点位及频次	6个点, 1次/天, 1天
检测日期	2021.07.21~2021.07.28
主要仪器	高分辨双聚焦磁式质谱仪 DFS
检测依据	HJ 77.4-2008 《土壤和沉积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二、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监测点位	采样深度 (cm)	采样样品编号	检测样品编号	样品描述	检测结果 (ng-TEQ/kg)
土壤 中二 噁英	6# E: 114°58'30.73" N: 30°09'58.89"	0~20	XHFT21072001	XHT2107042-01	棕红色固体	10
	5# E: 114°58'32.87" N: 30°09'58.80"	0~20	XHFT21072002	XHT2107042-02	棕红色固体	17
	4# E: 114°58'35.42" N: 30°10'01.54"	0~20	XHFT21072003	XHT2107042-03	棕红色固体	13
	3# E: 114°58'39.03" N: 30°10'01.58"	0~20	XHFT21072004	XHT2107042-04	棕褐色固体	13
	1# E: 114°58'39.86" N: 30°10'01.56"	0~20	XHFT21072005	XHT2107042-05	棕红色固体	2.5
	2# E: 114°58'39.49" N: 30°09'59.61"	0~20	XHFT21072006	XHT2107042-06	棕红色固体	25

注: 二噁英类同类换算见附录 1。

编制人:

高志翔

审核人:

宋国杰

签发人:

杜辉

签发日期:

2021.07.29

本页以下空白

附录 1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1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D	0.01	N.D. < 0.01	×1	0.0050
	1,2,3,7,8-P ₅ CDD	0.05	1.2	×0.5	0.60
	1,2,3,4,7,8-H ₆ CDD	0.05	1.7	×0.1	0.17
	1,2,3,6,7,8-H ₆ CDD	0.05	4.9	×0.1	0.49
	1,2,3,7,8,9-H ₆ CDD	0.05	3.0	×0.1	0.30
	1,2,3,4,6,7,8-H ₇ CDD	0.04	61	×0.01	0.61
	O ₈ CDD	0.09	8.4×10 ²	×0.001	0.84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2.5	×0.1	0.25
	1,2,3,7,8-P ₅ CDF	0.04	5.1	×0.05	0.26
	2,3,4,7,8-P ₅ CDF	0.04	5	×0.5	2.5
	1,2,3,4,7,8-H ₆ CDF	0.06	8.7	×0.1	0.87
	1,2,3,6,7,8-H ₆ CDF	0.03	8.4	×0.1	0.84
	1,2,3,7,8,9-H ₆ CDF	0.06	4.9	×0.1	0.49
	2,3,4,6,7,8-H ₆ CDF	0.07	12	×0.1	1.2
	1,2,3,4,6,7,8-H ₇ CDF	0.04	56	×0.01	0.56
	1,2,3,4,7,8,9-H ₇ CDF	0.06	19	×0.01	0.19
	O ₈ CDF	0.05	1.4×10 ²	×0.001	0.14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10	

-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642 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I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2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 ₄ CDD	0.01	0.18	×1	0.18
	1,2,3,7,8-P ₅ CDD	0.05	1.9	×0.5	0.95
	1,2,3,4,7,8-H ₆ CDD	0.05	3.2	×0.1	0.32
	1,2,3,6,7,8-H ₆ CDD	0.05	9.1	×0.1	0.91
	1,2,3,7,8,9-H ₆ CDD	0.05	5.5	×0.1	0.55
	1,2,3,4,6,7,8-H ₇ CDD	0.04	95	×0.01	0.95
	O ₈ CDD	0.09	3.3×10 ¹	×0.001	3.3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3.9	×0.1	0.39
	1,2,3,7,8-P ₅ CDF	0.04	6.6	×0.05	0.33
	2,3,4,7,8-P ₅ CDF	0.04	5.9	×0.5	3.0
	1,2,3,4,7,8-H ₆ CDF	0.06	11	×0.1	1.1
	1,2,3,6,7,8-H ₆ CDF	0.03	12	×0.1	1.2
	1,2,3,7,8,9-H ₆ CDF	0.06	6.4	×0.1	0.64
	2,3,4,6,7,8-H ₆ CDF	0.07	17	×0.1	1.7
	1,2,3,4,6,7,8-H ₇ CDF	0.04	63	×0.01	0.63
	1,2,3,4,7,8,9-H ₇ CDF	0.06	19	×0.01	0.19
	O ₈ CDF	0.05	2.1×10 ²	×0.001	0.21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17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132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1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3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D	0.01	0.19	×1	0.19
	1,2,3,7,8-P ₅ CDD	0.05	1.6	×0.5	0.80
	1,2,3,4,7,8-H ₆ CDD	0.05	2.5	×0.1	0.25
	1,2,3,6,7,8-H ₆ CDD	0.05	6.7	×0.1	0.67
	1,2,3,7,8,9-H ₆ CDD	0.05	4.5	×0.1	0.45
	1,2,3,4,6,7,8-H ₇ CDD	0.04	79	×0.01	0.79
	O ₈ CDD	0.09	1.9×10 ¹	×0.001	1.9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2.6	×0.1	0.26
	1,2,3,7,8-P ₅ CDF	0.04	5.0	×0.05	0.25
	2,3,4,7,8-P ₅ CDF	0.04	5.5	×0.5	2.8
	1,2,3,4,7,8-H ₆ CDF	0.06	10	×0.1	1.0
	1,2,3,6,7,8-H ₆ CDF	0.03	9.9	×0.1	0.99
	1,2,3,7,8,9-H ₆ CDF	0.06	5.3	×0.1	0.53
	2,3,4,6,7,8-H ₆ CDF	0.07	14	×0.1	1.4
	1,2,3,4,6,7,8-H ₇ CDF	0.04	61	×0.01	0.61
	1,2,3,4,7,8,9-H ₇ CDF	0.06	17	×0.01	0.17
	O ₈ CDF	0.05	1.6×10 ²	×0.001	0.16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13	

-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142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1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4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 ₄ CDD	0.01	0.50	×1	0.50
	1,2,3,7,8-P ₅ CDD	0.05	2.1	×0.5	1.0
	1,2,3,4,7,8-H ₆ CDD	0.05	3.0	×0.1	0.30
	1,2,3,6,7,8-H ₆ CDD	0.05	8.1	×0.1	0.81
	1,2,3,7,8,9-H ₆ CDD	0.05	5.0	×0.1	0.50
	1,2,3,4,6,7,8-H ₇ CDD	0.04	78	×0.01	0.78
	O ₈ CDD	0.09	8.2×10 ²	×0.001	0.82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4.3	×0.1	0.43
	1,2,3,7,8-P ₅ CDF	0.04	6.8	×0.05	0.34
	2,3,4,7,8-P ₅ CDF	0.04	6.2	×0.5	3.1
	1,2,3,4,7,8-H ₆ CDF	0.06	11	×0.1	1.1
	1,2,3,6,7,8-H ₆ CDF	0.03	11	×0.1	1.1
	1,2,3,7,8,9-H ₆ CDF	0.06	4.8	×0.1	0.48
	2,3,4,6,7,8-H ₆ CDF	0.07	15	×0.1	1.5
	1,2,3,4,6,7,8-H ₇ CDF	0.04	54	×0.01	0.54
	1,2,3,4,7,8,9-H ₇ CDF	0.06	10	×0.01	0.10
	O ₈ CDF	0.05	90	×0.001	0.090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13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066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1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5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 ₄ CDD	0.01	N.D. < 0.01	×1	0.0050
	1,2,3,7,8-P ₅ CDD	0.05	0.16	×0.5	0.080
	1,2,3,4,7,8-H ₆ CDD	0.05	0.37	×0.1	0.037
	1,2,3,6,7,8-H ₆ CDD	0.05	0.57	×0.1	0.057
	1,2,3,7,8,9-H ₆ CDD	0.05	0.45	×0.1	0.045
	1,2,3,4,6,7,8-H ₇ CDD	0.04	11	×0.01	0.11
	O ₈ CDD	0.09	7.3×10 ²	×0.001	0.73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0.48	×0.1	0.048
	1,2,3,7,8-P ₅ CDF	0.04	1.1	×0.05	0.055
	2,3,4,7,8-P ₅ CDF	0.04	1.2	×0.5	0.60
	1,2,3,4,7,8-H ₆ CDF	0.06	1.8	×0.1	0.18
	1,2,3,6,7,8-H ₆ CDF	0.03	1.7	×0.1	0.17
	1,2,3,7,8,9-H ₆ CDF	0.06	0.72	×0.1	0.072
	2,3,4,6,7,8-H ₆ CDF	0.07	2.0	×0.1	0.20
	1,2,3,4,6,7,8-H ₇ CDF	0.04	8.9	×0.01	0.089
	1,2,3,4,7,8,9-H ₇ CDF	0.06	1.9	×0.01	0.019
	O ₈ CDF	0.05	20	×0.001	0.020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2.5	

-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134 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1

检测样品编号		XHT2107042-06	样品类型	土壤	
二噁英类		样品检出限	实测浓度	毒性当量质量浓度	
		ng/kg	ng/kg	I-TEF	ng-TEQ/kg
多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 ₄ CDD	0.01	0.67	×1	0.67
	1,2,3,7,8-P ₅ CDD	0.05	4.5	×0.5	2.2
	1,2,3,4,7,8-H ₆ CDD	0.05	6.0	×0.1	0.60
	1,2,3,6,7,8-H ₆ CDD	0.05	17	×0.1	1.7
	1,2,3,7,8,9-H ₆ CDD	0.05	10	×0.1	1.0
	1,2,3,4,6,7,8-H ₇ CDD	0.04	1.6×10 ²	×0.01	1.6
	O ₈ CDD	0.09	9.8×10 ²	×0.001	0.98
多氯代二苯并呋喃	2,3,7,8-T ₄ CDF	0.01	7.3	×0.1	0.73
	1,2,3,7,8-P ₅ CDF	0.04	12	×0.05	0.60
	2,3,4,7,8-P ₅ CDF	0.04	11	×0.5	5.5
	1,2,3,4,7,8-H ₆ CDF	0.06	18	×0.1	1.8
	1,2,3,6,7,8-H ₆ CDF	0.03	23	×0.1	2.3
	1,2,3,7,8,9-H ₆ CDF	0.06	9.7	×0.1	0.97
	2,3,4,6,7,8-H ₆ CDF	0.07	29	×0.1	2.9
	1,2,3,4,6,7,8-H ₇ CDF	0.04	1.1×10 ²	×0.01	1.1
	1,2,3,4,7,8,9-H ₇ CDF	0.06	21	×0.01	0.21
	O ₈ CDF	0.05	1.8×10 ²	×0.001	0.18
二噁英类总量(PCDDs+PCDFs) ng-TEQ/kg				25	

注: 1、实测质量浓度: 二噁英类质量浓度测定值, ng/kg。

2、毒性当量因子 (TEF): 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TEF 定义。

3、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 折算为相当于 2,3,7,8,-T₄CDD 质量浓度, ng/kg。

4、样品量: 9.9308 g (干重)。

5、当实测质量浓度低于样品检出限时用“N.D. < X”表示, 计算毒性当量(TEQ)质量浓度时以 1/2 检出限 X 计算。

附录 2

采样照片

任务编号: XHC2107042



附录 2

采样照片

任务编号: XHC2107042



附录 2

点位图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

No. HPB0N9JE962275H9Z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7.29



声 明
Statement




1. 本报告无专用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approver's signatures and special seal of inspection.
2. 本报告页面所使用“PONY”、“谱尼”字样为本单位的注册商标，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保护，任何未经本单位授权的擅自使用和仿冒、伪造、变造“PONY”、“谱尼”商标均为违法侵权行为，本单位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The pattern and characters of “PONY” and “谱尼” used in this report are protected by the trademark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y unauthorized usage, counterfeit, forgery and alteration of trademarks of “PONY” and “谱尼” are the violations of the law. The PONY has the right to pursue all legal liabilities of the subject of the delict.
3. 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书面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
If the applicant has any questions about the results, shall provide a written retest application, the original report and prepay the retest fees to PONY within fifteen days since the approval date.
4. 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本单位会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单位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After the applicant finishes the procedure mentioned above, PONY shall arrange the retest as soon as possible. If the retest result accords with the applicant dissent, PONY shall refund the retest fees.
5. 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Tests that can not be repeated and tested shall not be carried out again.
6.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The applicant should undertake the responsibility for the provided samples' representativeness and document authenticity. Otherwise, PONY has not any relevant responsibilities.
7. 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报告数据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This report is only responsible for the provided sample. The test results only represent the evaluation of the tested sample. PONY will not be responsible for any economical or legal liability generated from direct or indirect usage of the test report.
8.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处理所测样品。
PONY has the right to dispose the tested sample after approval of the test report.
9.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PONY assures objectivity and impartiality of the test, and fulfills the obligation of confidentiality for applicant's commercial information, and technique document.
10. 本报告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未经本单位批准的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的篡改均属无效，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The report is invalid in case of illegal transfer, embezzlement, imposture, modification or any altering, reproducing except in full, without approval of PONY. PONY shall investigate and affix the applicant's legal liability accordingly.

▲ 防伪说明 (Anti-counterfeiting Description):

- (1) 报告编号是唯一的。
The test report has exclusive report code.
- (2) 报告采用特制防伪纸张印制，纸张表面带有“PONY”防伪纹路，该防伪纹路不支持复印，即复制件不会带有“PONY”防伪纹路。
The test report is printed by anti-copying paper whose surface shows “PONY” security print with specific anticounterfeiting technique. Security print will disappear after copying. Duplicates are not expected to give “PONY” security print under any circumstances.

 全国服务热线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扫描二维码
关注谱尼测试微信
公众号PONY4008195688 

北京实验室: (010) 83055000	武汉实验室: (027) 83997127	哈尔滨实验室: (0451)58627755
上海实验室: (021) 64851999	长春实验室: (0431)85150908	石家庄实验室: (0311)85376660
青岛实验室: (0532)88706866	大连实验室: (0411)87336618	乌鲁木齐实验室: (0991) 6684186
深圳实验室: (0755)26050909	郑州实验室: (0371)69350670	呼和浩特实验室: (0471) 3450025
天津实验室: (022) 23607888	西安实验室: (029) 89608785	杭州实验室: (0571)87219096
苏州实验室: (0512)62997900	太原实验室: (0351) 7555762	宁波实验室: (0574)87736499
		温州实验室: (0577)88271060
		合肥实验室: (0551)63843474
		广州实验室: (020) 89224310
		厦门实验室: (0592)5568048
		成都实验室: (028) 87702708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1 页, 共 11 页

委托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受测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采样位置	见下页		
样品名称	地下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1.07.19	检测日期	2021.07.19~2021.07.29
样品状态	见下页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项目	见下页		
检测方法	见附表		
所用主要仪器	见附表		
备注 (Note)	1、限值标准: 1#监测井参照 GB/T 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表 1 及表 2, IV 类标准; 2、“ND”表示未检出, 检出限见附表 1。		
	编制人	贺巨	
	审核人	孙峰	
	批准人	刘杰	
	签发日期	2021.07.29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104M1 地块(军山科技产业园凤亭南路 11 号) 1 号 2 层
电话: 027-83997127 传真: 027-8230297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2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IV类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962275H9 1#监测井 (E:114°58'39.82"; N:30°10'01.33") 样品状态: 无色微浊液体	色度, 度	25	<5	符合 I 类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符合 I 类
	浑浊度, NTU	10	4.26	符合 IV 类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符合 I 类
	pH 值 (无量纲)	5.5~6.5 8.5~9.0	7.25	符合 I 类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650	136	符合 II 类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000	483	符合 I 类
	硫酸盐, mg/L	350	27.4	符合 I 类
	氯化物, mg/L	350	25.1	符合 I 类
	铁, mg/L	2.0	ND	符合 I 类
	锰, mg/L	1.50	0.00022	符合 I 类
	铜, mg/L	1.50	0.00196	符合 I 类
	锌, mg/L	5.00	0.0106	符合 I 类
	钼, mg/L	0.15	0.00084	符合 I 类
	钴, mg/L	0.10	0.00017	符合 IV 类
	挥发酚类, mg/L	0.01	ND	符合 I 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	ND	符合 I 类
	耗氧量, mg/L	10.0	0.99	符合 I 类
	氨氮 (以 N 计), mg/L	1.50	0.18	符合 I 类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100	ND	符合 I 类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3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IV类限值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E962275H9 1#监测井 (E:114°58'39.82"; N:30°10'01.33") 样品状态: 无色微浊液体	菌落总数, CFU/mL	1000	5.8×10 ²	符合 IV 类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4.80	0.001	符合 I 类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30.0	7.89	符合 III 类
	氰化物, mg/L	0.1	ND	符合 I 类
	氟化物, mg/L	2.0	0.32	符合 I 类
	碘化物, mg/L	0.50	ND	符合 I 类
	汞, mg/L	0.002	ND	符合 I 类
	砷, mg/L	0.05	0.00018	符合 I 类
	硒, mg/L	0.1	0.00118	符合 I 类
	镉, mg/L	0.01	0.00009	符合 I 类
	铬 (六价), mg/L	0.10	ND	符合 I 类
	铅, mg/L	0.10	0.00487	符合 I 类
	铍, mg/L	0.06	ND	符合 I 类
	钡, mg/L	4.00	0.0742	符合 II 类
	镍, mg/L	0.10	0.00086	符合 I 类
	滴滴涕, mg/L	0.002	ND	符合 I 类
	六六六, mg/L	0.3	ND	符合 I 类
	总α放射性, Bq/L	>0.5	ND	符合 I 类
总β放射性, Bq/L	>1.0	0.247	符合 II 类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4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E962285H9 厂外监测井 2# (E:114°58'44.87"; N:30°09'12.95")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色度, 度	<5
	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浑浊度, NTU	5.29
	肉眼可见物	无
	pH 值 (无量纲)	7.47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2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84
	硫酸盐, mg/L	45.8
	氯化物, mg/L	19.6
	铁, mg/L	ND
	锰, mg/L	0.00057
	铜, mg/L	0.00132
	锌, mg/L	0.00761
	钼, mg/L	0.00138
	钴, mg/L	ND
	挥发酚类, mg/L	ND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ND
	耗氧量, mg/L	0.92
	氨氮 (以 N 计), mg/L	0.2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ND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5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E962285H9 厂外监测井 2# (E:114°58'44.87"; N:30°09'12.95")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菌落总数, CFU/mL	3.5×10 ²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003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52
	氰化物, mg/L	ND
	氟化物, mg/L	0.26
	碘化物, mg/L	ND
	汞, mg/L	ND
	砷, mg/L	0.00088
	硒, mg/L	ND
	镉, mg/L	0.00009
	铬 (六价), mg/L	ND
	铅, mg/L	0.00189
	铍, mg/L	ND
	钡, mg/L	0.0836
	镍, mg/L	0.00014
	滴滴涕, mg/L	ND
	六六六, mg/L	ND
	总α放射性, Bq/L	ND
总β放射性, Bq/L	0.108	

———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6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E962295H9 厂外监测井 1# (E:114°57'24.06"; N:30°09'44.92")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色度, 度	<5
	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浑浊度, NTU	4.31
	肉眼可见物	无
	pH 值 (无量纲)	7.27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211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97
	硫酸盐, mg/L	68.3
	氯化物, mg/L	12.9
	铁, mg/L	0.00258
	锰, mg/L	0.00182
	铜, mg/L	0.00052
	锌, mg/L	0.0106
	铅, mg/L	0.00028
	钴, mg/L	ND
	挥发酚类, mg/L	ND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ND
	耗氧量, mg/L	1.26
	氨氮 (以 N 计), mg/L	0.2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ND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7 页, 共 11 页

样品名称及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E962295H9 厂外监测井 1# (E:114°57'24.06"; N:30°09'44.92")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菌落总数, CFU/mL	3.6×10 ²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003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7.96
	氰化物, mg/L	ND
	氟化物, mg/L	0.22
	碘化物, mg/L	ND
	汞, mg/L	ND
	砷, mg/L	0.00026
	硒, mg/L	0.00267
	镉, mg/L	0.00010
	铬 (六价), mg/L	ND
	铅, mg/L	0.00076
	铍, mg/L	ND
	钡, mg/L	0.0297
	镍, mg/L	ND
	滴滴涕, mg/L	ND
	六六六, mg/L	ND
	总α放射性, Bq/L	ND
总β放射性, Bq/L	0.061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8 页, 共 11 页

附表 1: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仪器设备	方法检出限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钴比色法 GB/T 5750.4-2006 1.1	—	5 度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 GB/T 5750.4-2006 3.1	—	—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GB/T 5750.4-2006 2.1	浊度仪	0.5 NTU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 GB/T 5750.4-2006 4.1	—	—
pH 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06 5.1	酸度计	—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06 7.1	酸式滴定管	1.0 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8.1	精密电子天平	4 mg/L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1.2	离子色谱仪	0.02 mg/L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2.2	离子色谱仪	0.04 mg/L
铁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82 mg/L
锰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12 mg/L
铜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08 mg/L
锌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67 mg/L
钼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06 mg/L
钴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0003 mg/L
挥发酚类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4-氨基安替吡啉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2006 9.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 mg/L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2006 1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0 mg/L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06 1.1	酸式滴定管	0.05 mg/L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9.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 mg/L

—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9 页, 共 11 页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仪器设备	方法检出限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2.1	电热恒温培养箱	—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06 1.1	电热恒温培养箱	—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重氮偶 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1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1 mg/L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 谱法 GB/T 5750.5-2006 5.3	离子色谱仪	0.01 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异烟酸- 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4.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 mg/L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 谱法 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仪	0.01 mg/L
碘化物	水质 碘化物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778-2015	离子色谱仪	0.002 mg/L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8.1	原子荧光光谱仪	0.0001 mg/L
砷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12 mg/L
硒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41 mg/L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05 mg/L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胂 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09 mg/L
铍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04 mg/L
钡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20 mg/L
镍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	0.00006 mg/L
滴滴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农药指标 GB/T 5750.9-2006 1	气相色谱仪	0.00002 mg/L
六六六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农药指标 GB/T 5750.9-2006 2	气相色谱仪	0.00001 mg/L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 厚样法 GB/T 5750.13-2006 1.1	低本底αβ测量仪	0.016 Bq/L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 薄样法 GB/T 5750.13-2006 2.1	低本底αβ测量仪	0.028 Bq/L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10 页, 共 11 页

附表 2: 地下水水质控信息一览表

质控信息 1: 现场平行样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E962295H9	E962305H9 (平行样)			
2021-07-20	厂外监测井 1#	硝酸盐	8.25	7.67	3.6	5	符合
		亚硝酸盐	0.003	0.003	0.0	30	符合
		氟化物	0.23	0.20	7.0	10	符合
		碘化物	ND	ND	0.0	10	符合
		硫酸盐	69.9	66.7	2.3	2.5	符合
		氨氮	0.20	0.20	0.0	10	符合
		硒	0.00265	0.00269	0.7	20	符合
		砷	0.00026	0.00026	0.0	20	符合
		汞	ND	ND	0.0	50	符合
备注	1、碘化物、硒、砷平行样的相对偏差允许范围参照相应分析方法中的要求; 2、其他指标平行样的相对偏差允许范围参照 GB/T 5750.3-2006《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质分析质量控制》中的要求; 3、“ND”表示未检出, 检出限见附表 1。						
质控信息 2: 全程序空白							
采样日期	空白样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结果判定		
2021-07-20	E962315H9	硝酸盐	ND		合格		
	E962315H9	亚硝酸盐	ND		合格		
	E962315H9	氟化物	ND		合格		
	E962315H9	碘化物	ND		合格		
	E962315H9	氯化物	ND		合格		
	E962315H9	硫酸盐	ND		合格		
	E962315H9	氨氮	ND		合格		
	E962315H9	硒	ND		合格		
	E962315H9	砷	ND		合格		
	E962315H9	汞	ND		合格		
备注	1、全程序空白满足低于相应方法检出限的要求; 2、“ND”表示未检出, 检出限见附表 1。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HPB0N9JE962275H9Z

第 11 页, 共 11 页

质控信息 3: 质控样					
检测项目	标准质控样编号	标准质控样范围 (mg/L)	检测结果 (mg/L)	结果判定	
氰化物	202272	0.0326±0.003	0.0312	合格	
六价铬	BZW504-1-2021A	0.206±0.015	0.202	合格	
挥发酚	BZW498-1-2021A	0.0535±0.0043	0.0545	合格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204425	1.84±0.20	1.89	合格	
氨氮	2005148	1.67±0.1	1.68	合格	
碘化物	793734	11.9±0.595	12.4	合格	
氟化物	204727	1.83±0.09	1.95	合格	
氯化物	204727	9.90±0.39	9.98	合格	
硝酸盐氮	204727	2.16±0.14	2.06	合格	
硫酸盐	204727	14.1±0.7	13.8	合格	
亚硝酸盐	200639	0.345±0.017	0.349	合格	
耗氧量	203168	3.94±0.36	4.24	合格	
总硬度	200743	181±6	186	合格	
质控信息 4: 加标回收					
检测项目	样品类型	理论值 (µg/L)	实测值 (µg/L)	回收率 (%)	结果判定
汞	地下水	0.8	0.7594	94.9	合格
备注	汞加标回收率控制范围符合分析方法中的相应要求。				

以下空白

附件10：人员访谈记录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编码	
地块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访谈日期	
访谈人员	姓名：胡雨玲 单位：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72032005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段海宽 单位：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职务或职称：安环部经理 联系电话：1817643699
访谈问题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起止时间是？
	2.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
	3.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正规，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废铁等
	4.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高密度聚乙烯、聚氨酯涂膜。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有硬化、有防渗。
	5.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者地下输送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发生过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7.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发生过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确定

人员访谈记录表（续）

访谈问题	8. 是否有废气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9. 是否有废水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2. 本地块内土壤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3. 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4.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等敏感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 <u>居民区 500m左右</u> 若有农田，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5.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请描述水体位置？距离有多远？ 是否发生过水体浑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6. 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17.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正在开展 <input type="radio"/> 已经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18.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编码	
地块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访谈日期	
访谈人员	姓名: 胡雨琪 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2032005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李刚 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职务或职称: 职业健康技术员 联系电话: 15972377522
访谈问题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2.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 107人
	3.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正规,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铁等
	4.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混凝土, 高密度聚乙烯, 聚氨酯涂膜.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有硬化, 有防渗
	5.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者地下输送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7.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确定

人员访谈记录表（续）

访谈问题	<p>8. 是否有废气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9. 是否有废水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2. 本地块内土壤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3. 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4.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等敏感用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若选是，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居民区，500m左右。</p> <p>若有农田，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p>
	<p>15. 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若选是，请描述水体位置？距离有多远？</p> <p>是否发生过水体浑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6. 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p>
	<p>17. 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开展过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input checked="" type="radio"/>正在开展 <input type="radio"/>已经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8. 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p>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编码	
地块名称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访谈日期	
访谈人员	姓名: 胡雨琨 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72032005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王伟 单位: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职务或职称: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807120180
访谈问题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2.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
	3.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规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正规,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铁等.
	4.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混凝土. 高密度聚乙烯. 聚氨酯涂膜 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有硬化. 有防渗.
	5.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者地下输送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6.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7.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发生过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确定

人员访谈记录表（续）

访谈问题	<p>8.是否有废气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9.是否有废水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0.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1.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2.本地块内土壤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3.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曾受到过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4.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等敏感用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若选是，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居民区，300m左右。</p> <p>若有农田，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p>
	<p>15.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若选是，请描述水体位置？距离有多远？</p> <p>是否发生过水体浑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6.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p>
	<p>17.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是否开展过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input checked="" type="radio"/>正在开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已经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18.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p>	

附图1：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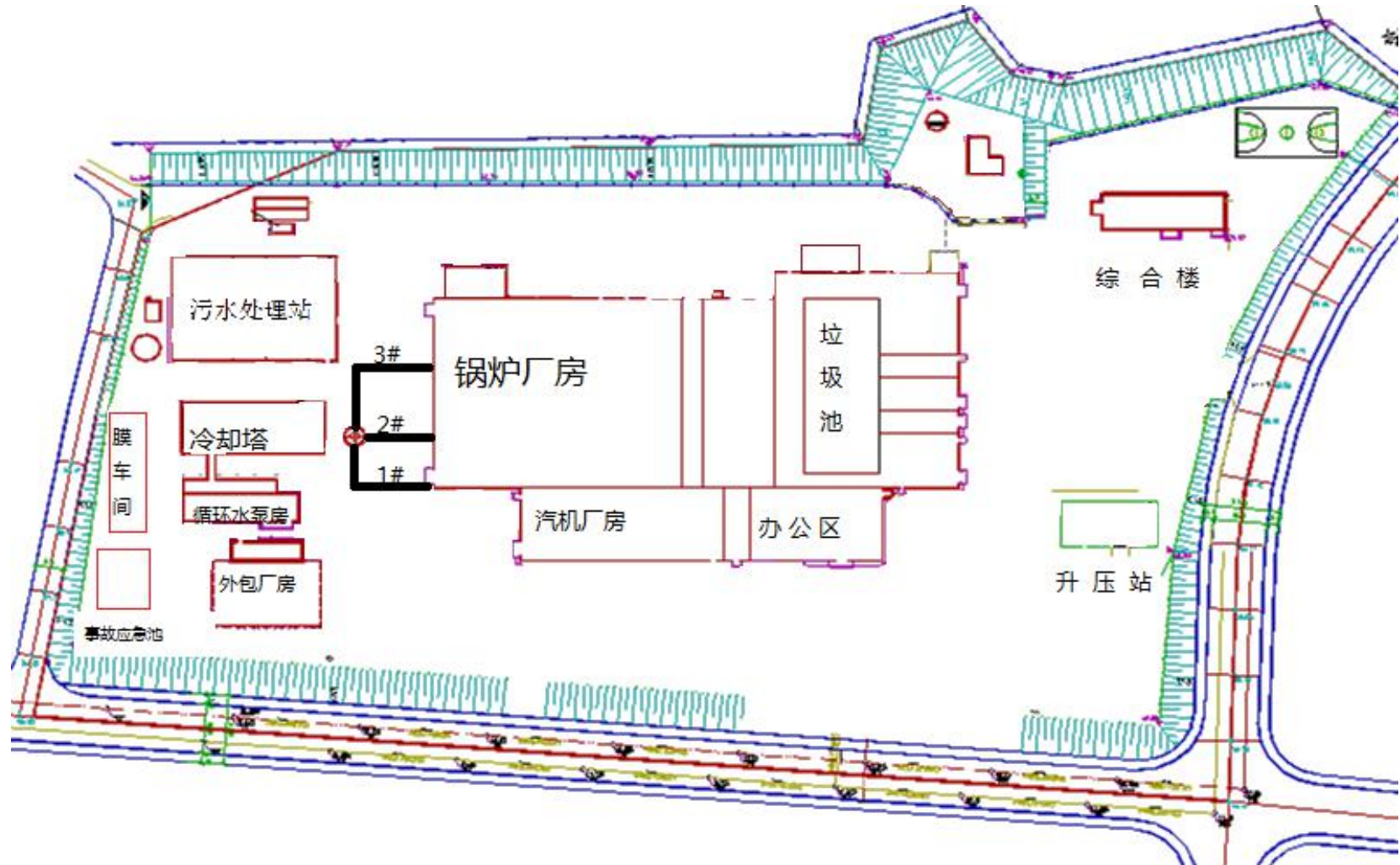
附图2：周边环境图



附图3：企业平面布置图



附图4：重点设施设备分布图



附图5: 厂区雨污管网图

